



#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經濟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經濟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經濟分析部

二零一四年五月

# 目錄

段數

## 第一章：經濟表現的全面概況

整體情況	1.1	-	1.2
對外貿易	1.3	-	1.4
內部需求	1.5	-	1.6
勞工市場			1.7
資產市場	1.8	-	1.9
通脹	1.10	-	1.11
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1.12
其他經濟發展	1.13	-	1.16
專題1.1 美國通脹近況			
專題1.2 中小型企業的動向指數(最新情況)			

## 第二章：對外貿易

有形貿易			
整體貨物出口	2.1	-	2.5
貨物進口			2.6
無形貿易			
服務輸出			2.7
服務輸入			2.8
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			2.9
其他發展	2.10	-	2.13
專題2.1 全球貿易近期表現			
專題2.2 全球經常帳失衡的近期情況			

## 第三章：選定行業的發展

物業	3.1	-	3.13
土地	3.14	-	3.15
旅遊業	3.16	-	3.17
物流業	3.18	-	3.19
運輸			3.20
能源			3.21
環境			3.22
專題3.1 二零一三年旅客消費			

## 第四章：金融業

利率及匯率	4.1	-	4.5
貨幣供應及銀行業	4.6	-	4.14
債務市場	4.15	-	4.17
股票及衍生工具市場	4.18	-	4.25
基金管理及投資基金	4.26	-	4.27
保險業	4.28	-	4.29
專題4.1 香港銀行業的內地貸款風險			

**第五章：勞工市場**

整體勞工市場情況	5.1
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	5.2
失業概況	5.3 - 5.7
就業不足概況	5.8
機構就業概況	5.9 - 5.10
職位空缺情況	5.11 - 5.15
工資及收入	5.16 - 5.20
與勞工有關的近期措施及政策發展重點	5.21 - 5.24
專題5.1 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後的企業業務表現	

**第六章：物價**

消費物價	6.1 - 6.3
生產要素成本與進口價格	6.4 - 6.5
產品價格	6.6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6.7

**統計附件**

## 第一章：經濟表現的全面概況

###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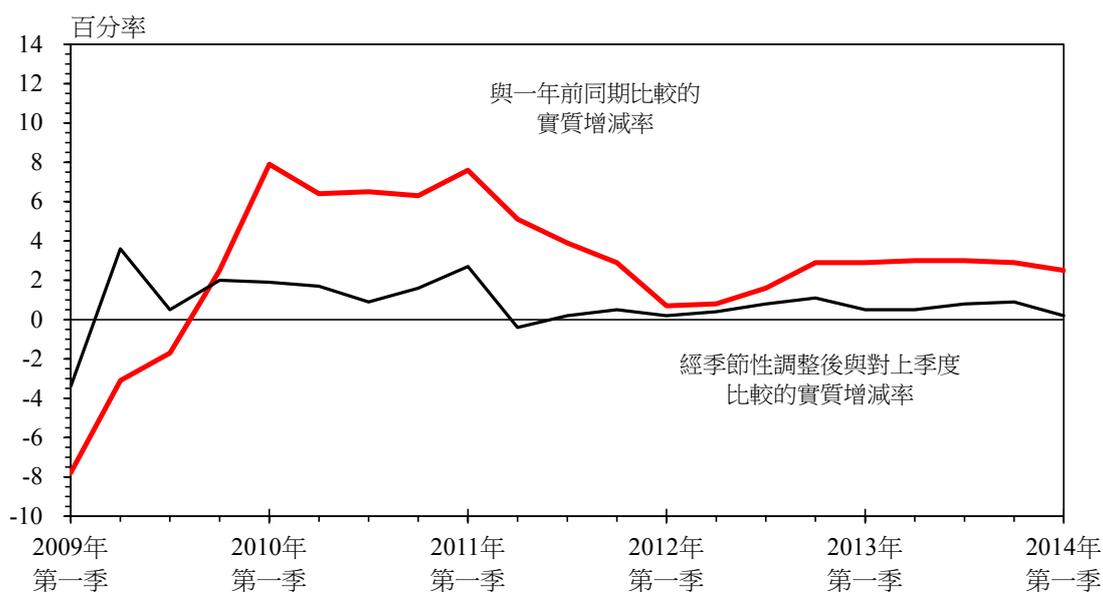
- 香港經濟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維持溫和增長，按年實質增幅為2.5%。貨物出口表現呆滯，反映先進市場的改善進度緩慢。不過，服務輸出和內部經濟續有增長，勞工市場得以保持全民就業狀態。
- 儘管環球經濟今年全年的前景改善，但在第一季的擴張步伐稍為令人失望。整體貨物出口在第一季的實質增長顯著放緩。輸往主要先進市場的出口在季初表現疲弱，儘管在三月明顯上升。主要亞洲市場在季內大部分時間亦表現欠佳。服務輸出亦因與貿易相關及運輸服務表現疲弱而增長放緩，不過，訪港旅遊業仍有可觀增長。
- 內部經濟方面，私人消費開支續見增長。投資開支則溫和上升，其中樓宇及建造開支的顯著增長為主要動力。機器及設備購置則經過數季激增後輕微上升。最新調查顯示，大型企業的營商氣氛維持大致正面。
- 失業率和就業不足率持續偏低，私營機構職位空缺則處於高位，反映勞工市場仍然偏緊。由於人力資源供求持續緊絀，工資及收入在二零一三年全年續見實質改善。基層勞工的收入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繼續錄得穩健增長。
- 本地股票市場在第一季出現整固，反映外圍環境變化的影響，包括在聯儲局減買資產下新興市場搖擺不定的情緒、對內地經濟增長減慢的憂慮以及東歐的地緣政治風險。住宅物業市場依然淡靜，第一季住宅售價及租金均錄得跌幅。
- 通脹在第一季略為緩和，因為外圍價格壓力依然輕微，而本地租金壓力繼續減退。短期而言，通脹的上行風險仍然受控。

## 整體情況

1.1 在外圍環境沒有給予更強的支持下，香港經濟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較去年同期溫和擴張。美國經濟在踏入二零一四年後受惡劣天氣所影響，失去一些增長動力，歐洲經濟亦繼續以緩慢的步伐復蘇。美國聯邦儲備局(聯儲局)在一月開始減買資產，令環球金融市況更為波動，也對通脹較高及外貿失衡較嚴重的新興市場經濟體帶來負面影響。此外，近期世界部分地區的地緣政治風險升溫，儘管仍未對環球經濟構成顯著的影響。在這環境下，亞洲的貿易和生產活動在第一季表現普遍欠佳，內地的出口表現也不能獨善其身，但其整體經濟依然相對強韌。與亞洲區內其他地方相似，香港的貨物出口在第一季表現頗為呆滯。受與貿易相關及運輸服務表現疲弱所拖累，服務輸出增長亦放緩，不過，訪港旅遊業保持顯著增長，整體服務輸出因而仍有溫和升幅。加上內部需求繼續溫和增長，勞工市場得以維持全民就業的局面。在輸入通脹輕微以及租金成本壓力漸退下，基本消費物價通脹在第一季輕微下降。

1.2 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本地生產總值<sup>(1)</sup>按年實質增長 2.5%，稍低於上一季 2.9%的增幅(修訂先前估算的 3.0%)。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sup>(2)</sup>，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在第一季輕微增長 0.2%，上一季的增幅則為 0.9%(修訂先前估算的 1.1%)。

圖 1.1：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經濟保持溫和增長



## 對外貿易

**1.3** 在國民經濟核算架構下的**整體貨物出口**，在第一季按年實質微升 0.5%，由上一季 5.7%的升幅放緩的部分原因是非貨幣黃金出口在早前季度強勁增長後升幅放緩影響。另一個原因是輸往美國及歐盟的出口在年初下跌，這些出口受先進經濟體表現呆滯影響，尤其是美國經濟因惡劣天氣而短暫受干擾。先進經濟體需求疲弱的情況，也拖累亞洲的貿易往來，以致香港輸往亞洲主要市場的出口表現轉差。不過，隨着天氣對美國經濟的影響退卻及歐元區持續復蘇，輸往這兩個市場的出口在三月顯著回升，使第一季整季而言錄得溫和增長。

**1.4** *服務輸出*同告放緩，按年實質上升 3.1%，低於上一季 4.7%的升幅，主要是受到與貿易相關的服務及運輸服務的拖累，兩者因貿易往來疲弱而表現不振。另一方面，受惠於訪港旅遊業持續快速擴張，旅遊服務輸出續有可觀增長，仍然是整體服務輸出的主要動力。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出同樣進一步擴張，部分動力來自集資活動。

表 1.1：本地生產總值與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及主要價格指標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二年 <sup>#</sup>	二零一三年 <sup>#</sup>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sup>#</sup>	第二季 <sup>#</sup>	第三季 <sup>#</sup>	第四季 <sup>#</sup>	第一季 <sup>+</sup>
<u>本地生產總值與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實質增減百分率</u>							
私人消費開支	4.1	4.3	6.3 (2.9)	4.7 (-0.9)	2.7 (-0.2)	3.6 (1.8)	2.0 (1.1)
政府消費開支	3.6	2.3	1.9 (*)	3.1 (1.8)	2.3 (*)	2.0 (0.3)	2.4 (0.4)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6.8	3.3	-3.0	7.6	2.7	5.3	3.0
其中：							
樓宇及建造	7.2	-0.9	-1.5	-0.7	3.1	-3.8	10.2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10.1	10.8	-4.4	19.8	7.6	17.5	1.4
整體貨物出口	1.8	6.6	8.8 (1.5)	6.1 (-1.4)	6.1 (3.2)	5.7 (2.1)	0.5 (-3.4)
貨物進口	3.0	7.4	9.5 (3.4)	7.6 (-1.7)	6.6 (1.7)	6.1 (2.3)	1.2 (-0.6)
服務輸出	2.2	5.5	4.7 (1.8)	7.7 (3.3)	5.0 (-2.9)	4.7 (2.6)	3.1 (0.2)
服務輸入	1.9	2.0	0.3 (1.1)	-0.7 (-1.1)	2.6 (1.7)	5.5 (3.7)	-0.2 (-4.4)
本地生產總值	<b>1.5</b>	<b>2.9</b>	<b>2.9</b> <b>(0.5)</b>	<b>3.0</b> <b>(0.5)</b>	<b>3.0</b> <b>(0.8)</b>	<b>2.9</b> <b>(0.9)</b>	<b>2.5</b> <b>(0.2)</b>
<u>主要價格指標的增減百分率</u>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b>3.7</b>	<b>1.4</b>	<b>1.8</b> <b>(-0.7)</b>	<b>0.6</b> <b>(*)</b>	<b>1.6</b> <b>(1.7)</b>	<b>1.5</b> <b>(0.5)</b>	<b>2.0</b> <b>(-0.1)</b>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整體消費物價指數	<b>4.1</b>	<b>4.3</b>	<b>3.7</b> <b>(1.1)</b>	<b>4.0</b> <b>(1.3)</b>	<b>5.3</b> <b>(-0.8)</b>	<b>4.3</b> <b>(2.7)</b>	<b>4.2</b> <b>(1.0)</b>
基本消費物價指數 <sup>^</sup>	<b>4.7</b>	<b>4.0</b>	<b>3.8</b> <b>(1.1)</b>	<b>3.9</b> <b>(1.1)</b>	<b>4.3</b> <b>(0.8)</b>	<b>4.0</b> <b>(1.0)</b>	<b>3.8</b> <b>(0.9)</b>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增減百分率	<b>5.3</b>	<b>4.3</b>	<b>4.8</b>	<b>3.6</b>	<b>4.6</b>	<b>4.4</b>	<b>4.6</b>

註：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不適用於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原因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常有短期變動，並無明顯的季節性模式。

(#) 修訂數字。

(+) 初步數字。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影響。

(\*) 增減小於 0.05%。

## 專題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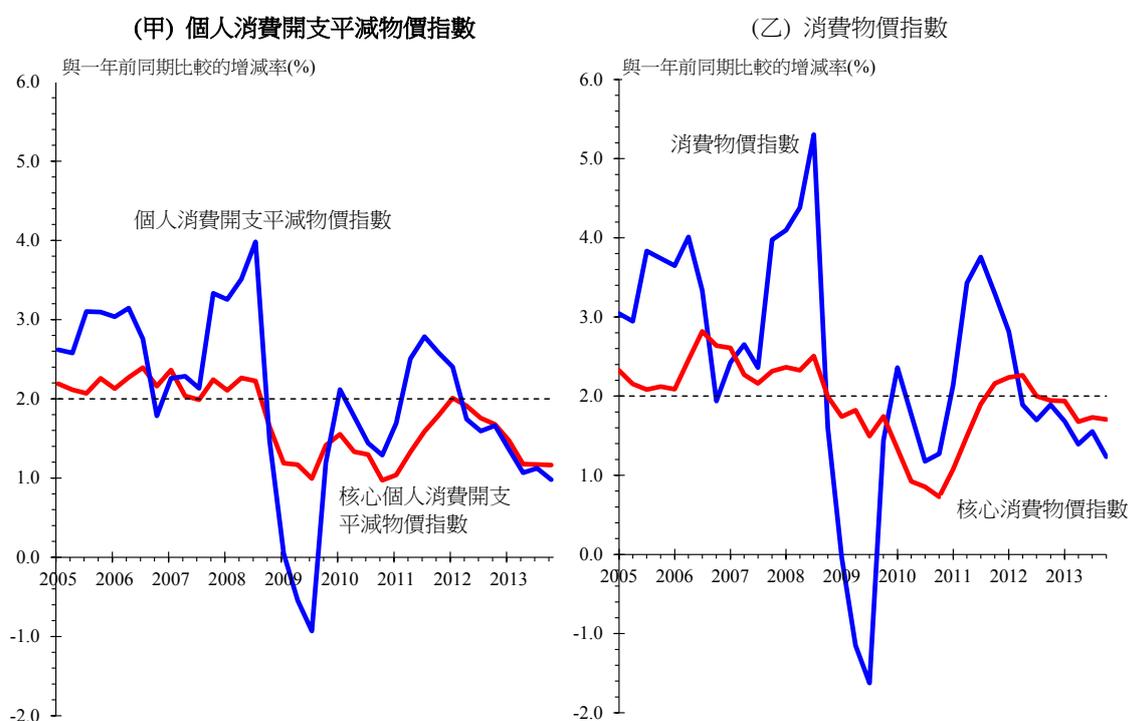
### 美國通脹近況

美國貨幣政策的未來路向，是環球經濟面對的一大不明朗因素。本專題探討美國近期通脹走勢，其情況值得關注，原因是達致最高就業和穩定物價是美國聯邦儲備局(聯儲局)的兩大要務，通脹走勢連同勞工市場的一系列指標，會左右聯儲局的貨幣政策。

聯儲局最近發出的政策聲明，顯示當局關注通脹持續處於低水平。事實上，個人消費開支平減物價指數(聯儲局側重的通脹量度指標)的升幅自二零一二年以來一直低於 2%的政策目標水平(圖 1 甲)。核心個人消費開支通脹率撇除食品及能源這兩個波幅較大的項目，對政策決定更具參考價值，其水平同樣偏低。消費物價指數走勢相若(圖 1 乙)。通脹偏低，相信是因為二零零八至零九年的經濟大衰退令收入增長減慢及打擊消費需求。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二零一四年四月預測，年內美國經濟仍會有相當的閒置資源，產出缺口相當於美國國內生產總值的 3.3%。

按個人消費開支平減物價指數的整體組成項目分析，在二零零五至零八年期間，服務項目的價格年均升幅為 3.3%，足以抵銷耐用品價格 1.6%的年均跌幅有餘，核心個人消費開支通脹率在經濟大衰退前因此得以達到平均每年 2.2%。然而，在二零零九至一三年期間，服務價格的年均升幅為 1.9%，耐用品價格則續見下跌，因此核心個人消費開支通脹率平均每年只有 1.5%。

圖 1：以個人消費開支平減物價指數及消費物價指數量度的通脹



## 專題 1.1(續)

在服務項目當中，份額最大的三個分項是房屋、醫療和金融服務及保險，佔服務總消費約 60%。這三個分項最近的價格走勢各異：醫療和金融服務及保險的通脹下跌，房屋通脹則上升。醫療通脹日後或會因服務提供者着力削減成本而繼續受控；在房屋供應陸續增加而需求則受貨幣政策收緊的陰霾影響下，租金的升幅也可能會放緩。

儘管趨勢如此，聯儲局仍預期通脹率會達到 2%。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聯儲局推算的長期個人消費開支通脹率一直處於 2%的水平(圖 2)，一部分反映聯儲局的觀點，即持續推行貨幣刺激措施可以加強經濟復蘇，有助推高通脹。根據美國國庫抗通脹債券孳息推算的引伸通脹率，作為一個預期通脹指標，與聯儲局的觀點大致吻合(圖 2)。事實上，通脹預期似乎受聯儲局的政策左右，這可見諸推行量化寬鬆措施期間引伸通脹率上揚的情況。

圖 2：長期通脹率預期



總括來說，引伸通脹率自二零一三年年中起在 2.2%左右徘徊，長期通脹預期仍在聯儲局的目標水平附近企穩，支持聯儲局繼續減買資產。不過，如果實際通脹率日後仍處於低水平，甚至拖低預期的長期通脹，聯儲局便可能有需要減慢撤回貨幣刺激措施的步伐，甚或重推措施，以履行穩定物價的要務。美國的通脹走勢影響深遠，亟須密切注視。

## 內部需求

**1.5** 內部需求保持平穩。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私人消費開支按年進一步實質增長 2.0%，升幅稍慢，部分原因是二零一三年同季的比較基數高，另外亦受到復活節假期在二零一三及二零一四年於不同日子出現所影響。經季節性調整後比較，第一季私人消費開支較上一季進一步穩健增長 1.1%。政府消費開支在第一季也持續穩步增長，增幅為 2.4%。

**表 1.2：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消費開支<sup>(a)</sup>**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本土市場的總消費開支 <sup>(a)</sup>	食品	耐用品	非耐用品	服務	居民在外地的開支	旅客消費	私人消費開支 <sup>(b)</sup>
二零一三年	全年	6.5	4.6	6.9	14.9	3.1	6.5	17.3	4.3
	上半年	8.6	4.0	14.3	18.7	4.3	2.6	22.7	5.5
	下半年	4.4	5.3	0.4	11.4	2.0	10.3	12.7	3.2
	第一季	8.5	4.2	27.9	11.4	4.0	5.1	17.9	6.3
	第二季	8.8	3.7	-0.2	26.1	4.6	0.2	27.6	4.7
	第三季	4.7	5.2	-0.7	12.6	2.3	6.6	15.0	2.7
	第四季	4.2	5.4	1.3	10.5	1.7	14.2	10.7	3.6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3.3	3.0	4.1	6.4	1.8	-0.1	7.9	2.0

註：(a) 本土市場的消費開支由本地消費開支及旅客開支組成，這兩項開支在統計數據中不可區分。

(b) 私人消費開支數字是從本土市場的總消費開支中減去旅客消費後加入香港居民在外地的開支而得出。

圖 1.2 : 私人消費開支在第一季  
續見溫和升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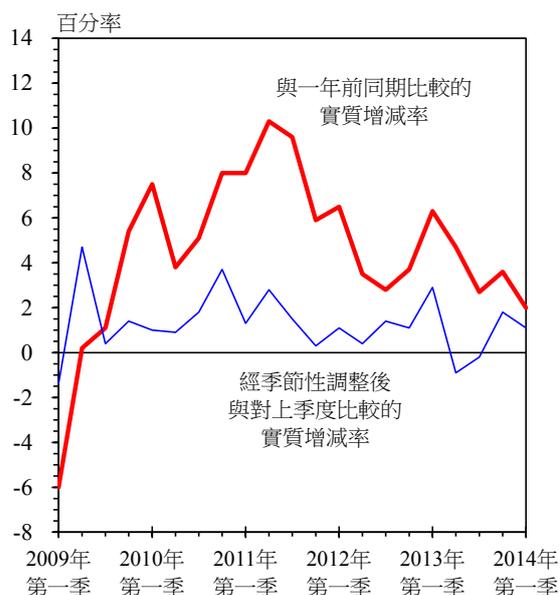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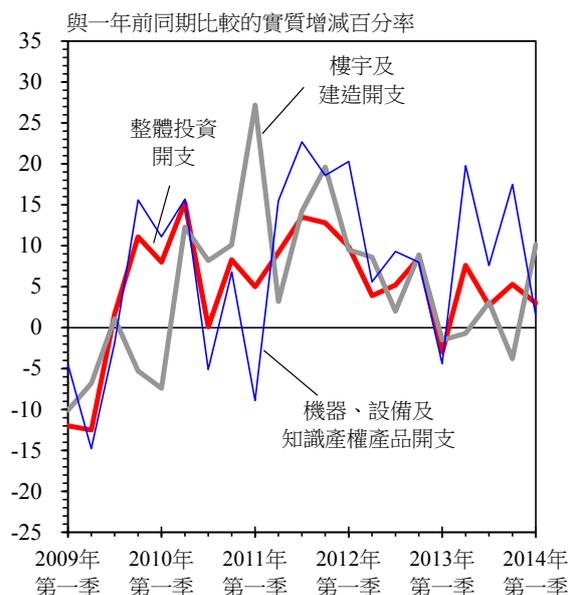


圖 1.3 : 投資開支也溫和增長



1.6 按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計算的整體投資開支在第一季按年實質溫和上升 3.0%，低於上一季 5.3% 的升幅。當中，經常波動不定的機器及設備購置經過先前三個季度激增後輕微增長 1.4%。最新《業務展望按季統計調查》顯示，大型企業的營商氣氛維持大致正面，儘管中小企業的營商氣氛仍然相對審慎（中小企諮詢報告詳見專題 1.2）。另一方面，整體樓宇及建造開支則顯著回升，主要是因為大型基建工程量顯著上升，而私營機構樓宇建造活動亦有所恢復。

## 專題 1.2

### 中小型企業的動向指數(最新情況)

為更深入了解中小型企業(中小企)<sup>(1)</sup>目前的業務收益、僱用人數及獲取信貸情況，從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底起，政府統計處代表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進行專項諮詢。近年，專項諮詢抽選訪問的中小企樣本數目約為 400 家。本文就《二零一三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四年展望》專題 1.1 所匯報的結果，提供更新資料。

專項諮詢訂定了一套動向指數，以顯示回應者認為業務收益、僱用人數情況及新出口訂單與對上一個月比較的整體轉向。此外，專項諮詢也臚列報稱信貸緊絀的中小企的百分比。考慮到諮詢的涵蓋範圍及性質所限，詮釋諮詢結果時應相當謹慎。不過，諮詢結果仍可用作頻密監察中小企狀況的粗略指標。

根據這套動向指數，受訪中小企的整體業務收益情況仍然頗為呆滯，但一些行業的表現在近月已相對好轉(表 1)。地產業的動向指數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升至高於 50 的強弱分界線後，在四月又回落至低於 50，顯示營商環境在淡靜的樓市中仍然疲弱。商用服務的指數繼續高於 50，顯示業務收益已見起色。零售及飲食業的指數波動不定，維持在低於 50 的水平。外貿方面，物流業的動向指數回軟，但進出口貿易的指數則微升至貼近 50 的水平。至於僱用人數方面，中小企的回應顯示近月情況大致穩定(表 2)。

就中小企進出口貿易公司而言，專項諮詢另行詢問他們對新出口訂單的意見，以助估計短期內的出口表現。新出口訂單動向指數在四月微升至 50 的水平，顯示主要先進經濟體在年初的增長雖然緩慢，但其後似乎有所加快，外部需求因而趨於穩定。

中小企報稱信貸緊絀的比例在二零一四年年初曾短暫上升，到了四月則回落至 0.9% 的低水平，反映貨幣環境大致寬鬆，而政府也持續推行各種支援中小企的信貸保證計劃。

---

(1) 在香港，中小企指僱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僱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

## 專題 1.2(續)

### 表 1：業務收益動向指數<sup>^</sup>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i>內部層面</i>													
飲食	45.8	46.7	45.8	48.2	48.2	47.4	47.4	48.2	49.1	48.1	47.2	47.2	46.3
地產	38.2	42.6	44.1	44.1	35.3	35.3	41.2	36.8	44.1	42.4	42.4	54.5	48.5
零售	47.6	47.6	47.1	49.0	50.0	49.0	47.5	48.0	49.0	47.4	49.1	47.4	48.2
批發	44.4	50.0	47.1	41.2	44.1	47.1	50.0	44.1	47.1	44.7	44.7	50.0	50.0
商用服務	43.9	48.5	48.5	45.5	43.9	45.5	50.0	48.5	53.0	47.0	51.6	51.6	53.1
<i>外貿層面</i>													
進出口貿易	49.0	50.0	50.0	48.1	47.6	48.5	49.0	49.5	49.0	47.9	48.3	48.7	49.6
物流	47.4	44.7	50.0	47.4	44.7	44.7	44.7	52.8	50.0	47.2	50.0	50.0	47.2
<b>以上所有行業*</b>	<b>47.0</b>	<b>48.4</b>	<b>48.3</b>	<b>47.3</b>	<b>46.8</b>	<b>47.3</b>	<b>48.1</b>	<b>48.0</b>	<b>49.0</b>	<b>47.0</b>	<b>48.2</b>	<b>49.2</b>	<b>49.3</b>

註：(^) 動向指數是按報稱「上升」的中小企百分比，加上報稱「相同」的中小企百分比的一半計算。動向指數高於 50 表示業務情況向好，低於 50 則表示情況恰恰相反。專項諮詢已要求回應者在填報意見時撇除季節性因素。

(\*)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 表 2：僱用人數動向指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i>內部層面</i>													
飲食	49.2	50.0	48.3	50.0	50.0	49.1	49.1	49.1	48.2	49.1	49.1	49.1	49.1
地產	50.0	50.0	48.5	50.0	45.6	48.5	47.1	47.1	47.1	50.0	50.0	50.0	48.5
零售	50.0	50.0	50.0	50.0	50.0	49.5	50.0	50.0	50.0	49.6	50.4	49.1	50.5
批發	50.0	50.0	50.0	50.0	47.1	50.0	50.0	50.0	47.1	50.0	50.0	50.0	52.6
商用服務	51.5	50.0	50.0	48.5	51.5	48.5	50.0	51.5	50.0	50.0	50.0	51.6	50.0
<i>外貿層面</i>													
進出口貿易	50.0	50.5	51.0	49.0	49.5	49.5	50.0	51.0	50.0	50.4	50.4	49.6	50.4
物流	50.0	50.0	47.4	47.4	50.0	47.4	47.4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b>以上所有行業*</b>	<b>50.1</b>	<b>50.2</b>	<b>50.1</b>	<b>49.3</b>	<b>49.5</b>	<b>49.3</b>	<b>49.7</b>	<b>50.3</b>	<b>49.5</b>	<b>50.0</b>	<b>50.2</b>	<b>49.7</b>	<b>50.3</b>

註：(\*)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 表 3：現時新出口訂單動向指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進出口貿易	49.0	49.5	49.5	48.5	48.5	48.1	49.5	50.5	49.5	49.2	48.3	49.6	50.0

### 表 4：中小企報稱現時信貸緊絀的百分比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所有選定行業*	0.9	0.6	0.6	0.6	0.7	0.7	0.7	0.4	0.6	1.5	1.8	0.9	0.9

註：(\*)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 勞工市場

**1.7** 勞工市場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更趨緊絀，勞工供應微跌，而總就業人數則仍然貼近歷史高位。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在二零一三年第四季亦錄得進一步可觀按年增長。因此，經季節性調整後的失業率在第一季微跌至 3.1% 的 16 年低位，而就業不足率也跌至 1.2%，是自一九九七年九月至十一月以來的最低水平。勞工市場處於全民就業狀態，工資及收入續見增長。較低技術階層的人力資源偏緊，加上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在二零一三年五月上調的額外推動力，最低十等分組別全職僱員以名義計的平均每月就業收入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按年續升 4.6%，以實質計則升 0.3%。

## 資產市場

**1.8** 在聯儲局減買資產下新興市場氣氛反覆，內地增長動力亦有放緩迹象，加上圍繞東歐的地緣政治風險出現，本地股票市場在第一季有所調整。市場預期中央政府會加推支援措施以維持經濟穩健增長，恒生指數在三月中之後收復部分失地，第一季季末收報 22 151 點，惟仍較二零一三年年底低 5%。平均每日成交額在第一季增至 683 億元，集資活動則較上一季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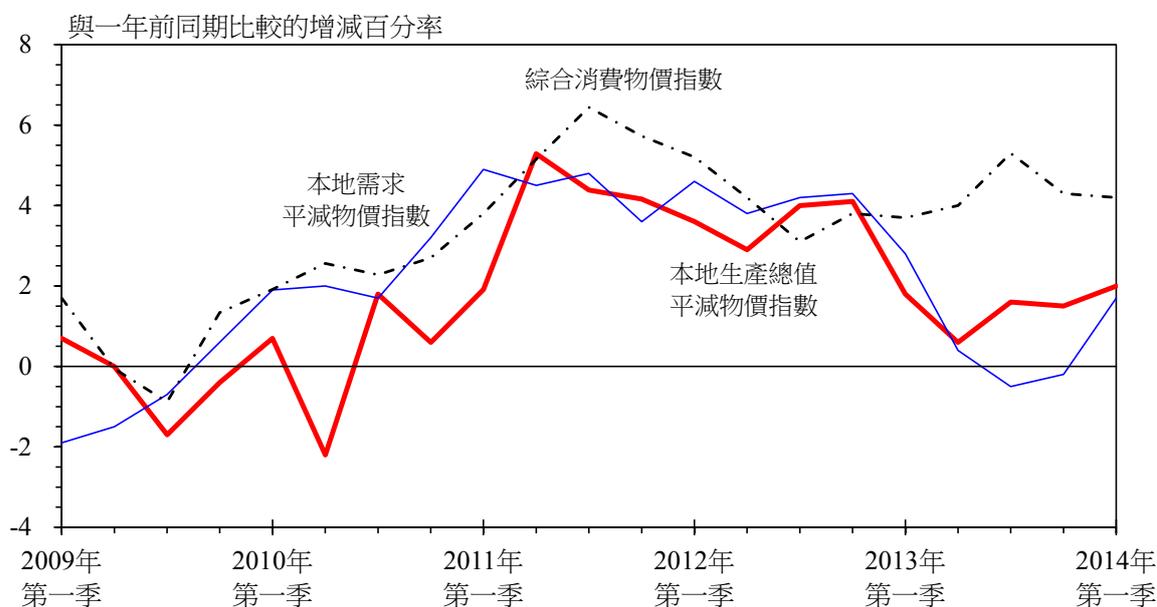
**1.9** 美國貨幣政策不明朗，加上政府在二零一三年二月底進一步推出的需求管理措施的影響，住宅物業市場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依然淡靜，成交量按年續跌 34%，較上一季則跌 9%。住宅物業價格在第一季微跌 1%。雖然住宅物業市場在近月出現整固，但三月的整體樓價仍較一九九七年的高峯超出 41%，市民的置業購買力在第一季仍處於 56% 左右的高位。住宅租金在第一季回落 1%，寫字樓及商舖租金則變動不大，顯示非住宅物業市場的升勢同樣受控。

## 通脹

**1.10** 消費物價通脹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稍為緩和。本地因素方面，由於新訂私人住宅租金升幅放緩的影響陸續浮現，私人房屋租金項目的升幅減慢。工資成本的升幅亦保持平穩。外圍因素方面，國際食品及商品價格的上升壓力大致輕微，而香港大部分主要進口伙伴的通脹仍然受控。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率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為 4.2%，低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的 4.3%。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以更準確反映基本通脹走勢，基本綜合消費物價通脹率由二零一三年第四季的 4.0% 微跌至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的 3.8%。

**1.11**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在第一季上升 2.0%。當中，貿易價格比率稍為改善，固定資本形成總額的價格跌幅收窄，而消費開支價格的升幅則減慢。

圖 1.4：消費物價通脹在第一季微跌



### 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1.12** 大部分服務行業的表現在二零一三年有所改善。服務業整體淨產值在二零一三年實質溫和增長 2.9%，高於二零一二年 1.8% 的增幅，惟各行業的表現不一。投資及營商環境好轉，金融及保險業和專業及商用服務業的淨產值在二零一三年均錄得穩健升幅。資訊及通訊業同樣以更穩固步伐增長。訪港旅遊業需求殷切，支持零售及批發業持續激增，住宿及膳食服務業亦加快增長。進出口貿易業和運輸及倉庫業較前一年的疲弱表現有所改善，但擴張步伐依然緩慢。另一方面，地產市道淡靜，以反映私營發展商和物業代理活動為主的地產淨產值下降。第二產業方面，製造業的淨產值變化不大，而建造業經過三年強勁增長後，僅輕微擴張。

表 1.3：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sup>(a)</sup>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u>二零一二年</u> <u>二零一三年</u>		<u>二零一二年</u>				<u>二零一三年</u>			
			<u>第一季</u>	<u>第二季</u>	<u>第三季</u>	<u>第四季</u>	<u>第一季</u>	<u>第二季</u>	<u>第三季</u>	<u>第四季</u>
製造	-0.8	0.1	-1.6	-2.9	-0.1	1.3	0.5	0.3	-0.9	0.5
建造	8.3	1.1	10.8	7.2	1.2	13.1	-0.8	2.8	8.5	-4.3
服務 <sup>(b)</sup>	1.8	2.9	1.4	0.9	2.0	2.7	2.8	3.8	2.5	2.8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9	3.6	-0.1	0.6	2.1	4.1	5.4	5.1	1.8	2.8
進出口貿易	0.6	2.3	-2.4	-0.9	1.5	3.4	3.7	3.1	0.8	1.9
批發及零售	7.3	9.2	10.2	7.2	4.5	7.6	12.2	12.9	6.4	6.4
住宿 <sup>(c)</sup> 及膳食服務	1.8	3.7	-0.8	0.9	2.8	4.1	4.3	4.2	3.4	2.9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0.9	2.5	3.0	-1.7	0.4	1.8	-0.5	2.9	2.4	5.4
運輸及倉庫	0.7	2.0	3.0	-1.9	0.2	1.2	-0.9	2.8	1.2	5.1
郵政及速遞服務	6.4	12.9	3.2	1.6	7.4	12.5	7.7	6.5	27.9	10.2
資訊及通訊	2.8	4.2	0.7	1.4	4.1	4.5	6.5	3.0	4.3	2.9
金融及保險	0.8	5.6	2.2	-0.9	1.0	1.1	3.3	7.5	7.2	4.6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3.1	0.1	3.4	4.5	3.2	1.7	-0.1	-0.8	-0.7	2.0
地產	3.9	-3.9	3.3	5.8	4.3	2.5	-2.4	-6.8	-5.2	-1.3
專業及商用服務	2.3	4.2	3.1	3.1	2.2	1.1	2.3	5.3	3.7	5.3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2.1	2.6	2.1	2.2	2.3	1.8	2.1	3.8	2.2	2.1

註：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a) 本表所示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字按生產計算法編製，與表 1.1 按開支計算法編製的數字相符。詳情參閱本章註釋(1)。

(b) 在本地生產總值中，服務業的增值額亦包括樓宇業權，因為樓宇業權在分析層面上屬於服務活動。

(c)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其他經濟發展

**1.13** 《二零一四至一五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提出策略，以加強香港的競爭力及鞏固香港國際商業樞紐的地位，除了持續進行的基本工程外，還公布多項措施，務求提升人流、物流、資金和資訊流通的效率，締造有利於創新和科技產業發展的良好環境，增強四大支柱產業的競爭優勢，以及協助中小企業應付各種挑戰。財政預算案又指出人才、土地和人口老化對香港未來發展的限制，並勾劃可行的途徑和方案以克服這些掣肘。

**1.14** 特別在應對人口老化的挑戰這方面，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於三月發表報告。報告除評估香港公共財政的現況，還推算政府的長遠財政狀況。工作小組根據評估的結果，建議一系列策略，包括控制開支增長，保障收入，以及為下一代儲備資源，應付未來的財政挑戰。

**1.15** 法律體制方面，新《公司條例》於三月開始實施。新條例加強企業管治，方便營商，使規管更為完善，並因應不斷轉變的營商環境而更新法律條文，應有助鞏固香港國際商業和金融中心的地位。

**1.16** 滬港股票交易機制試點(滬港通)在中央政府的支持下於四月公布，標誌着兩地股票市場的合作和融合邁進新階段。這項試點計劃將容許符合條件的內地投資者透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上海交易所)直接買賣規定範圍內在香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股票，涉及的累積淨額度及每日投入淨數額上限分別為 2,500 億元人民幣及 105 億元人民幣，此外亦有其他條件限制。滬港通同時也容許香港及海外投資者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直接買賣規定範圍內在上海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股票，涉及的累積淨額度及每日投入淨數額上限分別為 3,000 億元人民幣及 130 億元人民幣。滬港通於籌備工作完成後實施，大約需時六個月。推行滬港通應有助提高香港離岸人民幣市場的流動性，並進一步鞏固香港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及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 註釋：

- (1) 本地生產總值是指定期間內(例如一曆年或一季)，某經濟體未扣除固定資本消耗的總產量淨值。從開支方面估算，本地生產總值是把貨物和服務的最終總開支(包括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以及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的總和，減去貨物進口和服務輸入。
- (2)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列，已扣除每年約於同一時間出現而幅度相若的變動，為了解本地生產總值的趨勢(特別是當中的轉折點)提供另一角度。詳細研究後，會發現整體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中一些主要組成項目均有季節性變動。這些組成項目包括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貨物出口、貨物進口、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不過，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短期波動頗大，故此並無明顯的季節性模式。因此，經季節性調整後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列是以整體水平另行計算，而不是把各主要組成項目相加而成。

## 第二章：對外貿易

### 摘要

- 環球經濟增長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仍然頗為疲軟。歐元區大致維持徐緩復蘇的步伐，美國的經濟活動在年初則受到異常寒冷的天氣干擾。而美國貨幣政策正常化，令金融狀況波動，一些經濟基調較弱的新興市場亦受拖累。因此，亞洲的出口表現在踏入二零一四年普遍疲弱，本港貨物出口也同受影響。
- 貨物出口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錄得些微的按年實質跌幅<sup>(1)</sup>，扭轉二零一三年第四季溫和增長的情況。輸往先進市場的出口在年初表現疲弱，隨後在三月才顯著回升。很多亞洲市場在季內大部分時間都表現欠佳。
- 服務輸出在第一季同告放緩，主要是因為貿易往來呆滯，拖低與貿易有關的服務輸出及運輸服務輸出。然而，受惠於訪港旅遊業持續蓬勃擴張，旅遊服務輸出進一步顯著上升，繼續是增長的主要動力。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出也續見升幅，部分受集資活動所帶動。
- 鑑於外圍經濟環境仍然不明朗，財政司司長在《二零一四至一五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提出措施，在融資、開拓市場、建立品牌和提升生產力方面繼續支援中小企。財政預算案也提出措施，進一步鞏固旅遊和貿易行業的競爭優勢。另外，政府繼續深化與內地及海外的經濟合作。滬港金融合作第四次工作會議在四月初舉行，探討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成立後為兩地帶來的合作空間。香港與芬蘭簽訂的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在三月生效，應有助促進兩地的投資和貿易往來。

### 有形貿易

#### 整體貨物出口

**2.1** 香港出口在二零一四年年初增長乏力，與亞洲其他經濟體貿易活動疲弱的情況大致相若。貨物出口(包括轉口和港產品出口)在二零一三年第四季按年實質上升 3.1%後，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微跌 0.3%。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貨物出口在第一季也下跌 4.9%，扭轉上一季 3.6%的升幅。

2.2 踏入二零一四年，外圍環境未見起色。受異常寒冷的冬季天氣所影響，美國經濟增長在第一季顯著減慢，不過，營商和消費信心指數都顯示，經濟狀況可望在短期內回復上升勢頭。歐元區經濟持續復蘇，但受制於失業率高企、財政緊縮以及各種結構性問題，增長步伐仍然緩慢。美國聯儲局減少買債，也令全球金融市場更加波動，一月的情況尤為明顯，拖累一些通脹較高和經常帳赤字較大的新興市場。同時，內地經濟在第一季以稍慢但仍然強勁的步伐擴張，惟出口表現因先進經濟體需求呆滯而轉弱。有鑑於年初偏軟的經濟表現，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四月把二零一四年的全球經濟增長預測輕微下調至3.6%。即使如此，這仍高於二零一三年3.0%的增幅，意味未來幾季的經濟環境應較有利於國際貿易往來。

2.3 轉口<sup>(2)</sup>是整體貨物出口的主要部分，佔出口貨值總額的98.4%，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實質微跌0.4%，上一季則增長3.3%。港產品出口佔整體貨物出口其餘的1.6%，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反彈，錄得3.7%的按年實質升幅，扭轉二零一三年第四季9.4%的跌幅。

表 2.1：整體貨物出口、轉口及港產品出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整體貨物出口			轉口			港產品出口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sup>(a)</sup>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sup>(a)</sup>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sup>(a)</sup>	價格 變動
二零一三年 全年	3.6	2.8	1.3	3.8	3.0	1.3	-7.6	-9.4	2.2
第一季	4.0	4.0 (-1.9)	0.6	4.0	4.2 (-1.9)	0.5	-0.9	-4.5 (-1.2)	4.2
第二季	2.4	2.4 (-1.2)	0.4	2.6	2.6 (-1.1)	0.4	-7.9	-10.1 (-5.2)	2.3
第三季	3.3	2.0 (2.2)	1.7	3.6	2.2 (2.3)	1.7	-11.9	-12.9 (-1.0)	1.8
第四季	4.8	3.1 (3.6)	2.4	5.0	3.3 (3.7)	2.4	-8.5	-9.4 (-1.7)	0.6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0.7	-0.3 (-4.9)	1.7	0.7	-0.4 (-5.2)	1.7	-1.1	3.7 (12.4)	-1.2

註：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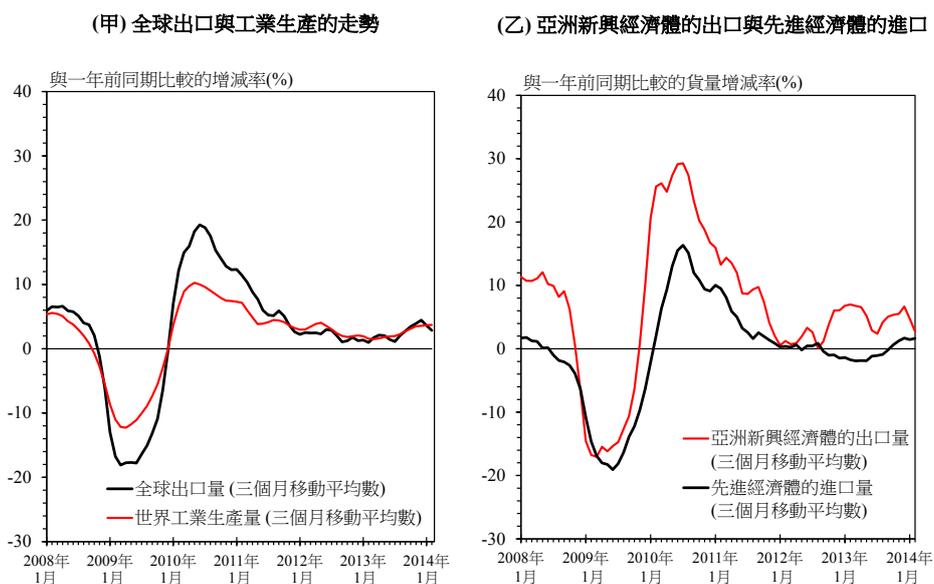
(a) 本表載列的增長率，不宜與第一章表 1.1 所載根據本地生產總值計算的貿易數字直接比較，因為兩者的涵蓋範圍和計算方法各不相同。

## 專題 2.1

### 全球貿易近期表現

與環球經濟表現息息相關的全球貿易往來，在過去數年都頗為呆滯。隨着全球經濟活動轉強(從世界工業生產稍微加快可見)，全球出口在二零一三年下半年相對有所改善(圖 1 甲)。不過，先進市場的進口需求偏軟，亞洲新興經濟體的出口表現參差(圖 1 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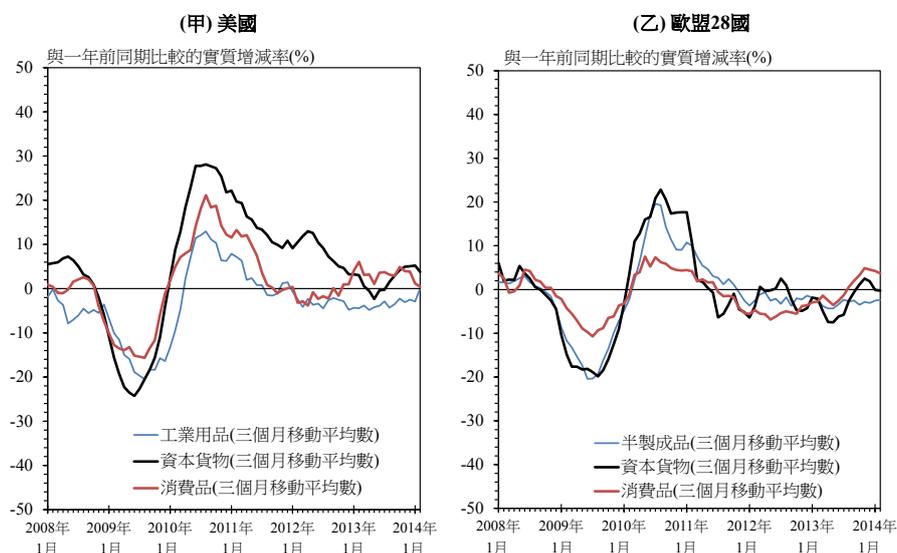
圖 1：由於先進經濟體的需求疲弱，  
亞洲新興經濟體的出口表現參差



資料來源：荷蘭經濟政策分析局

若要深入了解亞洲經濟體近期的出口表現，可從剖析先進經濟體(尤其是歐美)按主要選定用途劃分的進口需求着手(圖 2)。

圖 2：歐美按主要選定用途劃分的進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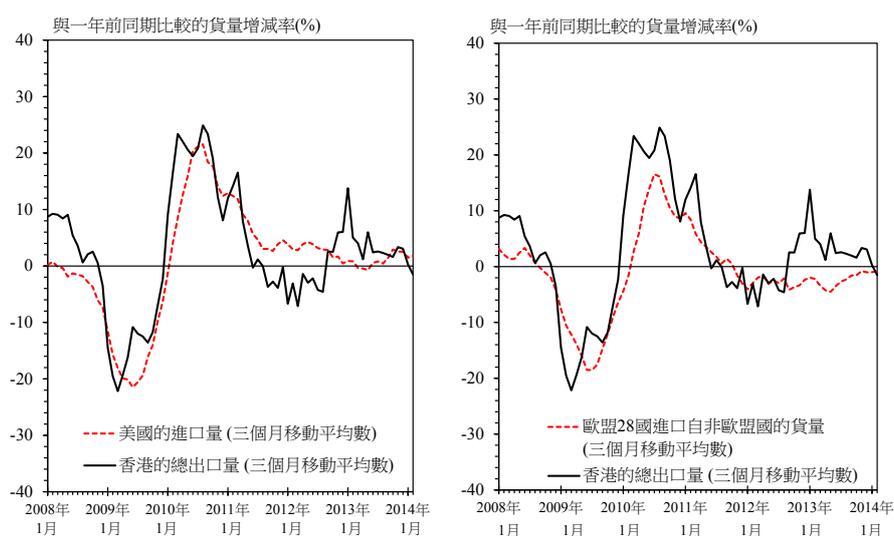


## 專題 2.1(續)

從圖表可見，雖然歐美的資本貨物進口自二零一三年年初起相對改善，但原材料進口仍然大致呆滯。此外，消費品的進口需求在最近數季表現參差。歐盟在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錄得較快的按年增長，部分原因是比較基數偏低；美國方面，二零一三年年底由財政問題衍生的政治僵局，加上二零一四年年初天氣異常寒冷，均似乎令進口需求受挫。整體而言，上述情況反映先進經濟體雖見復蘇，但其進口需求未有持續全面的增強。

在這背景下，香港近期的出口表現同樣轉弱(圖 3)。由於歐美分別是本港第二及第三大出口市場，兩地進口需求偏軟均影響香港的出口，尤其是消費品的出口<sup>(1)</sup>。此外，由於眾多亞洲經濟體的出口表現仍然倚重先進經濟體的最終需求，歐美進口需求疲弱亦拖累亞洲區內的貿易往來<sup>(2)</sup>，因而也間接影響香港近期的出口表現。

圖 3：歐美需求疲弱導致香港近期出口呆滯



由此可見，香港及亞洲短期內的出口展望繫於先進經濟體進口需求的強弱。不過，市場普遍預期先進經濟體的增長步伐應會在今年後期加快，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歐美的經濟增長將在二零一四年提速。假如情況一如所料，未來數季的外貿環境應會為國際貿易往來帶來更大支持，亞洲的出口可望改善，香港的出口也會受惠。

(1) 二零一三年，消費品佔香港輸往美國及歐盟的總出口比率分別為 57.6%及 50.6%，是本港輸往歐美的出口中最重要的用途類別。按貨值計算，二零一三年香港輸往美國及歐盟的消費品總出口分別減少 5.8%及 7.2%。

(2) 有關東亞區內貿易更詳盡的分析，請參閱《二零一三年半年經濟報告》專題 2.1。

## 專題 2.2

### 全球經常帳失衡的近期情況

全球經常帳在二千年代中期大幅失衡，引發保護主義情緒，是導致貿易衝突的重要源頭。然而，失衡情況近年顯著改善，這亦因而減輕了保護主義對世界貿易的威脅。當中美國的改善幅度尤為明顯，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數字，其經常帳赤字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從二零零六年 5.7% 的高位急跌至二零一三年的 2.3%。負債沉重的歐元區成員國也見好轉，合計經常帳結餘由二零零七年的嚴重赤字轉為二零一三年的些微盈餘。另一方面，內地的經常帳盈餘佔國內生產總值的百分比，從二零零七年 10.1% 的高位銳減至二零一三年僅僅 2.1%。日本的經常帳盈餘近年也大幅減少，而中東及北非地區石油出口國的經常帳盈餘，則因油價更趨穩定而從高位回落(圖 1)。

自二零零八年環球金融海嘯爆發之後，世界各地外貿失衡的情況迅速改善。全球資產價格大幅波動，加上經濟不景氣，削弱赤字國的消費和投資意欲，令其進口急挫，進口跌幅高於出口跌幅，經常帳差額隨之縮減。同時，多個盈餘國為應對外部需求不振，運用其政策空間擴大內部需求，進口因而得到支持，經常帳盈餘也因而加快調整。

由於經常帳結餘是國家儲蓄與投資的差額的影子，因此，經常帳結餘的調整，也反映各國財政改革和其他體制上的轉變對公營機構與私人界別開支模式的影響。在美國及歐元區多個赤字國，面對失業率高企，房屋價格下跌，家庭減低消費和住宅投資；企業也受制於經濟復蘇緩慢而削減資本開支，因此，私人界別去槓桿化已取得顯著的進展。各國政府除減省開支，還撤銷稅務優惠，以降低財政預算赤字。伴隨而來的國家儲蓄增加與投資減少，削弱這些國家的進口需求，經常帳赤字因而降低。

在這段期間，內地依循國家「十二五」規劃，加緊改革步伐，轉由內需帶動經濟增長。近年養老金及醫療制度改革的推進也有助鼓勵家庭減少為應付突發需要的儲蓄。內地各項支持內需的政策，有利進口擴張，加上出口表現較以往疲弱，使其經常帳盈餘縮減。日本方面，二零一一年大地震後核電廠關閉，導致進口能源成本大增，貿易差額因而陷入赤字，連帶經常帳盈餘也壓縮至歷史低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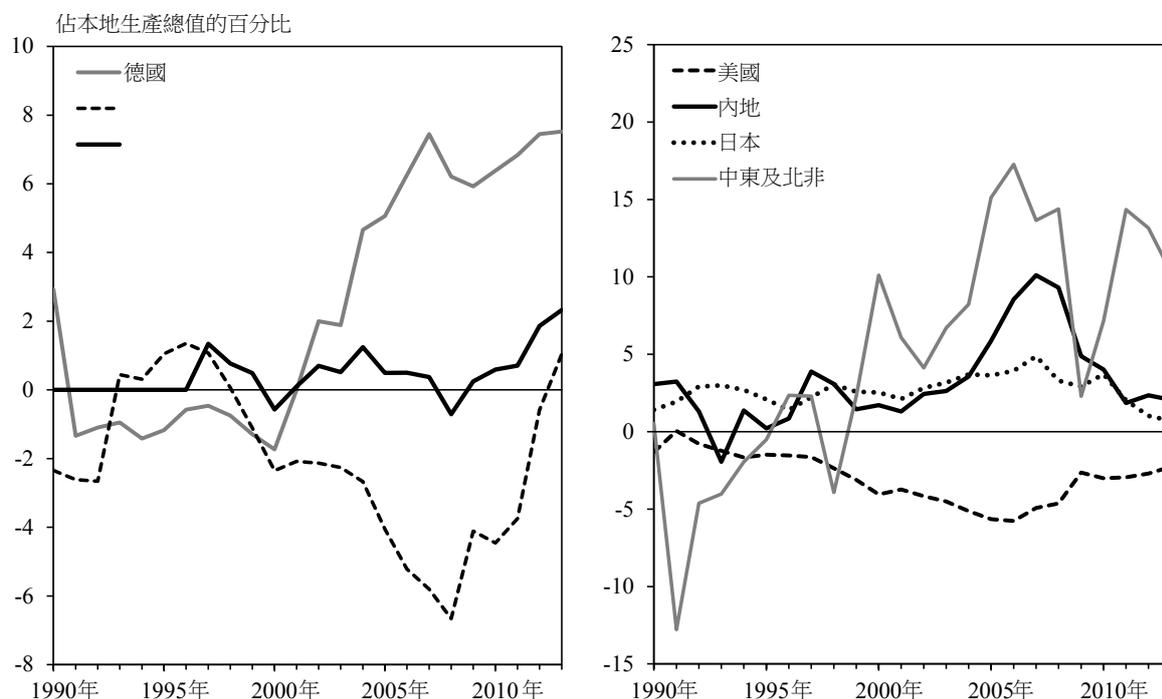
全球經常帳再平衡也或多或少受助於盈餘國和赤字國的實質匯率調整。在二零零八至二零一二年間，美元和歐元的匯率皆錄得實質跌幅；相反，人民幣在二零一零年重新啟動匯率改革後顯著實質升值，而日圓在二零一二年之前也持續面對升值壓力。這些匯率走勢促使赤字國削減進口，盈餘國則把開支轉投本地消費和投資。然而，隨着聯儲局部署減買資產，加上日本採取更為寬鬆的貨幣政策，自二零一三年起，上述趨勢已局部扭轉。

## 專題 2.2(續)

### 圖 1：全球經常帳結餘概況

#### (甲) 歐元區及選定成員國

#### (乙) 美國、內地、日本、中東及北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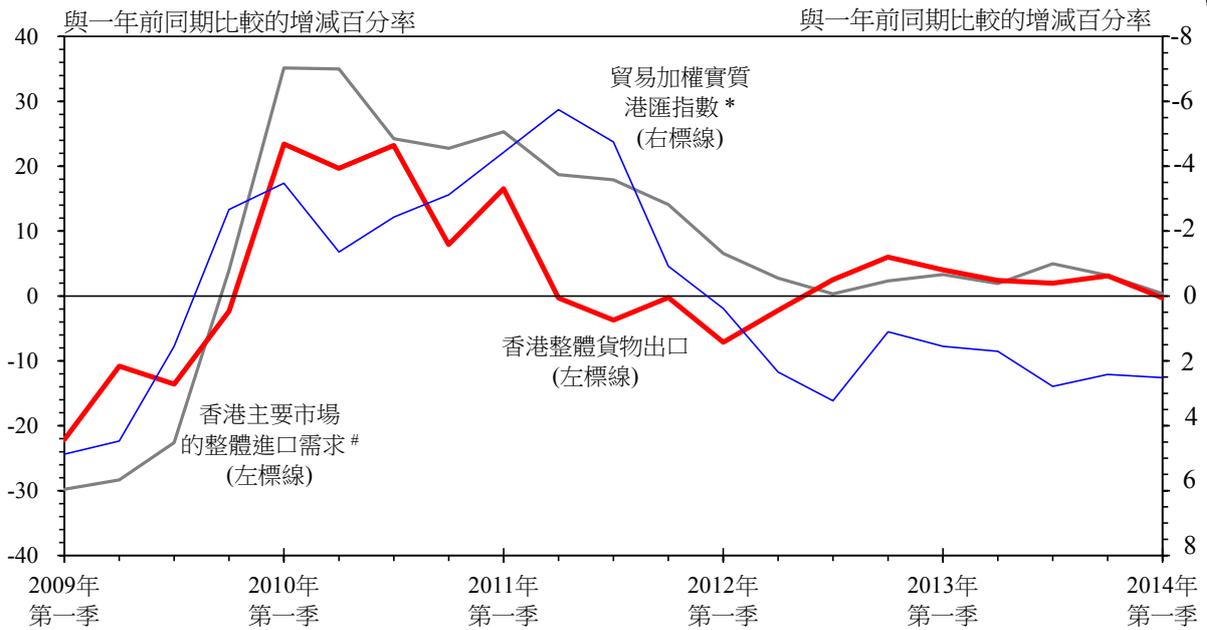


不過，有些新興市場經濟體的發展，卻與全球貿易失衡逐步改善之勢背道而馳。舉例來說，巴西、印度、印尼、土耳其和南非在二零一二及二零一三年的經常帳及政府財政預算都雙雙出現赤字，經常帳赤字不斷上升，並愈來愈依賴短期資金彌補，一旦美國聯儲局開始逐步退市，這些國家便會較易受到資金流逆轉及利率上升所衝擊。此外，德國的內需增長緩慢，拖累進口增長，以致經常帳出現巨額盈餘，而石油出口國的經常帳盈餘仍然龐大，兩者都有進一步空間改善。

全球外貿嚴重失衡，除助長保護主義情緒之外，有時也被視為可能導致地區之間出現過多資金流的成因。近年爆發的環球金融危機，儘管主要是由於一些主要經濟體疏於監察和規管金融市場所致，但改善全球經常帳失衡，應有利於維持環球金融穩定。更重要的是，再平衡的發展應有助減少貿易摩擦，並為日後全球貿易復蘇奠下更堅實的基礎，惠及包括在亞洲地區內出口主導的經濟體。

總的來說，儘管還有一些明顯的例外情況，但近年主要經濟體之間的經常帳失衡已大幅收窄。然而，前景仍未明朗。赤字國須訂立較長遠的可持續財政計劃，以應付人口變化所帶來日益增加的公共開支需求，另外也應貫徹實行體制上的改革，以提升對外競爭力。盈餘國則須深化供應面的改革，以提昇生產力和擴大內需。經常帳赤字嚴重的新興市場經濟體也應及早改善內部脆弱的環節，並宜因應美國聯儲局最終撤回非常規貨幣政策早作籌謀，以應付隨之而來金融市場更為波動的情況。

圖 2.1：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的貨物出口頗為疲弱



註： 整體貨物出口是指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率，而香港主要市場的整體進口需求，是指亞洲、美國及歐盟以美元計算的總進口需求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率。

(\*) 為求表達清晰，本圖的實質港匯指數以倒置方式顯示，正數變動表示港元實質升值。

(#) 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的進口需求數字是根據二零一四年一月和二月的資料計算得來。

圖 2.2：貨物轉口輕微下跌，港產品出口則反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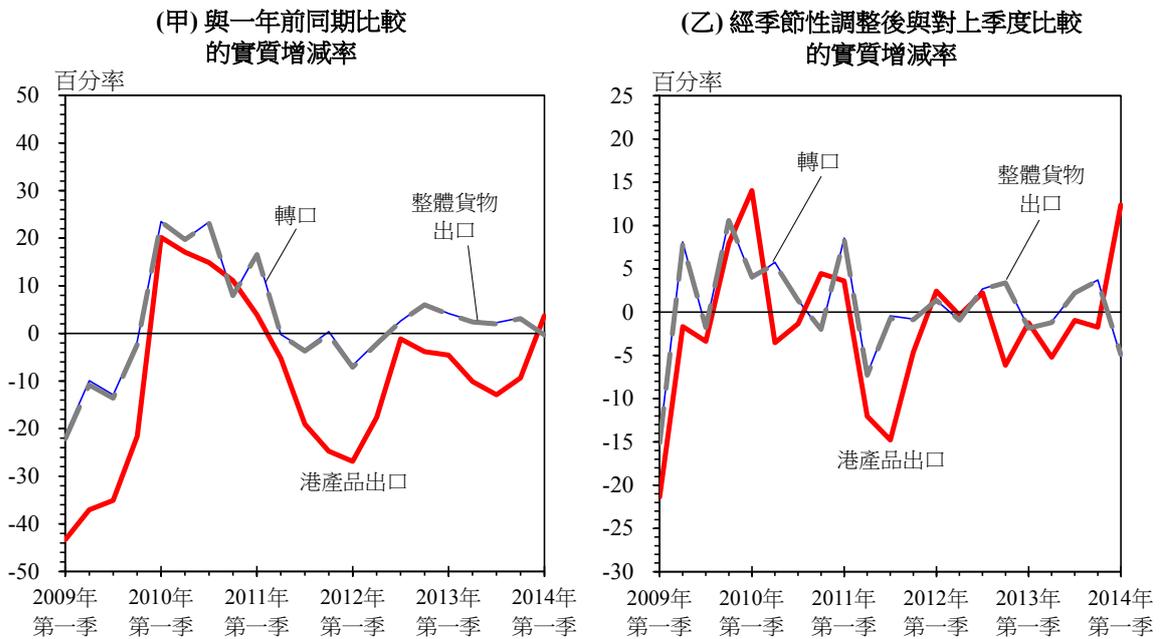


圖 2.3 : 亞洲市場繼續佔香港出口較大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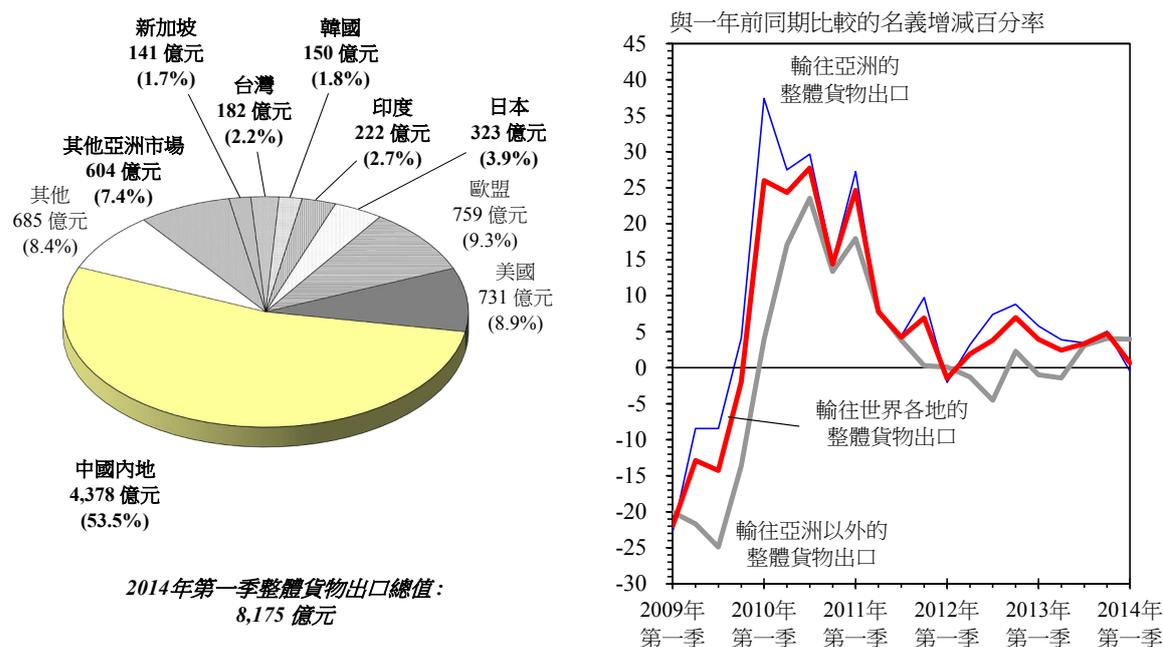


表 2.2 : 按主要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中國內地	4.9	8.5	6.3	2.8	2.8	-2.9
美國	-4.3	-5.0	-8.0	-1.0	-3.6	3.9
歐盟	-0.6	-5.4	-2.5	2.7	2.4	1.2
日本	-6.3	-4.9	-5.5	-8.3	-6.2	-2.1
印度	7.7	0.3	8.0	6.7	16.8	7.6
台灣	-6.1	14.2	-12.1	-7.6	-13.9	-5.9
韓國	6.3	0.5	2.0	4.5	18.6	1.8
新加坡	2.5	5.2	0.2	-0.9	6.2	6.8

**2.4** 按主要市場分析，輸往主要亞洲經濟體的貨物出口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表現頗為參差，與區內貿易及生產活動放緩的情況吻合，反映先進經濟體的最終進口需求尚待改善，才可帶來較強的支持。在這背景下，輸往內地的整體貨物出口按年實質微跌 2.9%，儘管去年同期的比較基數較高也是相關因素。輸往日本的出口進一步溫和下跌，部分原因是日圓偏軟而令當地進口需求疲弱。輸往部分亞洲較高收入市場的出口在第一季也減弱：輸往韓國的出口升幅減慢，只錄得些微增長；輸往台灣的出口有所下跌，而輸往新加坡的出口則繼續穩健增長。同期輸往印度的出口維持較強韌的表現。

**2.5** 輸往主要先進市場的出口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表現參差。在季內首兩個月，輸往美國的出口按年實質下跌，部分原因是美國東部沿海地區的大雪天氣令生產和貿易活動受阻。同期輸往歐盟的出口亦按年溫和收縮，反映當地復蘇緩慢。然而，隨着天氣因素對美國經濟的影響減退和歐盟經濟持續復蘇，輸往這兩個市場的出口在三月顯著回升。整季合計，輸往美國和歐盟的出口分別錄得 3.9%和 1.2%的溫和按年升幅。

圖 2.4 : 輸往內地的出口在第一季微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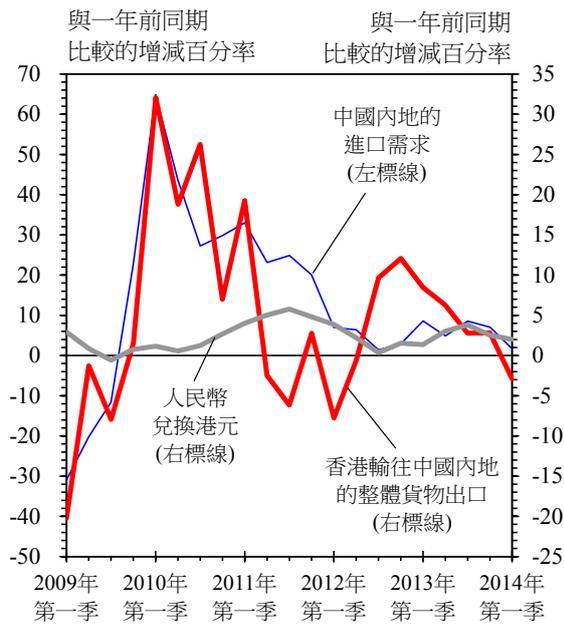


圖 2.5 : 輸往歐盟的出口輕微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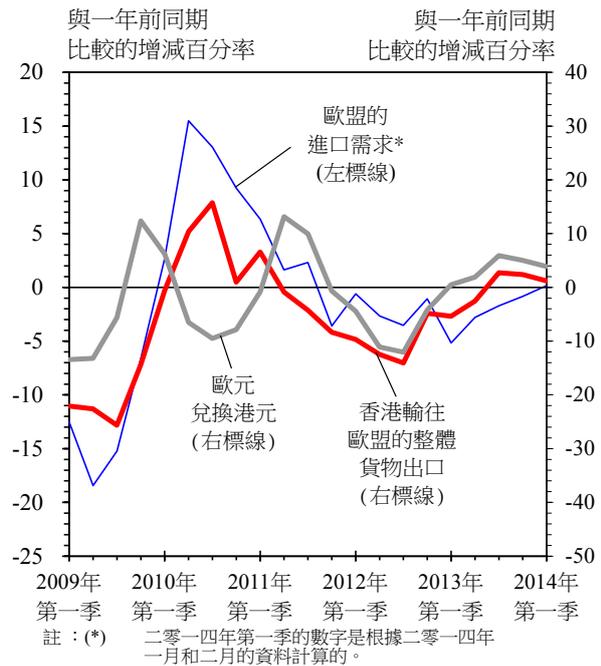


圖 2.6 : 輸往美國的出口在第一季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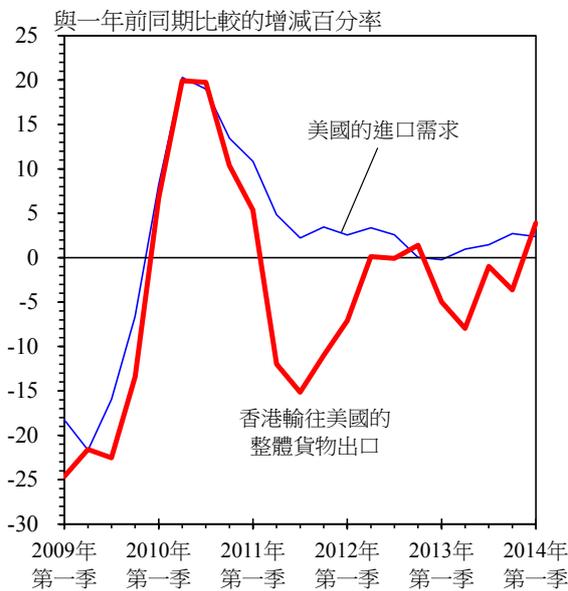


圖 2.7 : 輸往日本的出口續見溫和和下跌，部份是因日圓弱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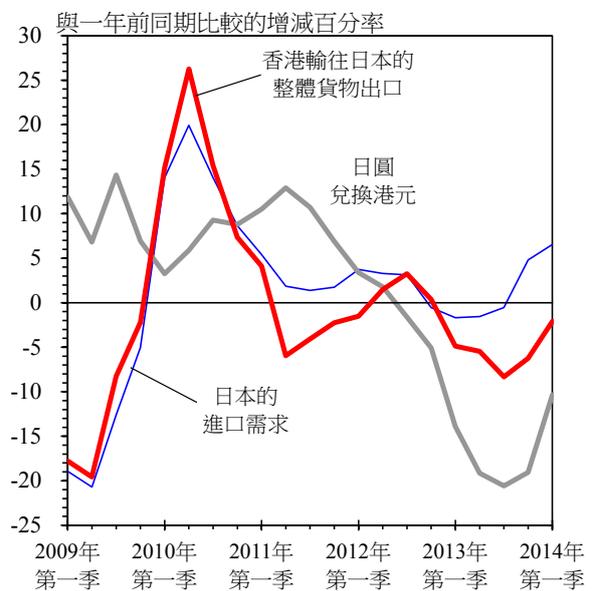


圖 2.8：輸往印度的出口相對強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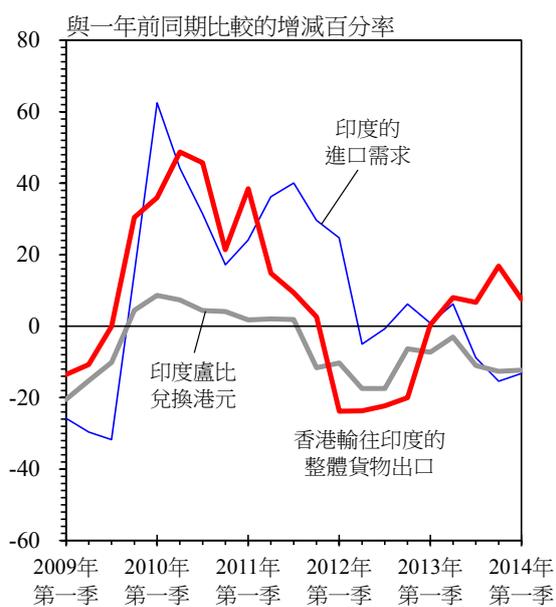


圖 2.9：輸往台灣的出口仍然疲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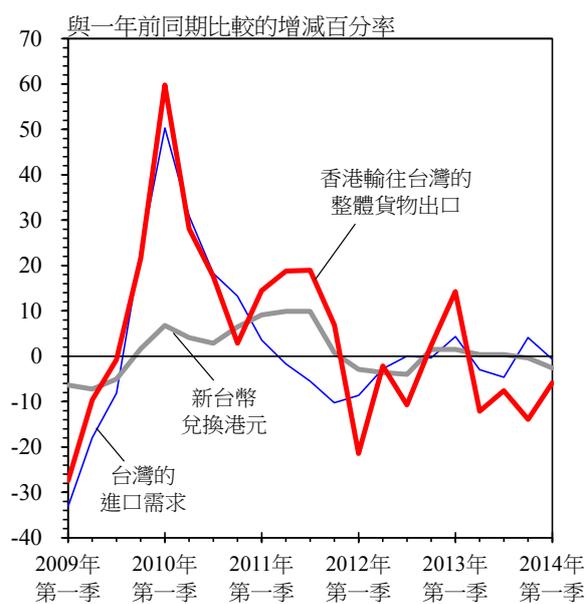


圖 2.10：輸往韓國的出口明顯減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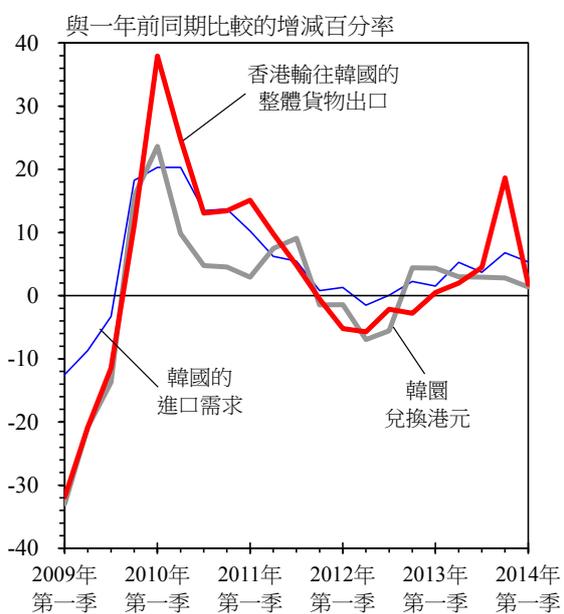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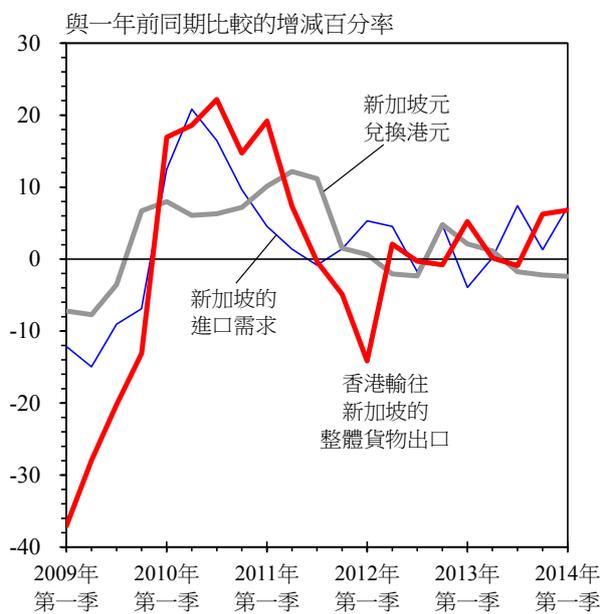


圖 2.11：輸往新加坡的出口保持升勢



## 貨物進口

2.6 貨物進口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按年實質溫和增長 1.1%，低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 4.0%的增幅，原因是轉口貿易放緩，拖慢相關的貨物進口。然而，留用進口(佔整體進口超過四分之一)在第一季按年實質穩步增長 4.8%，而上一季亦有 5.9%的增幅，反映內部需求進一步增長。按用途類別分析，食品和消費品的留用進口受本地消費市場繼續擴張帶動而有所增長。此外，原材料及半製成品的留用進口在第一季反彈。不過，燃料的留用進口下跌，而資本貨物的留用進口經過三季強勁增長後，增幅顯著放緩。

表 2.3：貨物進口及留用貨物進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貨物進口			留用貨物進口 <sup>(a)</sup>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價格 變動
二零一三年	全年	3.8	3.9	0.9	3.7	6.3	-0.3
	第一季	4.9	5.0 (-1.1)	1.1	7.1	7.1 (1.0)	2.9
	第二季	3.5	4.2 (-0.6)	0.2	5.8	8.1 (0.6)	-0.4
	第三季	2.6	2.8 (1.9)	0.6	-0.1	4.4 (1.0)	-2.1
	第四季	4.3	4.0 (3.6)	1.5	2.5	5.9 (3.3)	-0.8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2.1	1.1 (-3.2)	2.1	5.9	4.8 (1.8)	3.2

註：(a) 按個別用途分類的轉口貿易毛利，乃根據政府統計處轉口貿易按年統計結果估計得出，用以計算本港留用貨物進口的價值。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圖 2.12：貨物進口升幅輕微，留用貨物進口則維持穩健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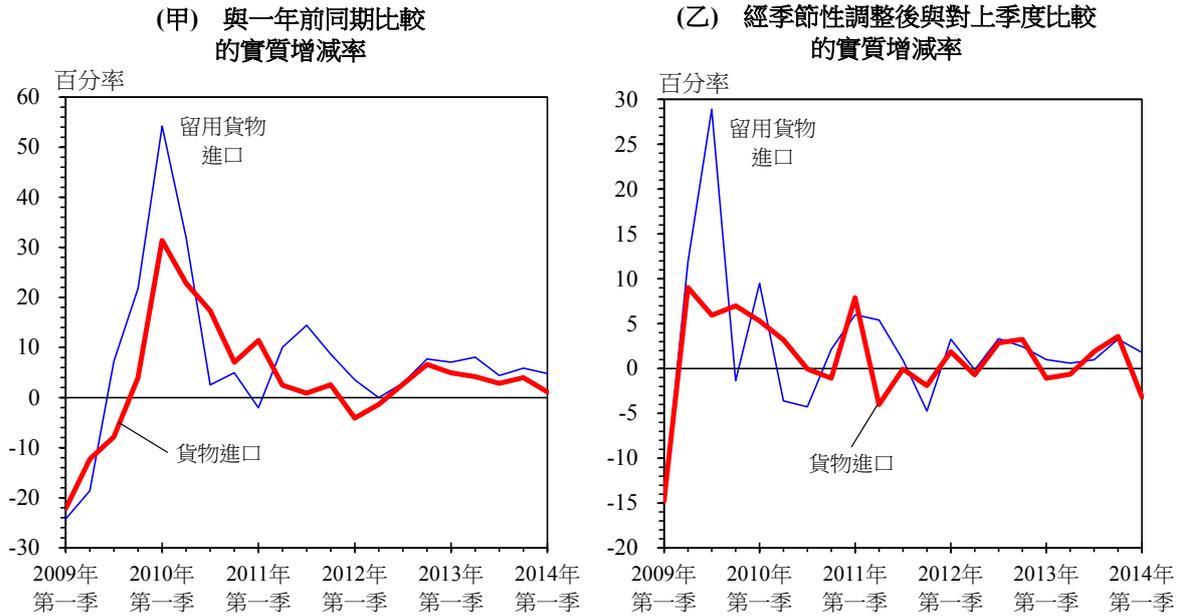


表 2.4：按用途類別劃分的留用貨物進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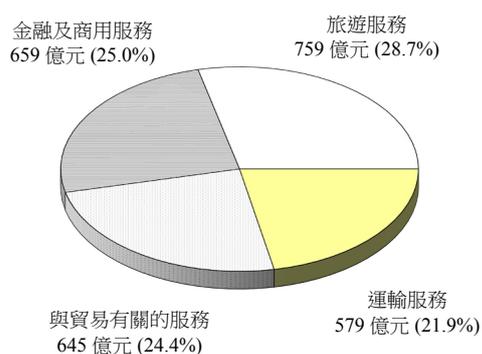
		消費品	食品	資本貨物	原材料及 半製成品	燃料
二零一三年	全年	2.9	9.3	22.3	-3.3	0.2
	第一季	4.7	12.0	-3.1	12.3	7.6
	第二季	1.3	1.3	38.7	-0.8	-5.4
	第三季	9.5	12.1	16.8	-9.1	-5.9
	第四季	-3.0	11.6	32.7	-13.1	5.2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4.0	1.9	6.1	9.7	-8.5

## 無形貿易

### 服務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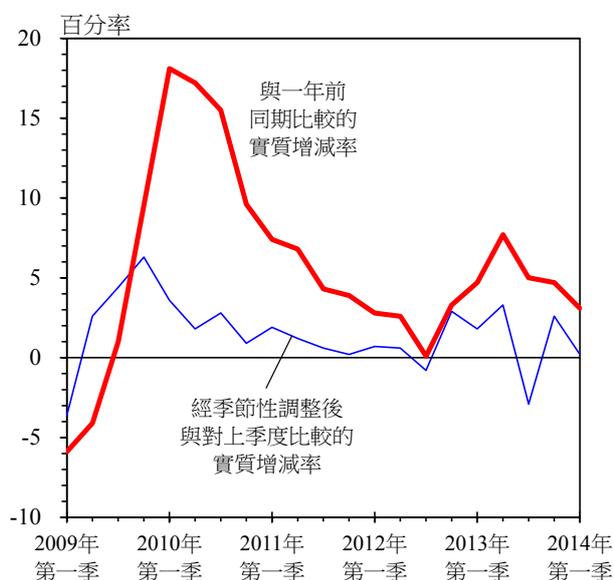
2.7 服務輸出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按年實質增長 3.1%，較上一季 4.7% 的升幅有所減慢。貿易往來呆滯，與貿易有關的服務輸出及運輸服務輸出受挫，是拖累服務輸出的主要因素。不過，訪港旅遊業持續擴張，帶動旅遊服務輸出續見上升，繼續是整體服務輸出的主要增長動力。部份受集資活動的帶動，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出在第一季溫和增長。

圖 2.13 : 各主要服務組別  
佔香港服務輸出的比例相若，  
顯示本港的服務業多元化



2014年第一季服務輸出總值：  
2,643 億元

圖 2.14 : 服務輸出在第一季續見增長



**表 2.5：按主要服務組別劃分的服務輸出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服務輸出	其中：			金融及 商用服務
			與貿易 有關的服務 <sup>(a)</sup>	運輸服務	旅遊服務 <sup>(b)</sup>	
二零一三年	全年	5.5	1.2	-1.1	18.2	3.5
	第一季	4.7 (1.8)	2.8	-3.9	19.0	0.6
	第二季	7.7 (3.3)	1.8	-3.4	28.8	4.6
	第三季	5.0 (-2.9)	0.3	0.5	15.9	4.3
	第四季	4.7 (2.6)	0.5	2.4	11.3	5.0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3.1 (0.2)	-0.2	1.6	7.9	2.0

註： (a) 主要包括離岸貿易。  
 (b) 主要包括訪港旅遊業收益。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服務輸入

**2.8** 服務輸入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按年實質輕微下跌 0.2%，上一季則有 5.5% 的升幅。當中，旅遊服務輸入錄得按年跌幅，主要是由於復活節假期在二零一三年出現在三月底，而二零一四年則出現在四月中，以致比較基數偏高。同時，全球及區內貿易往來疲軟，運輸服務輸入以及與貿易有關的服務輸入仍未見起色。不過，金融服務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入繼續溫和增長。

圖 2.15 : 旅遊服務佔服務輸入最大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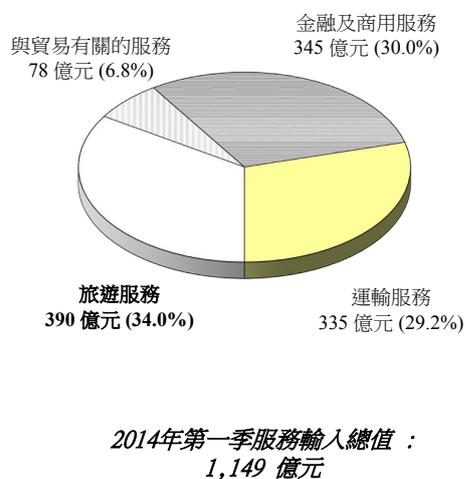


圖 2.16 : 服務輸入錄得輕微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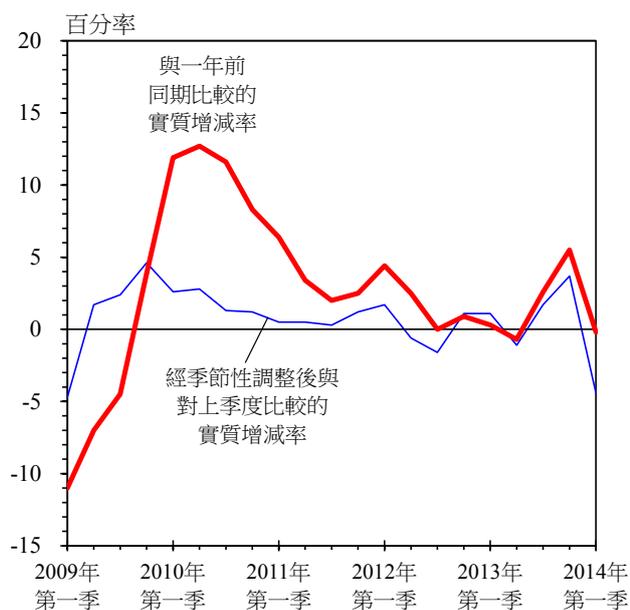


表 2.6 : 按主要服務組別劃分的服務輸入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服務輸入	旅遊服務 <sup>(+)</sup>	運輸服務	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金融及商用服務
二零一三年	全年	2.0	6.3	-1.7	-1.1	1.6
	第一季	0.3 (1.1)	5.8	-6.0	2.3	0.2
	第二季	-0.7 (-1.1)	1.1	-4.4	-1.2	2.2
	第三季	2.6 (1.7)	5.5	0.4	-2.4	3.2
	第四季	5.5 (3.7)	12.6	3.6	-2.2	1.1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0.2 (-4.4)	-1.7	-0.7	-0.7	2.2

註： (+) 主要包括外訪旅遊開支。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

2.9 有形貿易帳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錄得的逆差稍大於去年同期，原因是出口受外圍環境疲弱所拖累，而內部需求持續增長則帶動留用進口保持增長。由於無形貿易帳順差小於有形貿易帳逆差，綜合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錄得 90 億元的小額貿易逆差(相當於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 0.8%)。二零一三年同一季度的貿易逆差則為 100 億元(相當於輸入總值的 0.9%)。

表 2.7：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  
(按當時市價計算以十億元為單位)

	整體出口／輸出		進口／輸入		貿易差額			佔進口／ 輸入的 百分率
	貨物	服務	貨物	服務	貨物	服務	綜合	
二零一三年 全年	3,816	1,063	4,395	467	-579	597	18	0.4
第一季	872	256	1,024	114	-152	143	-10	-0.9
第二季	929	249	1,100	107	-171	142	-29	-2.4
第三季	1,000	271	1,117	118	-117	153	36	2.9
第四季	1,015	286	1,153	127	-138	159	21	1.6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871	264	1,029	115	-158	149	-9	-0.8

註：由於進位關係，數字相加未必等於總和。

## 其他發展

2.10 中小型企業(中小企)對香港的經濟和就業市場舉足輕重，但也較易受到不明朗的外圍經濟環境所影響。因此，財政司司長在《二零一四至一五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提出多項支援中小企的措施，特別是把「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延長一年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底，利便中小企獲取流動資金。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在二零一三年三月推出的「小營業額保單」計劃也會延長，讓中小企更靈活處理出口貿易的投保事宜。政府會擴大香港貿易發展局設計廊的網絡，並繼續利用專項基金協助本地企業建立品牌，轉向高檔市場，以及在內地市場開拓新商機。

**2.11** 《二零一四至一五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亦提出一些措施，以進一步提升香港旅遊和商貿行業的競爭力。六幅與啓德郵輪碼頭毗鄰並面向維多利亞港的「酒店帶」土地，會陸續推出市場，發展成為特色酒店羣。為吸引會展旅客來港，政府又建議向香港旅遊發展局增撥 4,500萬元，為會議展覽主辦機構和參加者提供各種服務和優惠。

**2.12** 政府繼續致力透過政府對政府平台及其他途徑，深化香港與內地之間的經濟聯繫。四月初，滬港金融合作第四次工作會議在上海舉行，雙方就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自貿區)成立後，推進兩地金融合作的方法交換意見。另外，香港特別行政區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武漢經貿辦)在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開始運作，協助港人港企把握內地中部地區急速發展帶來的機遇。

**2.13** 此外，香港與芬蘭在二零零九年七月簽訂的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協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生效。《協定》有助促進香港與芬蘭之間的投資和貿易往來，兩地的經濟發展會因而受惠。

#### 註釋：

- (1) 貨物出口與進口按實質計算的變動，乃從貿易總值變動扣除價格變動的影響而得出。貿易總值價格變動是根據單位價值的變動而估計，並無計及交易貨物在組合成分或質素方面的改變，但某些有特定價格指數的選定商品則除外。此處載列的實質增長數字，是根據編製對外貿易貨量指數的固定價格計算，這些數字不宜與第一章所載數字直接比較。第一章載列以實質計算的貿易總額數字，是採用前一年的價格作為權數來涵總各組成部分的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編製而成。另外，非貨幣黃金在貨物貿易的統計數字中分開記錄，並不包括在第二章載列的貿易總額內；但根據國際編製準則，本地生產總值中的貿易總額數字則包括非貨幣黃金。
- (2) 轉口是指先輸入香港然後出口的貨物，這些貨物並沒有在本港經過任何會永久改變其形狀、性質、樣式或用途的製造程序。

## 第三章：選定行業的發展

### 摘要

- 住宅物業市場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繼續整固。在政府多輪逆周期措施的持續影響下，市場氣氛維持審慎，並隨着美國聯邦儲備局自一月起逐步減買資產進一步轉弱。整體住宅售價在季內錄得輕微跌幅，交投活動亦進一步減少。
- 增加土地供應以增加住宅供應，是政府確保樓市健康平穩發展的首要政策。反映政府在這方面的持續努力，未來三至四年的總住宅供應量增至72 000個。政府在二月公布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賣地計劃，合共可供興建約15 500個單位。綜合多個土地供應來源，來年的房屋土地供應估計可供興建約30 000個私人住宅單位。
- 同樣，商業及工業樓宇市場在第一季持續淡靜。交投活動進一步減少，售價和租金則大致不變。
- 訪港旅遊業在第一季保持強勁表現，訪港旅客總數較去年同期躍升15.3%至1 470 萬人次。內地旅客繼續是增長的主要來源。
- 由於外貿環境頗為疲弱，物流業在第一季僅錄得溫和增長。整體貨櫃吞吐量上升2.5%，空運吞吐量表現相對較佳，錄得5.6%的升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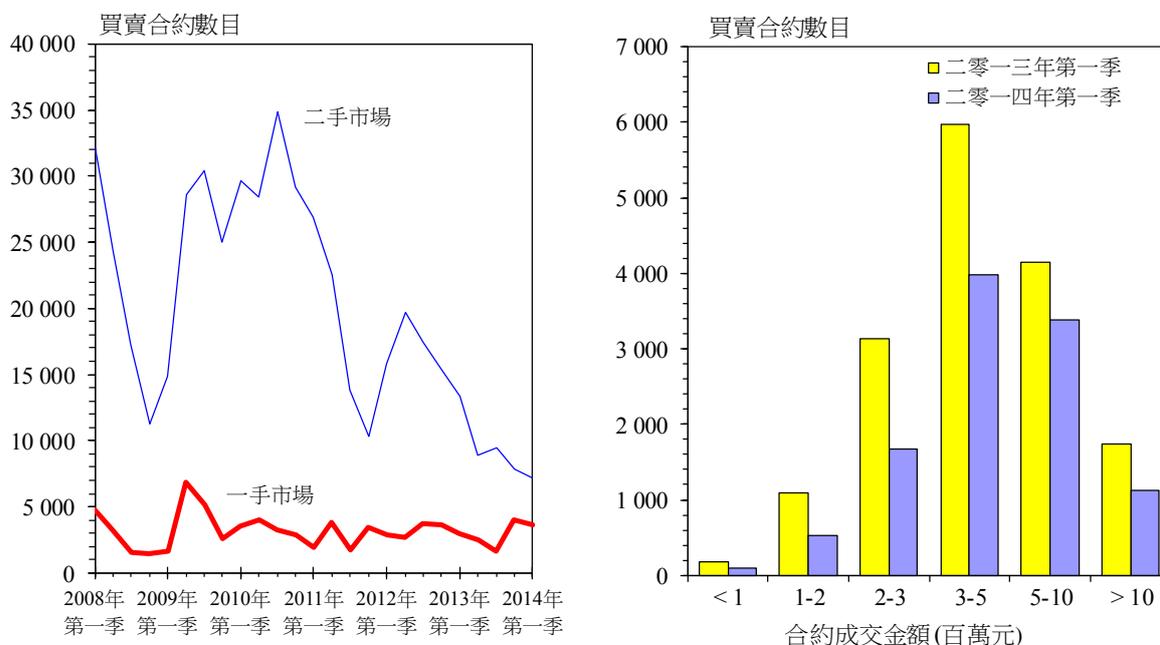
### 物業

**3.1** 住宅物業市場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繼續整固。在政府多輪逆周期措施的持續影響下，市場氣氛維持審慎，並隨着美國聯邦儲備局自一月起逐步減買資產進一步轉弱。住宅售價在季內錄得輕微跌幅。由於大部分買家抱觀望態度，交投活動進一步縮減。面對市場整固，發展商在推出新樓盤時繼續採取保守的訂價策略，並提供各種折扣和優惠。

**3.2** 整體住宅售價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期間下跌1%，中小型單位及豪宅單位的售價均錄得1%跌幅。不過，由於過去數年樓價急升，二零一四年三月的整體住宅售價較一九九七年的高位仍大幅高出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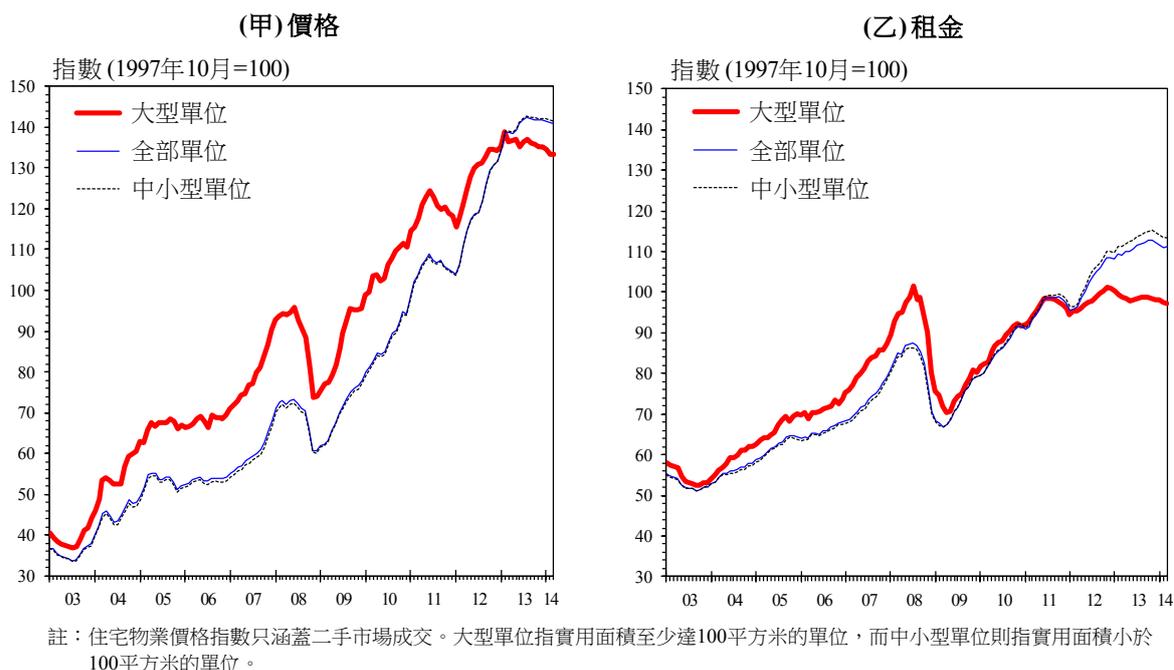
**3.3** 第一季交投淡靜，送交土地註冊處註冊的住宅物業買賣合約總數較上一季下跌 9%，較去年同期則大幅下挫 34%至 10 788 份的記錄新低。當中，一手和二手市場的交投較上一季分別下跌 10%和 9%。同時，買賣合約總值急挫 18%至 689 億元。

**圖 3.1：交投活動在第一季進一步減少**



**3.4** 租務市場同樣降溫，二零一四年三月的整體住宅租金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微跌 1%。當中，中小型單位及大型單位的租金跌幅相若，同為 1%。反映住宅售價和租金的走勢，二零一四年三月的住宅物業平均租金回報率於 2.8%的低水平徘徊，與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比較幾無變動。

圖 3.2：住宅售價和租金均錄得輕微跌幅



**3.5** 增加土地供應以增加住宅供應，是政府確保樓市健康發展的首要政策。為貫徹這些工作，政府在二零一四年二月公布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賣地計劃，當中 34 幅住宅用地合共可供興建約 15 500 個單位。綜合各個住宅用地來源，包括賣地計劃、鐵路物業發展項目、市區重建局的重建項目、修訂土地契約／換地的項目及其他來源，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房屋用地總供應量估計可供興建約 30 000 個私人住宅單位。

**3.6** 由於政府在各方面的努力，未來數年的住宅單位總供應量(包括已落成項目的未售出單位、建築中而未售出的單位及已批出土地而隨時可動工的項目所涉及的單位)由二零一三年年底估計的 71 000 個，增加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估計的 72 000 個。此外，多幅住宅用地在轉為「熟地」後，將可額外供應 15 800 個住宅單位。

**3.7** 由於增加住宅供應需時，政府同時做了大量工作，以管理需求及降低樓市亢奮對金融穩定可能帶來的風險<sup>(1)</sup>。這些措施已取得顯著成效。投機活動方面，短期轉售(包括確認人交易及 24 個月內轉售)的成交宗數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跌至平均每月 77 宗的記錄新低，佔總成交 1.9%，而二零一零年一月至十一月期間(即開徵「額外印花稅」前)則平均每月錄得 2 661 宗或 20.0%。反映「買家印花稅」的影響，以非本地個人及非本地公司名義購買物業的個案在第一季維持在平均每月 96 宗的低水平，佔總成交 2.4%，遠低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十月

期間的平均每月 365 宗或 4.5%。按揭貸款方面，第一季新造按揭的平均按揭成數為 55%，低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十月期間(即香港金融管理局推出首輪住宅物業按揭貸款宏觀審慎監管措施前)的 64% 平均成數。

圖 3.3 : 投機活動仍處於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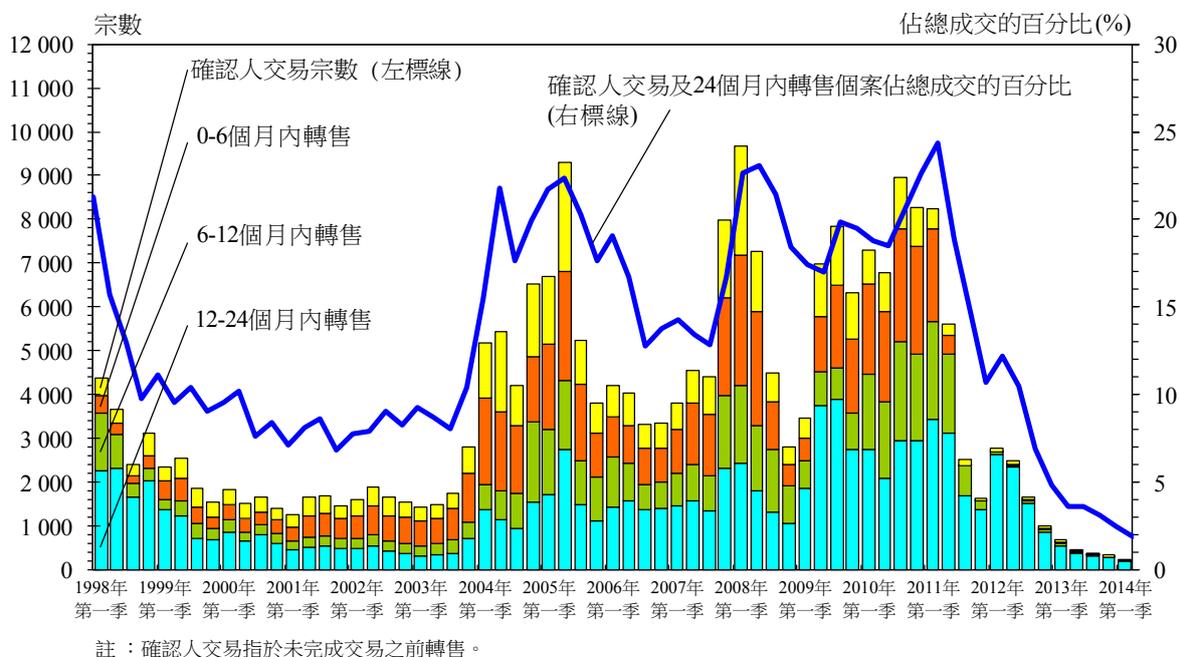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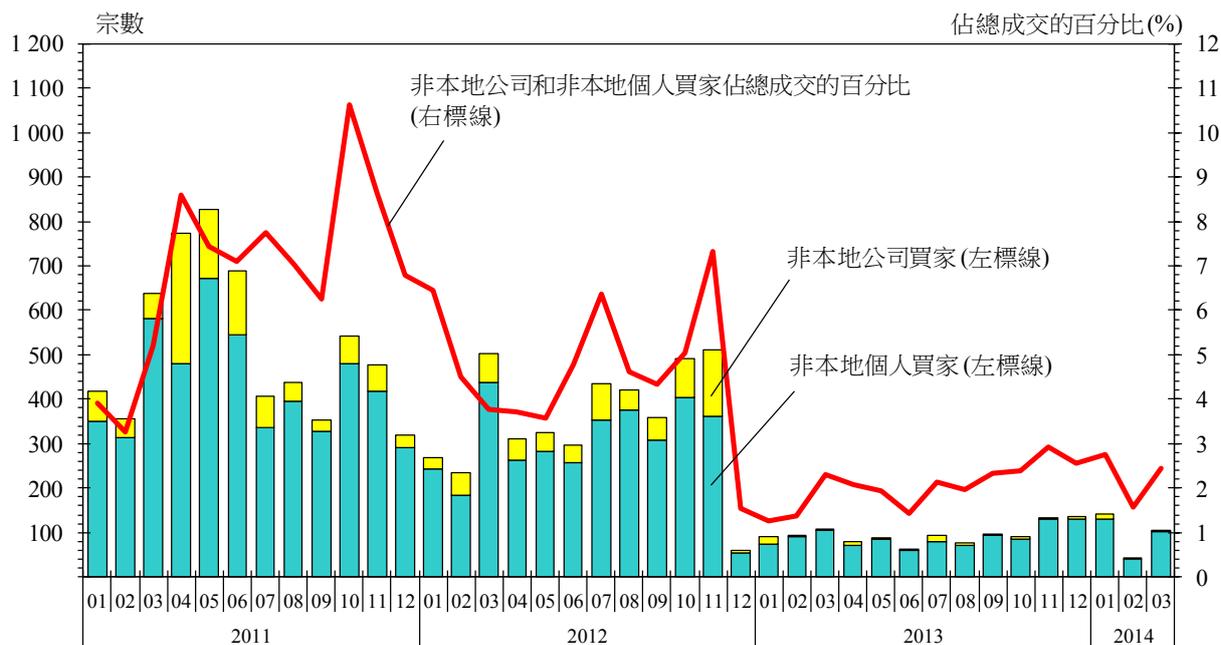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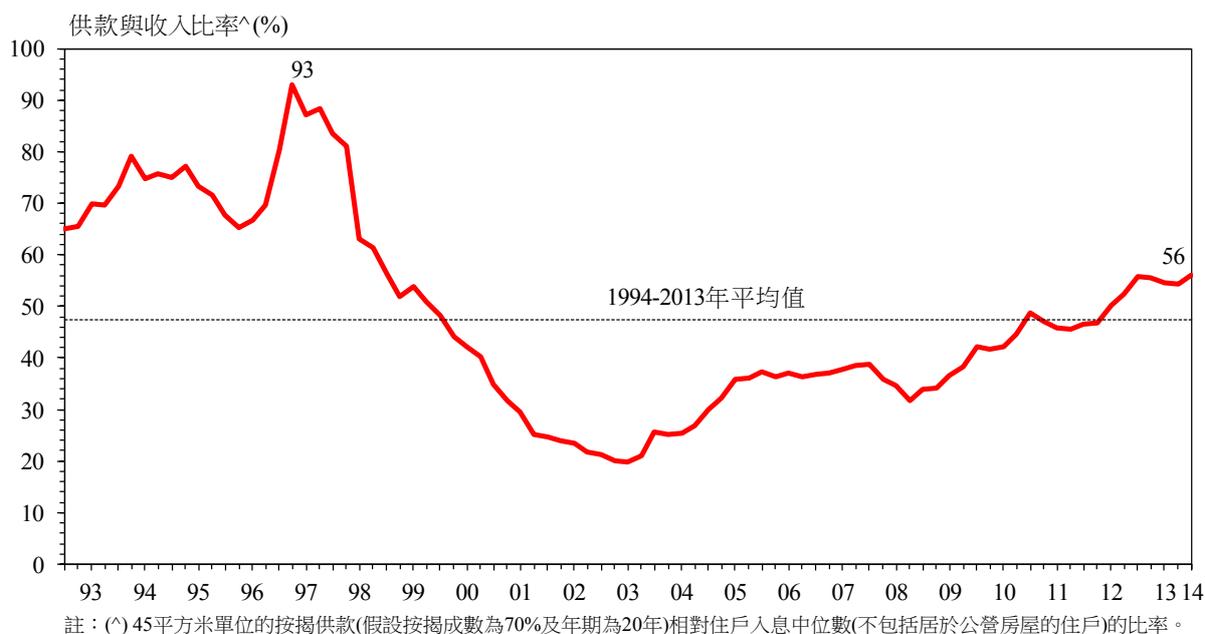


圖 3.4 : 非本地買家的交易維持在低位



**3.8** 儘管樓市最近整固，樓市泡沫風險依然高企。市民的置業購買力(即面積 45 平方米單位的按揭供款相對住戶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居於公營房屋的住戶)的比例)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繼續處於高水平，約為 56%，高於一九九四至二零一三年間 47.3%的長期平均數。假如利率上調三個百分點至較正常的水平，該比例會飆升至 73%。

**圖 3.5 : 按揭供款相對入息的比率依然高企**



**3.9** 美國聯邦儲備局自二零一四年一月開始逐步減買資產。儘管美國退出超寬鬆貨幣政策的實際步伐仍有變數，當加息周期臨近時，息率預期和國際資金流可能出現較大波動，或會影響資產價格，包括本港的樓價。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適時採取適當措施應對。

**3.10** 商業及工業樓宇市場在第一季同樣持續淡靜，市場氣氛亦因美國退出超寬鬆貨幣政策的時間和步伐帶來的不明朗因素而受到影響。交投活動進一步萎縮，售價和租金則大致不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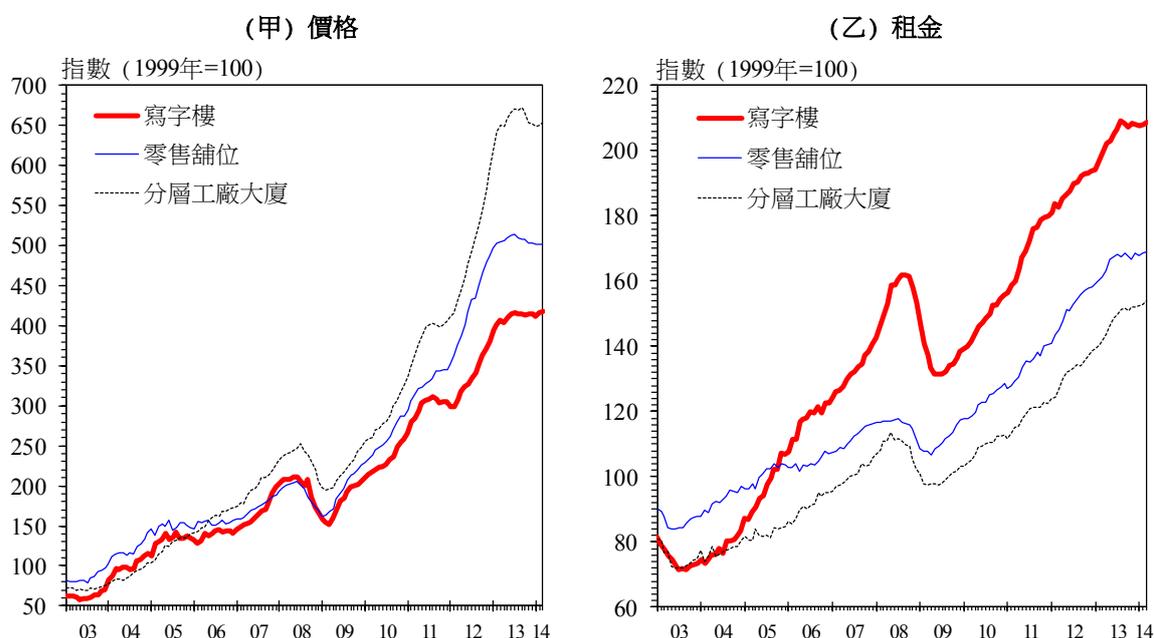
**3.11** 零售舖位的交投量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較上一季下挫 36%至 520 宗的低水平<sup>(2)</sup>。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期間，零售舖位的售價和租金均變化不大。不過，零售舖位的平均租金回報率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的 2.4%微升至二零一四年三月的 2.5%。

**3.12** 寫字樓的交投量在第一季亦縮減 21%至 210 宗的歷史新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期間，寫字樓的整體售價微升

1%。當中，乙級寫字樓的售價無甚變動，甲級和丙級寫字樓的售價則分別下跌 1%和 3%。同期，寫字樓的整體租金幾無變動。甲級寫字樓的租金維持不變，乙級和丙級寫字樓的租金則上升 1%。甲級、乙級和丙級寫字樓的平均租金回報率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均為 2.9%，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的平均租金回報率分別為 2.9%、2.9%和 2.8%。

**3.13** 同樣，分層工廠大廈的交投量在第一季進一步下跌 12%至 540 宗。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期間，售價大致不變，租金則上升 1%。二零一四年三月的平均租金回報率維持在 2.8%的水平，與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相同。

圖 3.6：非住宅物業的售價和租金大致不變



## 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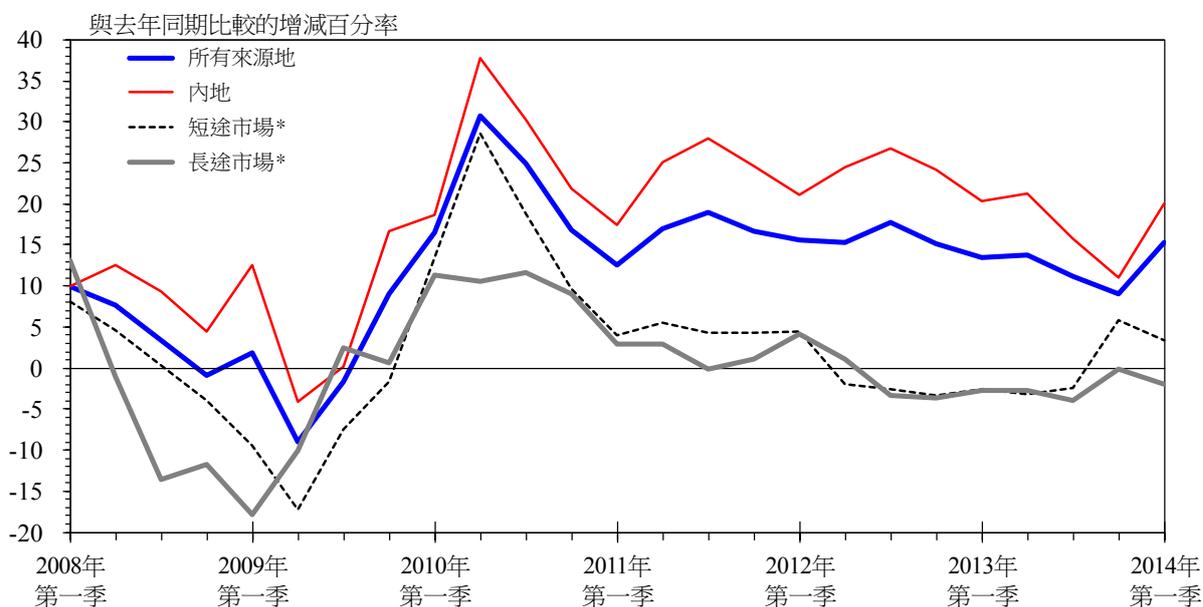
**3.14** 反映政府增加土地供應的努力，第一季有九幅住宅用地及一幅商業用地售出，總面積約為 8.1 公頃，總成交金額約 166 億元。此外，一幅商業／辦公室用地及八幅住宅用地亦在季內招標。

**3.15** 換地個案方面，政府在第一季批出兩幅土地。同期共有 16 幅修訂地契的土地獲批。

## 旅遊業

**3.16** 訪港旅遊業在第一季保持強勁表現，整體訪港旅客較去年同期躍升 15.3%至 1 470 萬人次。內地訪港旅客仍然是主要增長動力，飆升 20.1%至 1 140 萬人次。來自短途市場的訪港旅客人次溫和增長 3.4%。長途市場的訪港旅客人次則持續下滑，跌幅為 1.9%，反映大部分先進經濟體增長疲弱<sup>(3)</sup>。按留港時間分析，過夜旅客人次上升 13.5%，而入境不過夜旅客人次錄得更顯著的 17.0%升幅。因此，入境不過夜旅客佔訪港旅客總人次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 53.1%微升至第一季的 53.9%，而過夜旅客的比例則由 46.9%微跌至 46.1%。

圖 3.7：訪港旅遊業保持強勁增長



註：(\*) 短途及長途市場的定義見本章末的註釋(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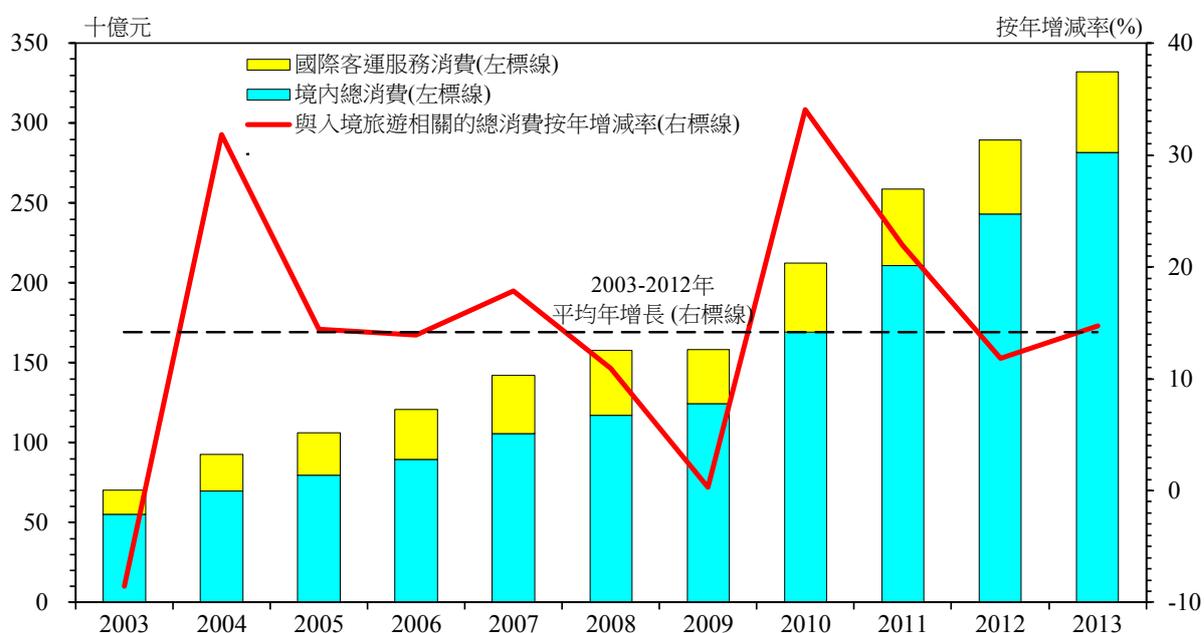
**3.17** 在整體訪港旅客增加的支持下，酒店房間平均入住率由去年同期的 87%升至第一季的 90%，而酒店實際平均房租則上升 1.7%至 1,495 元<sup>(4)</sup>。另一方面，二零一三年與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較二零一二年顯著上升 14.8%至 3,320 億元(專題 3.1)。

## 專題 3.1

### 二零一三年旅客消費

隨着大量旅客訪港，本港旅客消費在過去十多年來錄得穩健增長。香港旅遊發展局的數字顯示，與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sup>(1)</sup>在二零一三年進一步增加 15%至 3,320 億元的歷史新高(圖 1)。這升幅儘管較二零一零至一二年的急升放緩，但仍然可觀，並與二零零三至一二年期間的長期平均年增長 14%相若。當中，所有旅客(包括過夜旅客、入境不過夜旅客及其他旅客，例如乘坐同一郵輪進出香港的郵輪旅客、軍人、機組人員、過境旅客)的境內總消費在二零一三年躍升 16%至 2,820 億元，國際客運服務消費亦增加 10%至 500 億元。

圖 1: 與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在二零一三年錄得穩健增長



按旅客類別分析，入境不過夜旅客的境內總消費受惠於人數和人均消費均錄得升幅(分別為 15%和 12%)，在二零一三年激增 29%。相比之下，過夜旅客的總消費只錄得較慢的 12%升幅，這是由於這類旅客雖然在人數和每日平均消費方面均上升(同樣增加 8%)，但留港時間卻有所縮短(由 3.52 晚下跌 4%至 3.38 晚)(表)。

(1) 與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包括境內總消費及國際客運服務消費。境內總消費指所有入境旅客及遊客在香港購買商品及服務的總支出；國際客運服務消費指非本地居民以海、陸、空方式過境而向香港客運商支付的費用。

### 專題 3.1(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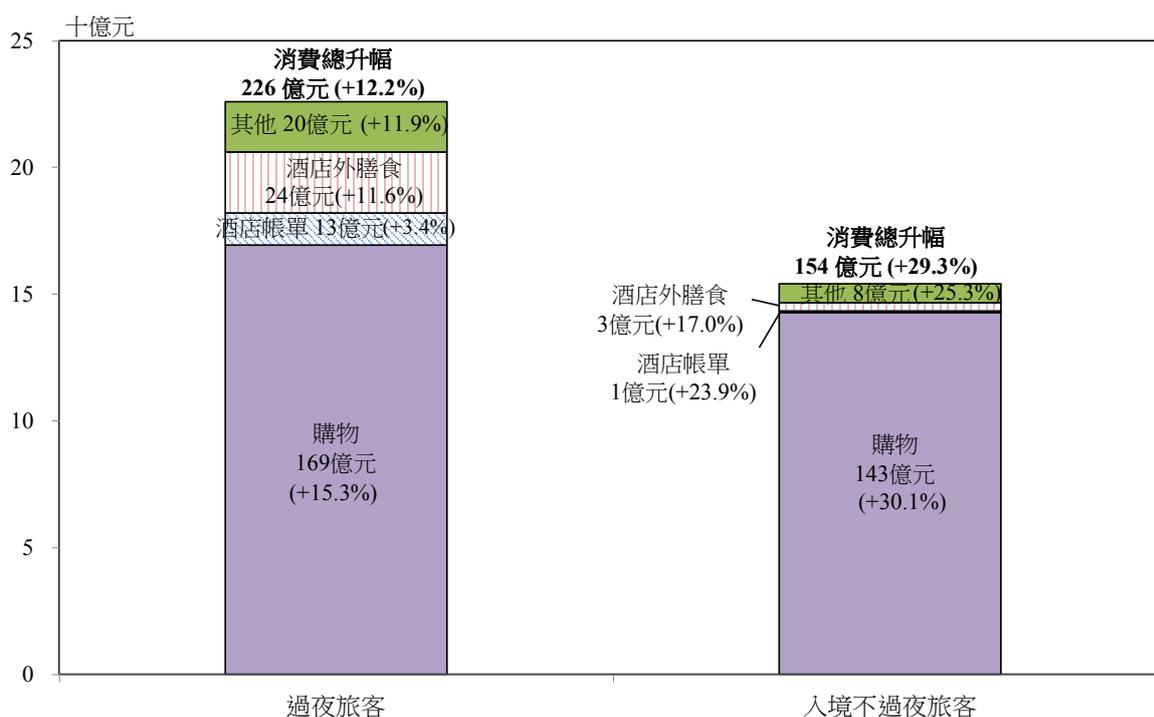
表：過夜旅客及入境不過夜旅客在二零一三年的表現指標

	過夜旅客	入境不過夜旅客
旅客消費(十億元)	208.4 (12.2%)	68.0 (29.3%)
旅客人數(百萬人)	25.7 (8.0%)	28.6 (15.4%)
旅客人均消費(元)	8,123 (3.9%)	2,378 (12.1%)
每日平均消費(元)	2,404 (8.3%)	不適用
留港時間(晚)	3.38 (-4.1%)	不適用

註：不包括其他旅客(例如乘坐同一郵輪進出香港的郵輪旅客及過境旅客)的消費。  
括號內數字顯示按年增減率。

旅客消費增加主要是由購物開支所帶動。在二零一三年，購物開支的增幅最快，過夜旅客的購物開支增長 15%，入境不過夜旅客的購物開支更飆升 30%(圖 2)。事實上，過夜旅客及入境不過夜旅客的消費主要用於購物，分別佔其境內總消費的 61%及 91%。同時，過夜旅客在酒店帳單、酒店外膳食及其他項目(例如娛樂、旅行團)的消費，分別上升 3%、12%及 12%；入境不過夜旅客在上述各項的消費則分別上升 24%、17%及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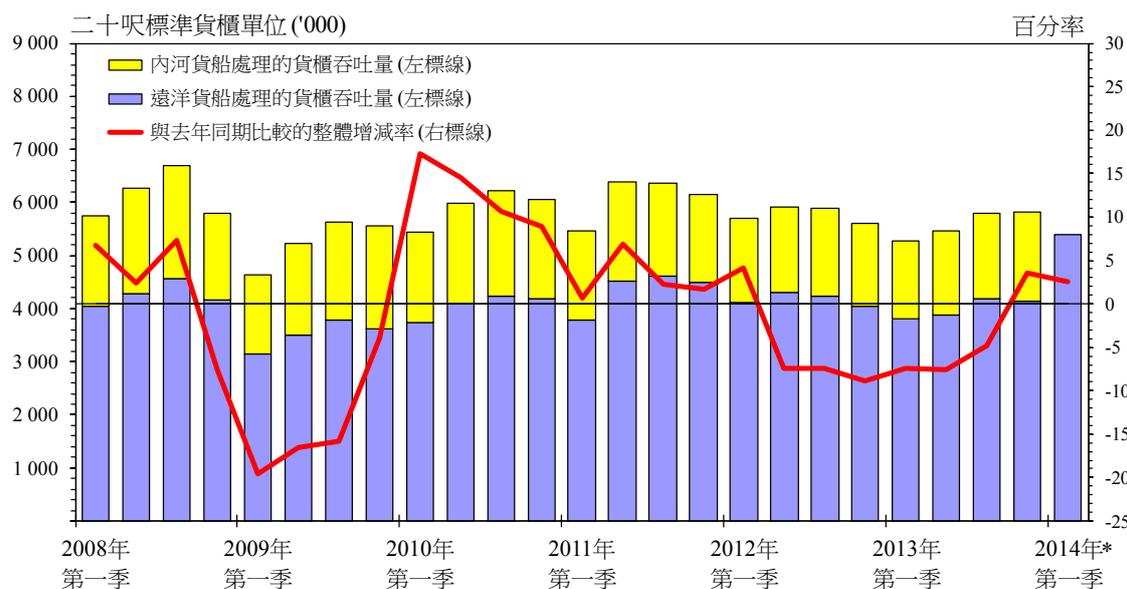
圖 2：二零一三年各消費項目的升幅



## 物流業

**3.18** 由於外貿環境頗為疲弱，物流業在第一季僅錄得溫和增長。整體貨櫃吞吐量較去年同期上升 2.5%至 540 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單位。透過香港港口處理的貿易貨值輕微上升 0.1%，不過其佔貿易總值的份額則由去年的 23.5%微跌至第一季的 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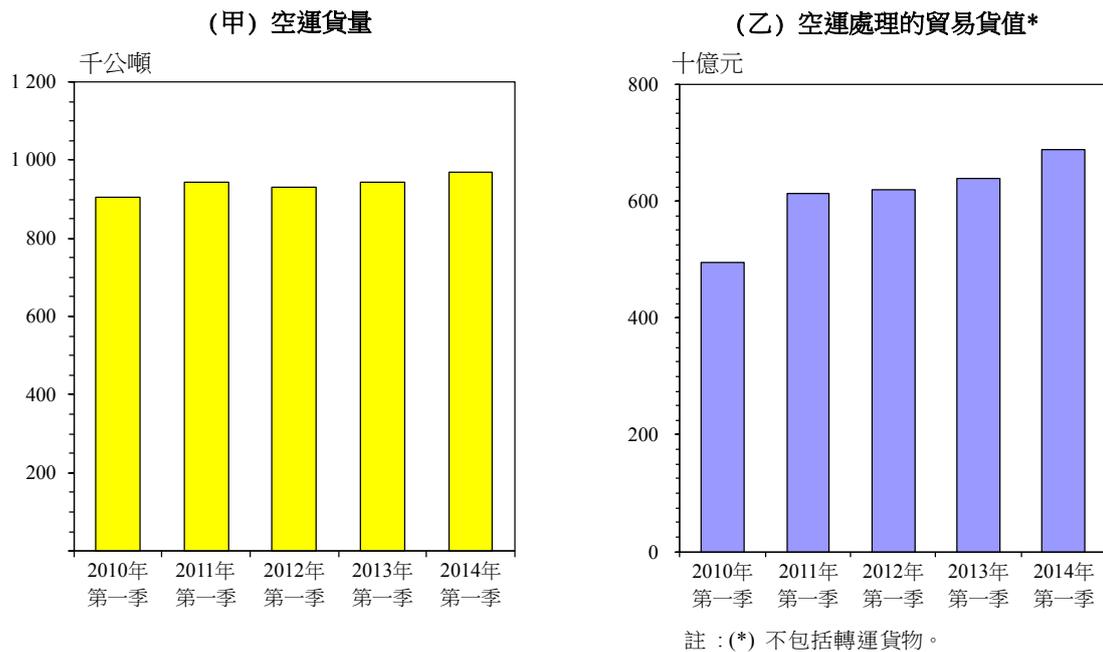
圖 3.8：貨櫃吞吐量溫和上升



註：(\*) 最新一季的貨櫃吞吐量數字為香港港口發展局的初步估計，其中遠洋和內河貨船處理的分項數字暫時未能提供。

**3.19** 空運吞吐量表現相對較佳，在第一季上升 5.6%至 100 萬公噸。空運貿易總值顯著增加 7.7%，其佔貿易總值的份額由 36.9%升至 39.2%。

圖 3.9 : 空運吞吐量及空運處理的貿易貨值均進一步上升



## 運輸

**3.20** 大部分主要運輸工具的交通流量在第一季均錄得增長。訪港旅客持續增加，帶動航空旅客量上升 5.3%至 1 500 萬人次，水路客運量則增加 1.0%至 690 萬人次。陸路跨境交通方面，平均每日旅客流量增加 1.5%至 581 000 人次，平均每日車輛流量則微跌 0.7%至 40 000 架次。

## 能源

**3.21** 為滿足未來的電力需求和改善環境，政府在三月就香港未來發電燃料組合展開為期三個月的公眾諮詢。政府提出兩個發電燃料組合方案：第一個是「網電方案」，即透過從內地電網購電以輸入電力；第二個是「本地發電方案」，即利用更多天然氣在本港發電。政府在考慮市民的看法和意見後，會決定未來的燃料組合，並以此作為將來所需電力基建的規劃基礎。

## 環境

**3.22** 《空氣污染管制(船用輕質柴油)規例》(《規例》)於三月獲立法會通過。《規例》規管船用輕質柴油的品質，以期減少本地船隻的

排放，並於四月一日生效。這項規管有助改善大氣的空氣質素及減低

**註釋：**

- (1) 有關二零一零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零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 3.1、《二零一零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 3.1，以及《二零一零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一年展望》第四章章末註釋(2)。有關二零一一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一年半年經濟報告》第三章章末註釋(2)及《二零一一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 3.1。有關二零一二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二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 3.1 及《二零一二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三年展望》專題 4.1。有關二零一三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二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三年展望》專題 4.2 及《二零一三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 3.1。至於二零一四年公布的措施細節，則見《二零一三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四年展望》專題 4.1。
- (2) 交投量為商業樓宇之數字，商業樓宇包括零售舖位及其他設計或改建作商業用途的樓宇，但不包括專門用作寫字樓用途的樓宇。
- (3) 短途市場指北亞、南亞及東南亞、台灣及澳門，但不包括內地；長途市場指美洲、歐洲、非洲、中東、澳洲、新西蘭及南太平洋。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來自內地、短途市場及長途市場的訪港旅客人次分別佔訪港旅客總人次的 78%、15%及 8%。
- (4) 有關酒店房間入住率及實際房租的數字並不包括旅客賓館。

## 第四章：金融業<sup>#</sup>

### 摘要

- 在美國持續推行寬鬆貨幣政策的情況下，香港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繼續處於低息環境。
- 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季內大致保持穩定。同時，隨着美元轉強，名義及實質港匯指數上升。
- 貨幣總量在第一季錄得溫和增長。不過，主要受外幣貸款的強勁增長帶動，貸款及墊款總額加速擴張。
- 本地股票市場在第一季略為調整，部分原因是美國聯邦儲備局減買資產，令市場憂慮資金可能從新興市場流走。內地經濟呈放緩跡象，亦影響市場氣氛。恒生指數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較二零一三年年底下跌5.0%至22 151點。交投活動持續增加，而集資活動在季與季之間則大幅波動。
- 四月初，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共同原則上批准開展滬港股票交易機制試點。該計劃有助促進兩地市場的戰略性合作及互動，進一步提高香港離岸人民幣市場的流動性，同時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及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的地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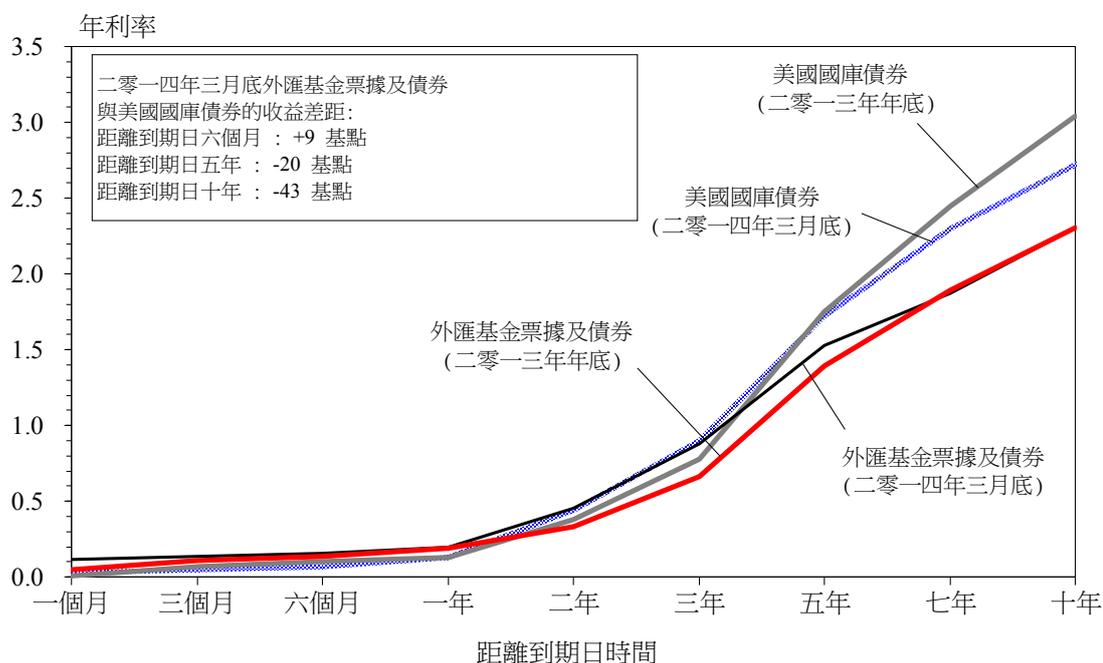
(#) 本章由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與經濟分析部聯合編寫。

## 利率及匯率

**4.1** 在美國持續推行寬鬆貨幣政策的情況下，香港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繼續處於低息環境。美國聯邦基金目標利率維持在 0 與 0.25% 之間，金管局貼現窗基本利率在季內維持在 0.5% 的水平不變<sup>(1)</sup>。港元銀行同業拆息亦繼續處於低水平，同業隔夜拆息和三個月期拆息定價分別由二零一三年年底的 0.08% 和 0.38% 微跌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 0.06% 和 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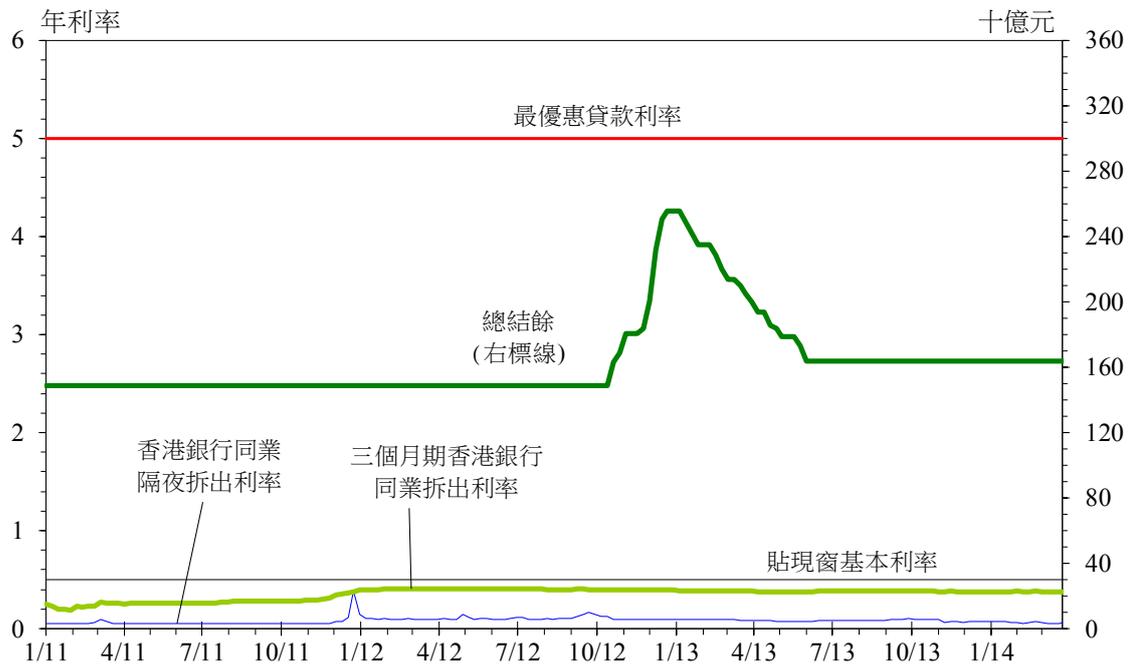
**4.2** 美元收益率曲線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變得平坦，較長年期的美元收益率下跌。同時，較短年期的港元收益率則微升。因此，六個月期外匯基金票據與六個月期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的正差距，由二零一三年年底的四個基點微升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九個基點，而十年期外匯基金債券與十年期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的負差距，則由 74 個基點明顯收窄至 43 個基點。

圖 4.1：美元及港元收益率曲線均變得平坦



**4.3** 零售層面的利率亦處於低位。最優惠貸款利率在第一季仍處於 5.00% 或 5.25% 的水平不變。平均儲蓄存款利率及主要銀行為少於 10 萬元存款所提供的一年定期存款利率亦分別維持於 0.01% 及 0.16% 的低水平。同時，反映零售銀行平均資金成本的綜合利率<sup>(2)</sup>由二零一三年年底的 0.39% 微升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 0.41%，仍屬歷史極低水平。

圖 4.2：港元利率仍然處於低位  
(週末數字)



4.4 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季內大致保持穩定，於 7.754 與 7.768 之間窄幅上落，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收報 7.757，與二零一三年年底 7.754 的水平分別不大。同時，港元三個月及十二個月遠期匯率對即期匯率的折讓幅度，分別由 8 點子及 17 點子(每點子相等於 0.0001 港元)擴大至 26 點子及 31 點子。

4.5 在聯繫匯率制度之下，港元兌其他貨幣的匯率走勢緊隨美元的匯率變化。由於美元兌人民幣轉強，儘管兌大部分其他主要貨幣轉弱，名義港匯指數及實質港匯指數<sup>(3)</sup>在第一季分別上升 0.6% 及 1.2%。

圖 4.3：港元兌美元大致保持穩定  
(週末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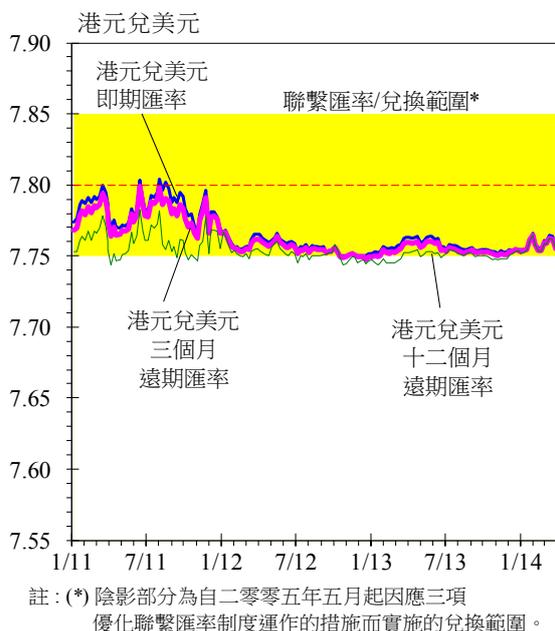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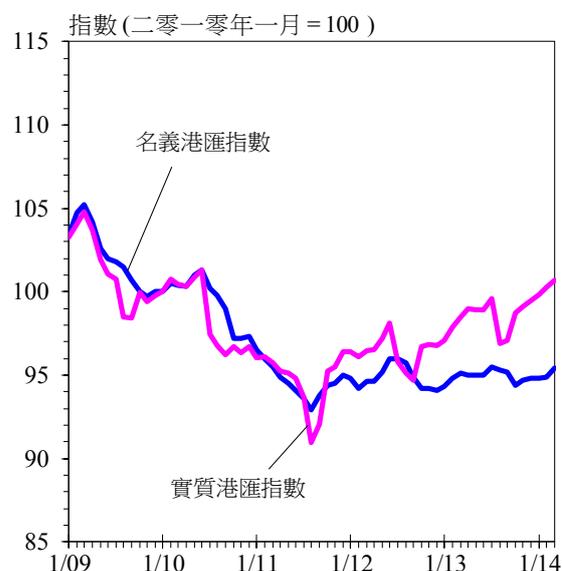


圖 4.4：貿易加權名義及實質港匯指數  
在第一季上升  
(按月平均水平)



## 貨幣供應及銀行業

**4.6** 貨幣總量在第一季錄得溫和增長。經季節性調整後的港元狹義貨幣供應(港元M1)較二零一三年年底上升 2.2%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 10,160 億元，港元廣義貨幣供應(港元M3)則上升 1.4%至 48,730 億元<sup>(4)</sup>。同時，認可機構<sup>(5)</sup>的存款總額微升 0.1%至 91,890 億元，當中港幣存款錄得 1.2%的增幅，但外幣存款則下跌 0.9%。

圖 4.5：貨幣總量錄得溫和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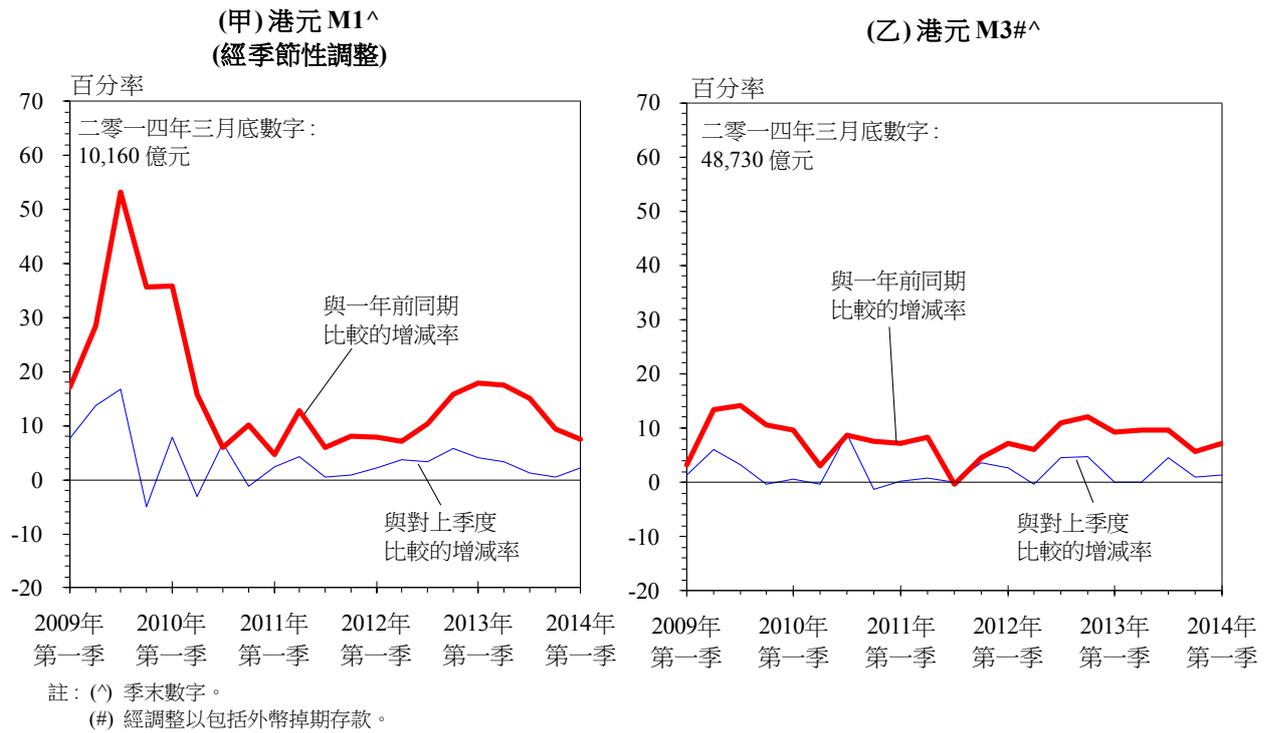


表 4.1：港元貨幣供應及整體貨幣供應

季內增減百分率	M1		M2		M3	
	港元 <sup>^</sup>	總額	港元 <sup>(a)</sup>	總額	港元 <sup>(a)</sup>	總額
二零一三年 第一季	4.0	1.0	0.1	1.1	0.1	1.1
第二季	3.3	2.7	0.0	1.9	0.1	1.9
第三季	1.2	3.9	4.6	5.5	4.6	5.5
第四季	0.6	1.8	0.9	3.4	0.9	3.4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2.2	0.8	1.4	0.9	1.4	0.9
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總額 (十億元)	1,016	1,523	4,862	10,146	4,873	10,178
與一年前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7.4	9.5	7.1	12.1	7.1	12.2

註：(^) 經季節性調整。

(a) 經調整以包括外幣掉期存款。

4.7 不過，貸款及墊款總額增長步伐加快，較二零一三年年底增加 5.7% 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 68,250 億元。當中，外幣貸款及港元貸款分別上升 8.0% 及 3.9% (專題 4.1)。反映存款及貸款的個別走勢，外幣貸存比率由二零一三年年底的 59.5% 升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 64.9%，港元貸存比率則由 82.1% 升至 84.3%。

4.8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較二零一三年年底穩健增長 6.5% 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 48,250 億元，而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亦上升 3.7% 至 20,000 億元。在香港使用的貸款中，放予大部分經濟行業的貸款均錄得升幅。貿易融資顯著反彈 12.4%，放予製造業的貸款上升 7.4%。由於本地消費市場持續擴張，放予批發及零售業的貸款上升 5.5%。隨着股票市場交投活動增加，放予金融機構的貸款躍升 11.6%。相比之下，由於物業市場普遍淡靜，放予購買住宅物業的貸款和放予建造業、物業發展及投資的貸款分別只錄得 1.0% 及 2.8% 的溫和增幅。

表 4.2：貸款及墊款

所有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季內增減 百分率	貸款予：								所有在香港 境外使用的 貸款及墊款 <sup>(c)</sup>	貸款及 墊款總額	
	貿易融資	製造業	批發及 零售業	建造業、 物業發展 及投資	購買 住宅 物業 <sup>(a)</sup>	金融機構	股票經紀	合計 <sup>(b)</sup>			
二零一三年	第一季	19.3	2.5	1.1	-0.7	1.7	3.2	26.2	2.9	3.3	3.0
	第二季	23.9	9.3	8.9	4.2	1.3	3.3	17.2	7.1	4.3	6.3
	第三季	7.8	4.3	6.6	4.3	0.5	3.9	125.7	3.6	8.5	5.0
	第四季	-9.7	0.8	1.6	-0.9	0.3	7.9	-53.1	-0.3	3.9	0.9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12.4	7.4	5.5	2.8	1.0	11.6	38.2	6.5	3.7	5.7
二零一四年三月底 總額(十億元)		618	232	441	1,020	959	365	43	4,825	2,000	6,825
與一年前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35.5	23.4	24.5	10.8	3.2	29.3	71.3	17.8	21.9	19.0

註： 部分貸款經重新分類，故此數字與先前季度未必可直接比較。

- (a) 數字除包括用於購買私人住宅樓宇單位的貸款外，還包括用於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單位的貸款。
- (b) 由於部分行業並未列入表內，因此表內放予個別行業的貸款額加起來未必等於所有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 (c) 亦包括使用地區不明的貸款。

## 專題 4.1

### 香港銀行業的內地貸款風險<sup>(1)</sup>

香港銀行體系的內地貸款增長近來日益令人關注，因為這類貸款對銀行業整體貸款增長的貢獻顯著。為方便公眾理解箇中情況及所涉風險，金管局在二零一四年四月發表題為《香港銀行的內地貸款風險》的文章<sup>(2)</sup>。下文扼述該文章的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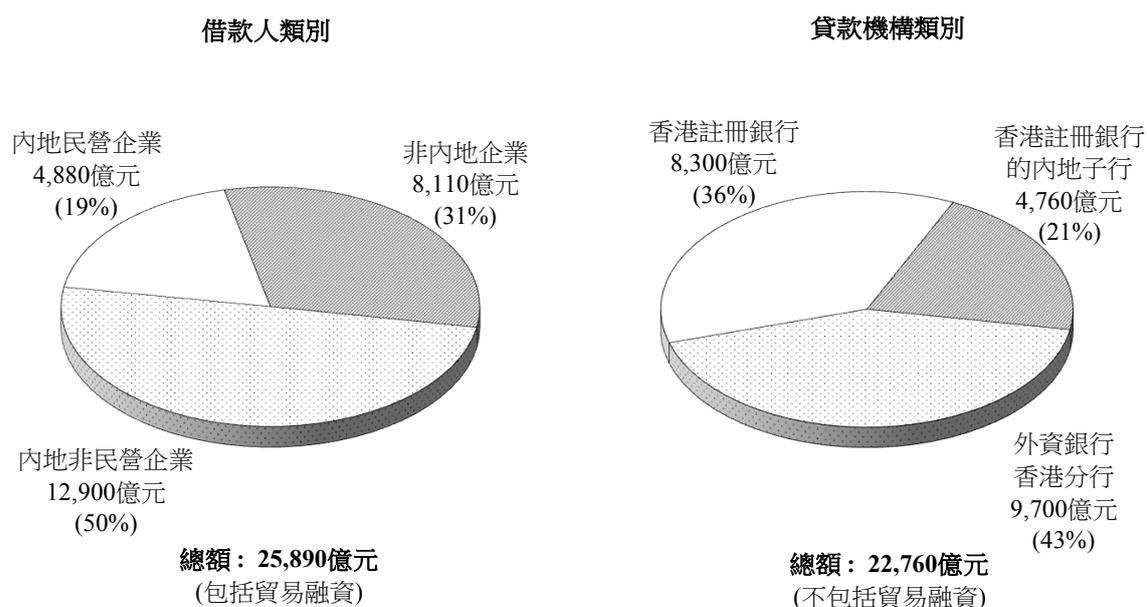
#### 香港是金融中介區域樞紐

香港是金融中介區域樞紐。近年，隨着香港與內地的金融及經濟活動日趨融合，加上內地經濟持續增長，香港的樞紐角色更為突出。本地及國際企業可利用香港這個平台籌集資金，以支持其內地業務；而內地企業亦可在港籌集資金，以供其在內地及其他市場拓展業務和進行併購。

同時，因應香港的獨有優勢，日本、新加坡、澳洲及美國等地的外資銀行近年都積極利用在港所設的分行，參與和內地有關的金融中介活動。

二零一三年年底，香港銀行業的內地貸款總額達 25,890 億元，當中包括客戶貸款 22,760 億元及貿易融資 3,130 億元。反映香港的金融中介區域樞紐地位，貸款機構及借款人的背景多元化。借款人主要是內地非民營企業(多為大型國營企業)，佔內地貸款總額的 50%，內地民營企業佔 19%，非內地企業(包括國際企業及香港企業集團)佔餘下的 31%。貸款機構方面，43%的內地貸款(不包括貿易融資)由外資銀行香港分行貸出，而香港註冊銀行及其內地子行分別佔 36%及 21%(圖)。

圖：借款人及貸款機構背景多元化



註：括號內的數字表示貸款佔相應總額的比率。

(1) 本專題文章由金管局與經濟分析部聯合撰寫。

(2) 金管局文章載於 <http://www.hkma.gov.hk/chi/key-information/insight/20140415.shtml>。

## 專題 4.1(續)

### 金管局的監管架構

由於香港銀行體系的內地貸款日增，確保銀行能妥善管理有關風險十分重要。考慮到內地貸款的風險狀況和各方面因素的多樣性(例如貸款機構類別、借款人行業、貸款用途、風險緩解措施)，從銀行監管的角度來看，使用一刀切的硬指標去管理內地貸款所帶來的風險並不恰當。因此，金管局的監管重點在於銀行風險管理系統的嚴謹性，特別是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管理是否有效，以及銀行是否有能力抵禦貸款質素一旦變壞可能帶來的信貸虧損。

此外，鑑於信貸大幅增長，金管局自二零一零年起已加強信貸風險管理的監管工作。具體工作包括：(1)定期對銀行的信貸批核程序進行現場及專題審查；(2)規定信貸增長速度較快的銀行須符合穩定資金要求，以確保有足夠長期資金支持貸款增長；以及(3)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銀行抵禦信貸衝擊的能力。

金管局的評估結果顯示，香港銀行業已妥善管理信貸風險(包括內地貸款風險)，而內地貸款的信貸質素也沒有惡化迹象。二零一三年年底，香港銀行業的內地貸款特定分類貸款比率為 0.29%，比整體貸款的特定分類貸款比率 0.48%為低。

金管局會繼續密切監察銀行的資產質素，並確保銀行維持充足的資本，以及在必要和適當時維持足夠的監管儲備，以期在整個經濟周期都能抵禦信貸虧損的衝擊。金管局也會繼續確保銀行維持審慎的信貸批核標準和良好的流動性風險管理。

**4.9** 香港銀行體系保持穩健。本港註冊認可機構的資本充裕，總資本充足比率在二零一三年年底維持在平均 15.9% 的高水平。認可機構在遵從金管局根據《巴塞爾協定三》框架<sup>(6)</sup>所規定的法定最低比率方面，迄今並無遇到任何困難。

**4.10** 金管局一直根據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巴塞爾委員會)訂定的過渡安排時間表，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實施巴塞爾委員會所頒布的《巴塞爾協定三》框架，並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全面實行該框架。隨着首階段《巴塞爾協定三》的標準<sup>(7)</sup>於二零一三年生效，金管局現正籌備實施下一階段《巴塞爾協定三》的標準，當中涵蓋緩衝資本要求、流動性覆蓋比率，以及有關這些標準及槓桿比率的披露要求。金管局經考慮於二零一三年進行的多輪諮詢收集所得的意見後，正着手制定各方面的實施規則，包括《銀行業(資本)規則》和《銀行業(披露)規則》的修訂條文，及一套新制定的《銀行業(流動性)規則》，以期在二零一四年提交立法會審議。

**4.11** 金管局參考巴塞爾委員會的原則，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就為本港具系統重要性的認可機構設立和實施規管及監督制度的建議，展開業界諮詢。透過對這些被確定的認可機構施加一系列審慎監管規定，建議有助降低這些認可機構倒閉的機會，從而確保香港金融體系穩健。

**4.12** 同時，金管局繼續參與巴塞爾委員會的實施監察程序，並在本港就擴大的認可機構樣本實行該監察程序，以評估《巴塞爾協定三》所訂要求的影響，並監察認可機構的實施進度(尤其在實施流動性標準方面)。根據本港監察程序所得的最新結果，預期香港認可機構在遵從新的流動性標準方面，普遍不會遇到重大困難，儘管部分認可機構或須調整其流動性狀況或流動資產組合，才能符合要求。

**4.13** 本港銀行體系的資產質素依然良好。特定分類貸款相對於貸款總額的比率在二零一三年年底仍處於 0.48% 的低水平，與九月底比較幾無變動。拖欠信用卡貸款的比率在同期由 0.22% 微跌至 0.20%。住宅按揭貸款拖欠比率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亦維持在 0.02% 的水平，與二零一三年年底的水平相同。

**表 4.3：零售銀行的資產質素\***  
(在貸款總額中所佔百分率)

期末計算		合格貸款	需要關注貸款	特定分類貸款 (總額)
二零一二年	第一季	98.17	1.27	0.57
	第二季	98.19	1.28	0.52
	第三季	98.19	1.31	0.50
	第四季	98.16	1.36	0.48
二零一三年	第一季	98.32	1.22	0.46
	第二季	98.42	1.11	0.47
	第三季	98.25	1.27	0.48
	第四季	98.33	1.20	0.48

註：由於進位關係，表內數字相加未必等於 100。

(\*) 與香港辦事處及海外分行有關的期末數字。貸款及墊款分為以下類別：合格、需要關注、次級、呆滯與虧損。次級、呆滯與虧損這三個類別的貸款統稱為「特定分類貸款」。

**4.14** 香港離岸人民幣業務在第一季錄得進一步增長。經香港銀行處理的人民幣貿易結算總額較上一季急增 21.6%，較去年同期飆升 79.2%至 14,890 億元人民幣。人民幣存款及未償還存款證總額較二零一三年年底上升 9.9%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 11,580 億元人民幣。人民幣融資業務亦表現蓬勃。受惠於國際集團及金融機構踴躍發行人民幣債券，人民幣債券發行總額較上一季急升 43.4%至第一季的 590 億元人民幣。同時，人民幣貸款餘額較二零一三年年底上升 4.4%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 1,210 億元人民幣。

表 4.4：香港的人民幣存款及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總額

期末計算		利率 <sup>(a)</sup>				經營人民幣 業務的認可 機構數目	人民幣跨境貿 易結算總額 <sup>(c)</sup> (百萬元 人民幣)	
		活期及 儲蓄存款 (百萬元 人民幣)	定期存款 (百萬元 人民幣)	存款總額 (百萬元 人民幣)	儲蓄存款 <sup>(b)</sup> (%)			三個月 定期存款 <sup>(b)</sup> (%)
二零一三年	第一季	144,314	523,744	668,058	0.25	0.52	140	830,955
	第二季	127,512	570,447	697,959	0.25	0.53	140	864,366
	第三季	135,217	594,801	730,018	0.25	0.53	143	921,282
	第四季	151,055	709,417	860,472	0.25	0.53	146	1,224,349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167,082	777,828	944,910	0.25	0.53	147	1,488,813
與上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0.6	9.6	9.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1.6
與一年前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5.8	48.5	4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9.2

註：(a) 利率資料來自金管局的調查。

(b) 期內的平均數字。

(c) 期內數字。

## 債務市場

**4.15** 港元債務市場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繼續擴張。港元債券發行總額較上一季增加 0.7%，較去年同期則上升 4.1%至 5,931 億元<sup>(8)</sup>。當中，私營機構的債券發行額較上一季大幅反彈 40.8%，這是由於認可機構、本港公司及海外非多邊發展銀行發債體的債券發行額全面增加所致。相反，公營機構的債券發行額縮減 2.5%，原因是外匯基金票據發行額的跌幅，抵銷政府和法定機構／政府所擁有的公司發行新債的增幅有餘。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港元債券未償還總額較二零一三年年底微升 0.6%至 14,284 億元，相當於港元M3 的 29.3%或整個銀行體系港元單位資產<sup>(9)</sup>的 24.5%。

**4.16** 政府債券計劃方面，財政司司長在《二零一四至一五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建議，發行另一批通脹掛鈎債券(iBonds)，總值不多於 100 億元。同時，政府在第一季發行總值 75 億元的機構債券，年期由兩至十年不等。此外，政府在二零一四年一月公布第十個發行時間表，發行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至八月，為期六個月。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政府債券計劃下所發債券的未償還總額達 940 億元，包括十項總值 640 億元的機構債券，以及三項總值 300 億元的零售債券(iBonds)。

**4.17** 為促進機構債券市場的流動性，金管局在二零一三年策劃兩項提高流動性的措施，分別為債券互換安排及債券轉換投標。債券互換安排容許第一市場交易商把所持有的政府機構債券與政府暫時轉換為另一批政府機構債券。這項安排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推出。債券轉換投標則容許政府招標，供第一市場交易商在有競爭的投標環境中競投，把所持有的政府債券永久轉換為另一類政府債券。首次債券轉換投標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中舉行。這些措施既可提高第一市場交易商市場莊家活動及流動性管理的效能，亦可促進投資者在市場的交易更有效率。

**表 4.5：新發行及未償還的港元債券總額(十億元)**

		外匯基金 票據及債券	法定機構/ 政府所擁有 的公司	政府	公營機構 總額	認可 機構	本港 公司	海外非多邊 發展銀行 發債體	私營機構 總額	多邊發展 銀行	合計
<b>新發行總額</b>											
二零一三年	全年	2,123.4	10.7	30.0	2164.1	143.0	25.6	23.1	191.7	0.9	2,356.8
	第一季	508.9	3.5	7.0	519.4	32.5	11.6	6.1	50.3	-	569.7
	第二季	537.6	5.0	13.0	555.6	39.5	2.2	7.5	49.2	-	604.7
	第三季	532.0	1.1	7.0	540.1	43.2	6.6	2.4	52.2	0.9	593.2
	第四季	545.0	1.1	3.0	549.1	27.8	5.2	7.1	40.0	-	589.1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525.4	2.5	7.5	535.4	33.3	9.8	13.3	56.4	1.3	593.1
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三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3.2	-28.6	7.1	3.1	2.4	-15.8	117.6	12.2	-	4.1
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三年第四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3.6	120.4	150.0	-2.5	19.8	89.1	88.3	40.8	-	0.7
<b>未償還總額(期末計算)</b>											
二零一三年	第一季	708.6	45.7	72.0	826.4	249.7	123.0	145.8	518.5	10.2	1,355.1
	第二季	750.1	43.2	85.0	878.3	250.9	117.0	149.0	516.9	9.9	1,405.0
	第三季	750.6	40.1	88.5	879.2	248.1	122.9	148.1	519.2	10.4	1,408.7
	第四季	751.2	39.8	91.5	882.5	250.1	127.9	148.7	526.7	10.2	1,419.4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751.5	40.1	95.5	887.1	249.0	130.4	150.9	530.3	11.1	1,428.4
與一年前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6.0	-12.4	32.6	7.3	-0.3	6.0	3.5	2.3	8.7	5.4
與上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0.0	0.7	4.4	0.5	-0.4	1.9	1.5	0.7	8.2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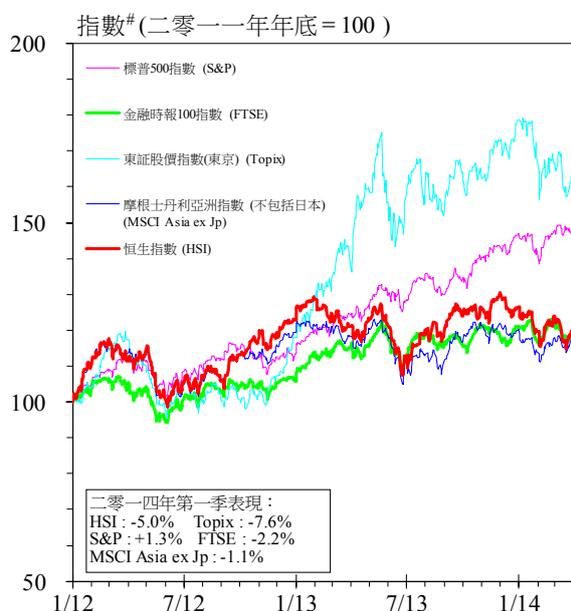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數字相加未必等於總數，而且這些數字可能會修訂。

## 股票及衍生工具市場

**4.18** 本地股票市場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略為調整，部分原因是美國聯邦儲備局減買資產，令市場憂慮資金可能從新興市場流走。內地經濟呈放緩迹象，亦影響市場氣氛。恒生指數(恒指)從一月二日 23 340 點的高位跌至三月二十日的 21 182 點，其後雖然收復部分失地，但恒指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仍較二零一三年年底下跌 5.0%，收報 22 151 點。同時，香港股票市場的總市值縮減 4.1%至 23.1 萬億元。根據全球證券交易所聯會的排名，香港股票市場位列全球第五大及亞洲第二大<sup>(10)</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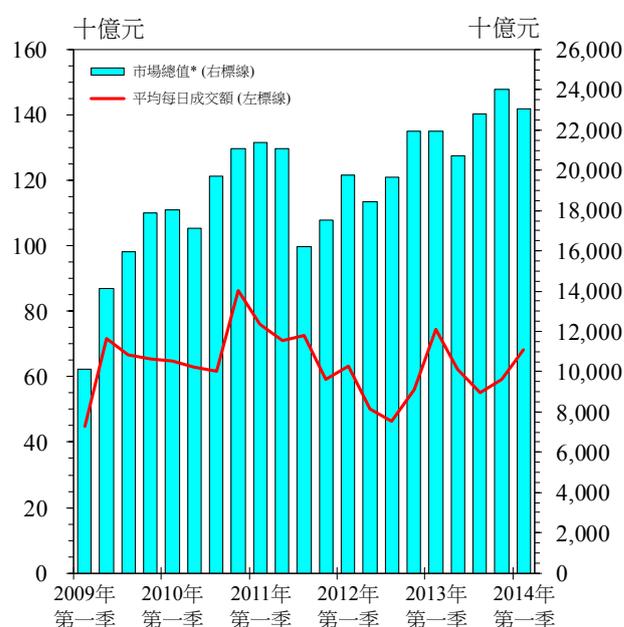
**4.19** 與此同時，交投活動進一步增加。證券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額在第一季較上一季躍升 15.7%至 683 億元，惟仍較去年同期低 8.1%。衍生產品<sup>(11)</sup>方面，期貨及期權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較上一季增加 7.8%。按產品分析，股票期權、H股指數期貨、恒指期貨及恒指期權的交易均錄得升幅，分別為 10.8%、3.8%、2.9%及 0.8%。證券化衍生產品的平均每日成交總額較上一季的低基數急增 22.7%，當中牛熊證及衍生權證的交投分別上升 23.0%及 22.4%。

圖 4.6：恒生指數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略為調整



註：(#) 月底數字。

圖 4.7：市場總值縮減，但交投活動進一步增加



註：(\*) 季末數字。

表 4.6：香港市場衍生產品的平均每日成交量

	恒生指數 期貨	恒生指數 期權	H股指數 期貨	股票期權	期貨及 期權 成交總數*	衍生權 證(百萬元)	牛熊證 (百萬元)	證券化 衍生產品 成交總額 (百萬元)^
二零一三年 全年	80 247	35 252	85 538	249 295	532 905	7,309	5,202	12,510
第一季	82 570	38 464	77 111	278 115	552 686	10,268	6,032	16,301
第二季	91 137	43 304	87 653	256 162	563 658	7,150	5,433	12,583
第三季	78 192	31 109	87 853	217 169	503 305	6,190	5,250	11,441
第四季	69 587	28 614	89 157	247 867	514 398	5,783	4,138	9,920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71 607	28 842	92 576	274 757	554 700	7,077	5,090	12,167
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三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3.3	-25.0	20.1	-1.2	0.4	-31.1	-15.6	-25.4
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三年第四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2.9	0.8	3.8	10.8	7.8	22.4	23.0	22.7

註：(\*) 期貨及期權成交量以合約數目計算。由於部分產品並未列入表內，表內個別期貨及期權成交量的數字加起來未必等於期貨及期權的成交總數。

(^) 包括衍生權證及牛熊證在內。

**4.20** 鑑於業務的性質，集資活動在季與季之間繼續大幅波動。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經主板及創業板市場<sup>(12)</sup>新上市及上市後的集資總額從上一季的高基數下挫 45.7%至 1,020 億元，但較去年同期明顯高出 59.8%。當中，經首次公開招股籌集的資金較上一季急挫 57.8%至 460 億元。

**4.21** 內地企業在香港股票市場繼續擔當重要角色。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共有 817 家內地企業(包括 187 家 H 股公司、129 家「紅籌」公司及 501 家民營企業)在本港的主板和創業板上市，佔本港上市公司總數的 49%及總市值的 56%。內地有關的股票在第一季佔香港聯合交易所(香港交易所)股本證券成交額的 70%及集資總額的 60%。

**4.22**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一月就修訂《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的建議展開諮詢。為使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房地產基金)在投資方面更具彈性，當局建議准許房地產基金在相關的限制及規定下投資發展中的物業或參與物業發展活動，以及投資於金融

工具。有關建議有利於香港房地產基金市場的長遠發展，並能提升香港作為國際資產管理中心的地位。

**4.23** 證監會在二月就加強監管另類交易平台的建議展開諮詢。另類交易平台(又稱另類交易系統或「黑池」)，是由持牌人或註冊人經營的電子系統。這系統可在缺乏交易前透明度的情況下，執行涉及上市證券或交易所買賣證券的買賣指示的交易或對盤。證監會建議加強並規範另類交易平台操作者須遵守的監管責任，包括改善資料的披露、僅讓機構投資者進入另類交易平台、維持系統的充足性，以及訂定額外的監控及其他匯報／備存記錄要求。有關建議有助香港於市場發展、市場廉潔穩健及投資者保障之間取得平衡。

**4.24** 香港交易所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初公布，於四月七日在收市後交易時段推出全球首隻可交收的人民幣貨幣期貨。香港交易所現時的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大部分交易、結算及風險管理措施，都會適用於人民幣貨幣期貨。擴闊人民幣相關產品的種類，會促進人民幣國際化，從而提升香港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地位。

**4.25** 四月初，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香港證監會共同原則上批准開展滬港股票交易機制試點(滬港通)。該項試點計劃推出後，會容許符合條件的內地投資者透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上海交易所)直接買賣規定範圍內在香​​港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股票，並容許香港及海外投資者透過香港交易所直接買賣規定範圍內在上海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股票<sup>(13)</sup>。滬港通有助促進兩地證券市場的戰略性合作及互動，催化人民幣資金於在岸與離岸市場之間的雙向循環，進一步提高香港離岸人民幣市場的流動性，並鞏固香港作為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的地位。

## 基金管理及投資基金

**4.26** 基金管理業務在第一季略為增長。互惠基金總零售銷售額較上一季大幅上升 40.9%，較去年同期上升 3.4%至 206 億美元<sup>(14)</sup>。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sup>(15)</sup>下核准成分基金的資產淨值總額較二零一三年年底微升 0.4%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的 5,160 億元。零售對沖基金所管理的資產淨額亦輕微上升<sup>(16)</sup>。

**4.27** 為擴大香港投資基金的法律框架，政府於三月就引入以公司形式成立開放式基金的新結構展開諮詢，讓有意在香港成立和營運基金的市場人士有更靈活的選擇。目前，開放式投資基金只能以單位信託的形式成立，不能以公司形式成立。由於公司型基金愈趨普遍，上述

建議有助吸引更多互惠基金和私人基金選擇以香港為註冊地，從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資產管理中心的地位。

## 保險業

**4.28** 保險業<sup>(17)</sup>在二零一三年進一步擴張，大部分業務錄得穩健增長。長期保險業務的毛保費收入躍升 18.9%，當中非投資相連保險計劃的保費收入上升 21.0%，而投資相連保險計劃的保費收入則升 11.7%。一般保險業務的毛保費和保費淨額亦分別增加 7.1%及 8.0%。

表 4.7：香港的保險業務\*(百萬元)

		一般業務			長期業務的保費 <sup>^</sup>					長期業務及一般業務的保費總額
		保費總額	保費淨額	承保利潤	個人人壽及年金(非投資相連)	個人人壽及年金(投資相連)	其他個人業務	非退休計劃組別業務	所有長期業務	
二零一二年	全年	39,312	27,008	2,215	60,339	17,122	104	279	77,844	117,156
	第一季	10,924	7,608	853	15,056	3,961	16	79	19,112	30,036
	第二季	9,328	6,593	735	14,697	3,924	28	50	18,699	28,027
	第三季	10,264	6,930	464	15,351	3,998	26	115	19,490	29,754
	第四季	8,796	5,877	163	15,235	5,239	34	35	20,543	29,339
二零一三年	全年	42,120	29,179	3,038	73,015	19,132	156	285	92,588	134,708
	第一季	12,359	8,759	657	17,527	4,919	36	53	22,535	34,894
	第二季	10,428	7,446	864	17,570	5,597	40	61	23,268	33,696
	第三季	10,512	7,314	671	18,910	3,831	40	50	22,831	33,343
	第四季	8,821	5,660	846	19,008	4,785	40	121	23,954	32,775
二零一三年第四季與二零一二年第四季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0.3	-3.7	419.0	24.8	-8.7	17.6	245.7	16.6	11.7
二零一三年與二零一二年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7.1	8.0	37.2	21.0	11.7	50.0	2.2	18.9	15.0

註：(\*) 來自香港保險業的臨時統計數字。

(^) 數字僅涵蓋新業務，退休計劃業務並不包括在內。

**4.29** 《2013年稅務(修訂)(第3號)條例草案》在二零一四年三月獲立法會通過，由二零一三／一四課稅年度起提供稅務優惠予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為吸引更多企業在香港設立專門承保所屬集團其他公司的

風險的專屬自保保險公司，其離岸風險保險業務的利得稅會獲寬減50%。此舉有助吸引更多企業來港設立專屬自保保險公司，從而鞏固香港在區內的保險樞紐地位，同時亦令香港的風險管理服務更多元化，並推動香港其他專業服務的發展，包括再保險、法律及精算服務。

## 註釋：

- (1) 在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前，基本利率訂定在現行美國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150 個基點或香港銀行同業隔夜拆息及一個月期的同業拆息的五日移動平均利率的平均數，兩者之中以較高者為準。在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釐定基本利率的公式已由現行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150 個基點臨時改為加 50 個基點，方程式內關於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的移動平均數的部分亦被剔除。在檢討過基本利率新計算公式的適切性後，金管局決定在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保留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50 個基點這個較小的息差，但同時重新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部分納入計算方程式。
- (2) 為了更緊密掌握銀行平均資金成本的變化，金管局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公布反映各類存款利率、銀行同業拆息及其他利率變化的綜合利率新數列。所公布的有關數據使銀行得以掌握資金成本的變化，有助銀行體系改善利率風險管理。
- (3) 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是顯示港元相對於一籃子固定貨幣的整體匯價指標。具體而言，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是港元兌香港主要貿易伙伴約 15 種貨幣匯率的加權平均數，所採用的權數為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該等貿易伙伴分別佔香港貨物貿易總額的比重。

貿易加權實質港匯指數是因應個別貿易伙伴經季節性調整消費物價指數的相對變動，對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作出調整而得出。

- (4) 貨幣供應的各種定義如下：

M1： 公眾手上所持的紙幣及硬幣，加上持牌銀行客戶的活期存款。

M2： M1 加上持牌銀行客戶的儲蓄及定期存款，再加上持牌銀行所發行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以及少於一個月的短期外匯基金存款。

M3： M2 加上有限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客戶存款，再加上這類機構所發行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在各項貨幣總體數字中，港元 M1、公眾持有的貨幣及活期存款的季節性模式較為明顯。

- (5) 認可機構包括持牌銀行、有限牌照銀行和接受存款公司。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本港有 158 家持牌銀行，21 家有限牌照銀行和 23 家接受存款公司。綜合計算，共有來自 31 個國家及地區(包括香港)的 202 家認可機構(不包括代表辦事處)在香港營業。
- (6) 《巴塞爾協定三》是由巴塞爾委員會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推出(其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修訂)，因應從環球金融危機汲取的經驗而制訂，以期加強銀行和銀行體系抵禦風險的能力。《巴塞爾協定三》收緊監管資本的定義，並把普通股本與風險加權資產的比例要求由 2% 提高至 4.5%，以及把一級資本的比例要求由 4% 提高至 6%(總資本比率仍維持於 8%)。此外，在正常時期，銀行須達到 2.5% 的「資本防護緩衝要求」；在信貸增長過急期間，銀行則須達到 0% 至 2.5% 範圍內(或由各地酌情決定的更高比率)的「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上述兩項要求的資本均須由普通股本組成。《巴塞爾協定三》引入輔助槓桿比率，作為風險加權資本措施的最後防線，並加強資本基礎的透明度。此外，《巴塞爾協定三》亦引入兩項流動性標準：即流動性覆蓋比率，以加強銀行承受短期流動性衝擊的能力；以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以鼓勵設立更穩定的資金架構。流動性覆蓋比率訂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最低要求為 60%，然後逐年調升 10 個百分點，直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達到 100% 為止。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則訂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7) 隨着《銀行業(資本)規則》的修訂條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生效(制定為《2012 年銀行業(資本)(修訂)規則》)，首階段《巴塞爾協定三》的標準(包括根據更嚴格的資本基礎定義和更廣闊的風險涵蓋範圍而修訂的最低資本要求)亦隨之在香港實施。為實施與這些標準相關的巴塞爾委員會披露規定，《銀行業(披露)規則》的修訂條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制定為《2013 年銀行業(披露)(修訂)規則》)。
- (8) 私營機構債務數字未必完全涵蓋所有已發行的港元債務票據。
- (9) 銀行業的資產包括紙幣和硬幣、香港認可機構及境外銀行的同業貸款、向客戶提供的貸款及墊款、可轉讓存款證、可轉讓存款證以外的可轉讓債務工具，以及其他資產。不過，外匯基金發行的負債證明書和銀行相應發行的紙幣並不包括在內。
- (10) 排名資料來自全球證券交易所聯會。這個聯會是證券交易界的世界組織，成員包括 60 家證券交易所，差不多涵蓋所有國際知名的股票交易所。

- (11) 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股票期權合約共有 74 種，股票期貨合約則有 41 種。
- (12) 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主板和創業板分別有 1 471 家及 195 家上市公司。
- (13) 滬港通的運作細節如下：初期內地所有機構投資者及合資格個人投資者(即其證券帳戶及資金帳戶餘額合計不低於 50 萬元人民幣的個人)可以透過上海交易所直接買賣規定範圍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股票；同時，香港及海外所有機構及個人投資者亦可以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直接買賣規定範圍內在上海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股票。滬港通作為試點計劃，將根據循序漸進和風險可控的原則推行，跨境投資將受額度限制。內地投資者購買規定範圍內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涉及的累積淨額度為 2,500 億元人民幣，而每日投入的淨數額以 105 億元人民幣為上限；香港及海外投資者購買規定範圍內上海交易所上市股票涉及的累積淨額度及每日投入淨數額上限分別為 3,000 億元人民幣及 130 億元人民幣。以上額度會因應實際運作情況而考慮是否須作適當調整。
- (14) 這些數字來自香港投資基金公會對會員進行的基金銷售與贖回調查，並只涵蓋對調查作出回應的會員所管理的活躍認可基金。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這項調查所涵蓋的活躍認可基金共有 1 182 個。
- (15) 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全港共有 19 個核准受託人。在強積金產品方面，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已核准 38 個集成信託計劃、兩個行業計劃及一個僱主營辦計劃，合共 477 個成分基金。現已參加強積金計劃的僱主共有 266 000 名，僱員有 249 萬名，自僱人士則有 212 000 名。
- (16) 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證監會認可的零售對沖基金共有三個。這些基金的淨資產總值為 2.59 億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年底微升 0.8%，並較二零零二年年末(對沖基金指引在該年首次推出)增加 1.5 倍。
- (17) 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底，香港共有 158 家獲授權保險公司。在這總數中，44 家經營長期保險業務，95 家經營一般保險業務，另有 19 家從事綜合保險業務。這些獲授權保險公司分別來自 22 個國家和地區(包括香港)。

## 第五章：勞工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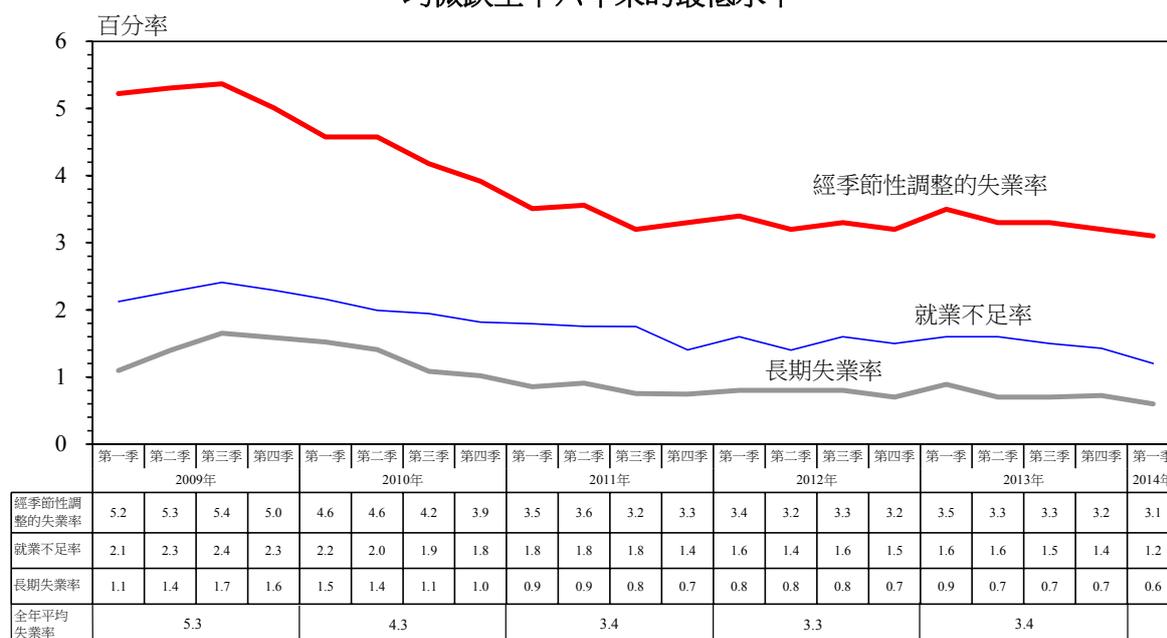
### 摘要

- 失業率和就業不足率維持在低水平，加上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處於高位，反映勞工市場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依然偏緊。
- 勞動人口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按年稍微縮減。受勞工供應下跌所限，總就業人數與一年前同期比較幾乎維持不變，但由於企業繼續增設職位，總就業人數仍然接近歷史高位。
- 勞工需求依然殷切，令大部分行業的失業率處於較低水平。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跌至3.1%，是十六年來的低水平。同樣，就業不足率微跌至1.2%，是自一九九七年後期以來的最低水平。
- 由於人力供求情況持續緊絀，名義工資及收入在二零一三年第四季進一步上升，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續見實質改善。較近期的數據顯示，基層勞工的收入繼續錄得可觀升幅。

### 整體勞工市場情況<sup>(1)</sup>

**5.1** 由於內部經濟穩定，勞工市場在踏入二零一四年後持續偏緊。受惠於勞工需求殷切，雖然勞動人口按年稍微縮減，總就業人數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仍然貼近歷史高位。因此，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sup>(2)</sup>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 3.1%，是十六年來的低水平。同樣，就業不足率<sup>(3)</sup>續跌 0.2 個百分點至 1.2%，是自一九九七年後期以來的最低水平。在接近二零一三年年底時，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進一步激增，而工資及收入持續穩步增長，反映勞工市場依然偏緊。較低薪階層的工資升幅依然較為明顯，這或多或少是受惠於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在二零一三年五月上調。

圖 5.1：失業率及就業不足率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均微跌至十六年來的最低水平



## 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

5.2 勞動人口<sup>(4)</sup>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按年輕微收縮 0.3%。勞動人口參與率繼二零一三年上升後，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跌至 60.6%，與二零一二年的水平大致相若。就業年齡人口(即 15 歲及以上陸上非住院人口)在第一季按年上升 0.6%，增幅較去年同季的 1.2%慢，對勞動人口也有影響。在需求方面，總就業人數<sup>(5)</sup>在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期間創下 3 764 800 人的歷史新高，近幾個月略為回落。與一年前比較，就業人數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變動不大，相信是受制於同期勞工供應減少。

表 5.1：勞動人口、就業人數、失業人數及就業不足人數

	勞動人口	就業人數	失業人數 <sup>(a)</sup>	就業不足人數
二零一三年 全年	3 858 800 (1.9)	3 728 000 (1.8)	130 800	58 200
第一季	3 852 700 (2.4)	3 720 200 (2.2)	132 500	61 100
第二季	3 877 200 (2.5)	3 745 100 (2.4)	132 100	61 400
第三季	3 884 300 (2.7)	3 750 100 (2.7)	134 200	57 000
第四季	3 878 800 (2.2)	3 760 400 (2.2)	118 400	55 500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 二零一四年一月	3 877 700 (1.3)	3 764 800 (1.6)	112 900	51 5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 二零一四年二月	3 844 300 (0.2)	3 731 900 (0.5)	112 500	46 900
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三月	3 840 100 (-0.3) <-1.1>	3 721 000 (§) <-1.0>	119 100	47 700

註：(a) 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增減小於 0.05%。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2：就業人數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按年比較無甚變動，  
與勞動人口輕微縮減的情況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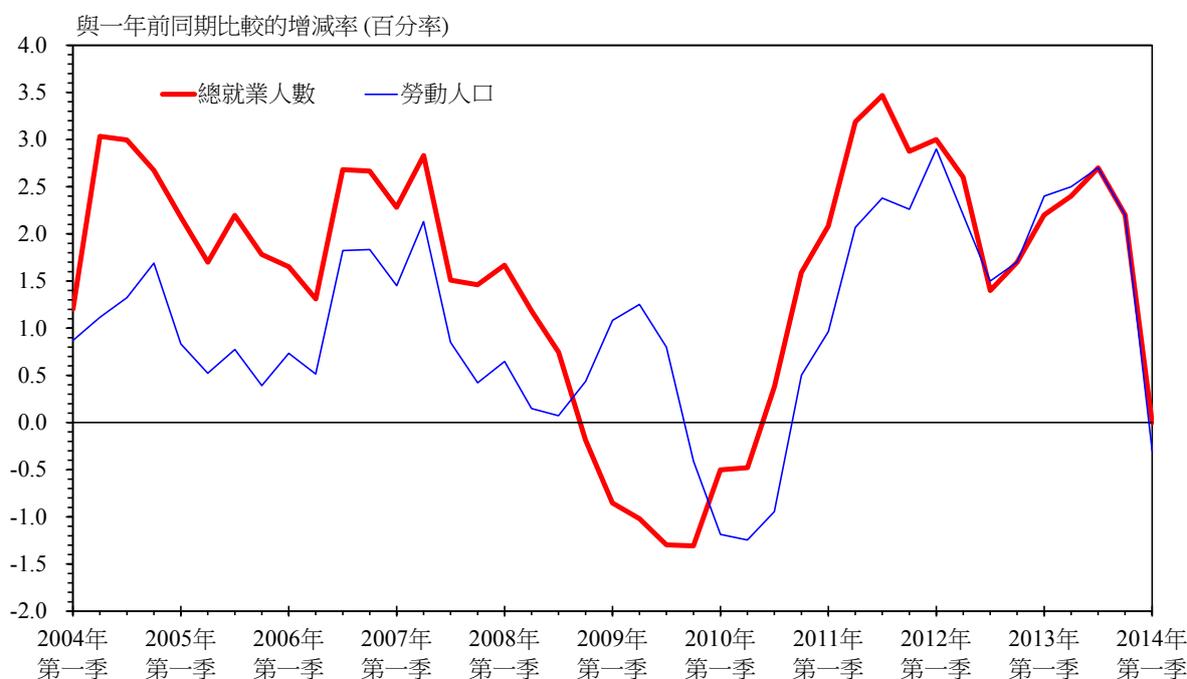


表 5.2：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勞動人口參與率(%)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u>男性</u>						
15 至 24 歲	38.1	35.4	35.7	36.4	37.8	36.0
其中：						
15 至 19 歲	12.5	10.2	9.9	10.5	11.0	10.2
20 至 24 歲	64.1	60.6	61.1	61.1	62.5	59.7
25 至 29 歲	94.7	94.0	93.9	94.5	93.8	92.1
30 至 39 歲	96.4	96.5	96.5	96.8	96.9	96.6
40 至 49 歲	95.1	95.0	95.1	95.3	95.5	94.8
50 至 59 歲	84.3	84.4	84.9	85.1	86.8	86.0
60 歲及以上	21.3	22.0	23.4	25.6	26.9	27.2
整體	69.4	68.5	68.4	68.7	69.1	68.3
<u>女性</u>						
15 至 24 歲	40.3	36.7	37.0	37.5	40.0	37.5
其中：						
15 至 19 歲	11.3	9.2	9.1	9.7	11.5	11.0
20 至 24 歲	66.0	61.4	62.1	62.0	64.2	60.0
25 至 29 歲	87.0	86.6	87.5	87.2	86.6	85.3
30 至 39 歲	77.3	75.6	76.8	77.5	78.5	79.1
40 至 49 歲	68.8	68.2	69.9	70.8	72.8	73.1
50 至 59 歲	48.9	49.0	51.6	53.8	56.1	56.2
60 歲及以上	6.6	6.8	8.1	8.8	9.6	10.1
整體	53.2	51.9	53.0	53.6	54.5	54.2
<u>男女合計</u>						
15 至 24 歲	39.2	36.0	36.4	37.0	38.9	36.7
其中：						
15 至 19 歲	11.9	9.7	9.5	10.1	11.2	10.6
20 至 24 歲	65.1	61.0	61.6	61.6	63.4	59.8
25 至 29 歲	90.3	89.8	90.2	90.3	89.7	88.2
30 至 39 歲	85.3	84.3	84.9	85.4	85.9	86.2
40 至 49 歲	80.8	80.2	81.0	81.4	82.5	82.4
50 至 59 歲	66.5	66.5	68.0	69.2	71.0	70.5
60 歲及以上	13.7	14.1	15.5	16.9	17.9	18.3
整體	60.8	59.6	60.1	60.5	61.2	60.6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 失業概況

**5.3** 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與上一季比較，勞動人口與總就業人數的跌幅大致相若，失業人數因而僅微增 700 人至 119 100 人。撇除季節性因素的影響，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 3.1%，是十六年來的低水平，顯示勞工市場進一步趨緊。

**5.4** 多個主要行業的失業率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仍然處於較低水平。具體而言，零售業、住宿及膳食服務業、資訊及通訊業，以及金融及保險業在第一季的失業率，不論按年或按季比較均有所下降；前兩個行業的失業率下跌反映消費需求堅穩，而後兩者的失業率回落則顯示在業務穩健增長下，這些行業對高技術專業人員的需求甚為殷切。事實上，多個服務行業的失業率都遠低於 3%，顯示人力供求情況緊絀。儘管如此，建造業的失業率較上一季顯著上升 2.2 個百分點，較一年前同期亦升 0.3 個百分點，主要受樓房裝飾、修葺及保養業放緩所影響。相信這正正反映這個行業的活動在農曆新年前後出現季節性回落，以及住宅物業在過去一年多交投淡靜。就整體低薪行業<sup>(6)</sup>而言，失業率維持在 2.9% 的低水平，低於法定最低工資在二零一一年五月實施和在二零一三年五月上調前不久的相應水平，反映較低薪階層的就業情況大致良好。

**5.5** 就職業類別而言，較高技術階層的失業率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維持在 1.6% 的低水平，顯示其人力供求情況仍然偏緊。相反，較低技術階層的失業率受工藝及有關人員的失業情況所影響，較上一季回升 0.4 個百分點至 3.6%，大致反映建造業失業率的季節升幅。

**5.6** 按其他社會經濟特徵分析，各年齡和教育程度組別的失業率均低於一年前的水平，只有 60 歲及以上和僅達高中教育程度的組別除外。不過，該兩個組別的失業率仍維持在 3% 左右的較低水平。

圖 5.3：各主要經濟行業的失業率仍然普遍處於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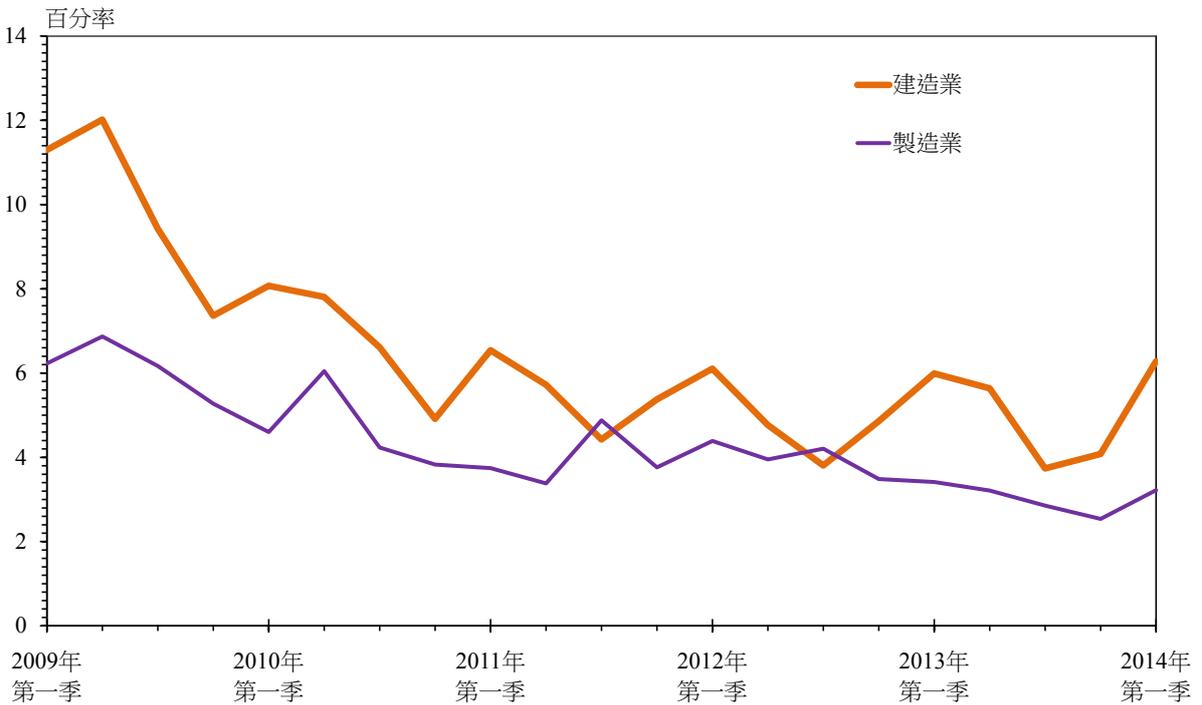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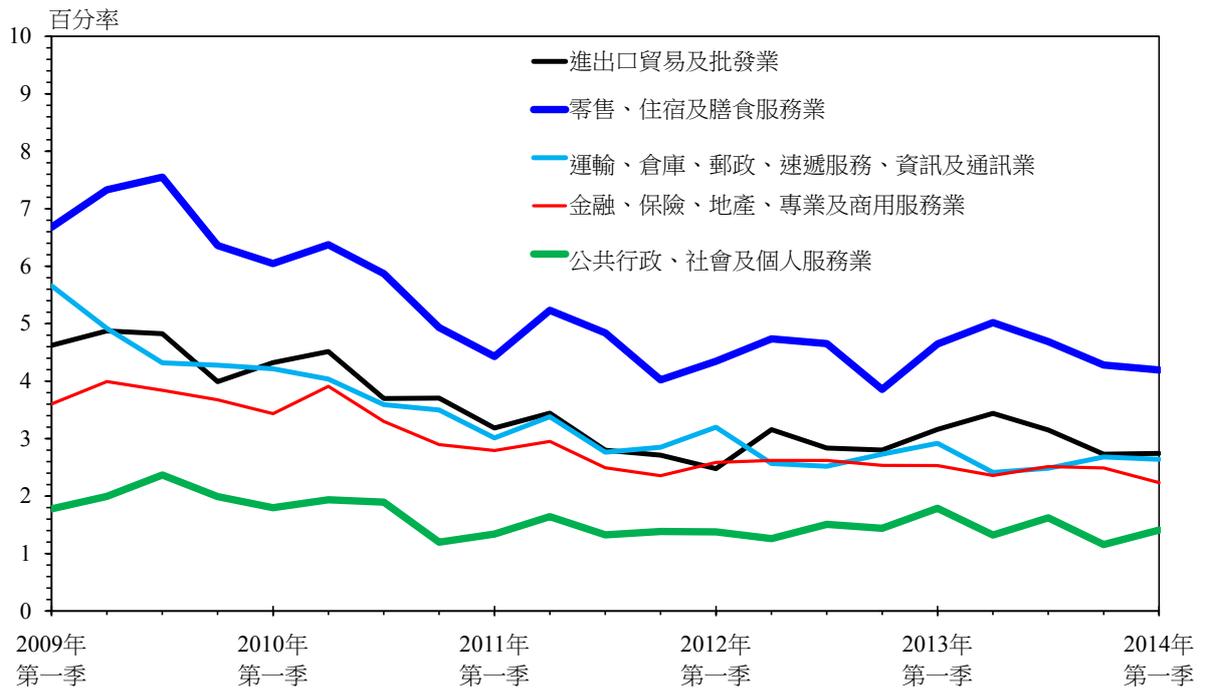


表 5.3：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3.2	3.4	3.1	2.7	2.7
零售業	4.4	4.9	4.2	4.2	4.1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5.0	5.2	5.3	4.4	4.3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3.0	2.4	2.2	2.7	2.9
資訊及通訊業	2.8	2.6	3.2	2.6	1.9
金融及保險業	2.7	2.4	2.7	2.2	1.5
地產業	2.3	1.9	2.5	2.5	2.6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2.5	2.6	2.4	2.7	2.6
公共行政、社會及 個人服務業	1.8	1.3	1.6	1.2	1.4
製造業	3.4	3.2	2.9	2.5	3.2
建造業	6.0	5.6	3.7	4.1	6.3
整體	3.4 (3.5)	3.4 (3.3)	3.5 (3.3)	3.1 (3.2)	3.1 (3.1)

註：( ) 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4：較低技術人員的失業率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上升，大致由於季節性因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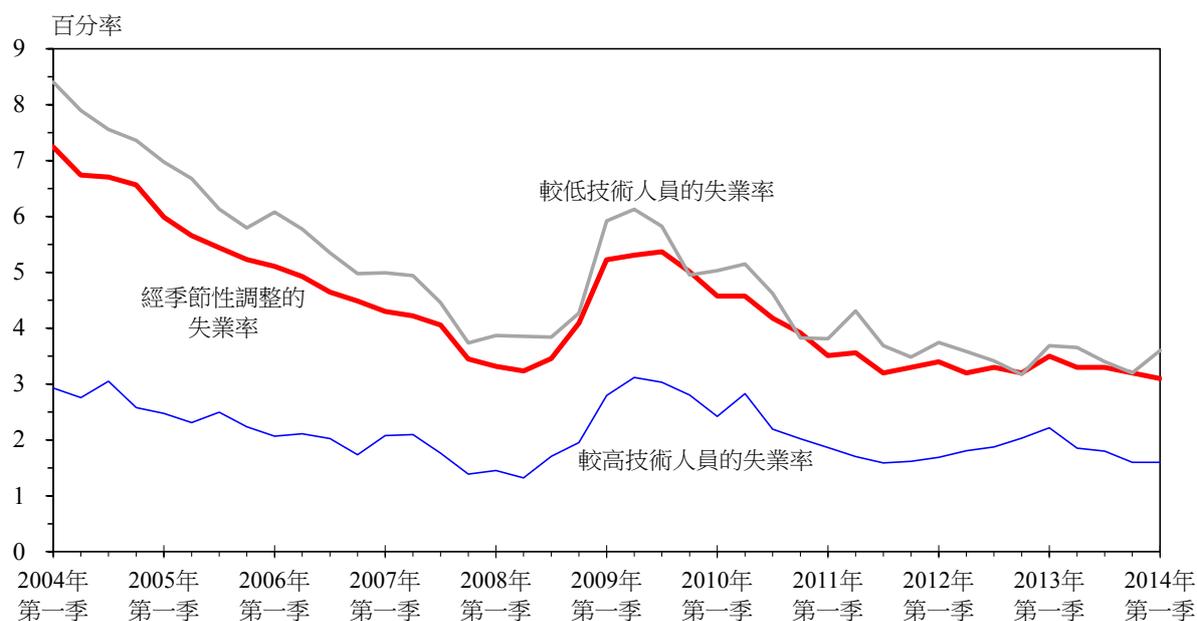


表 5.4：按技術階層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u>較高技術階層</u>	2.2	1.9	1.8	1.6	1.6
經理及行政級人員	1.9	1.6	1.3	1.6	1.4
專業人員	1.9	1.4	1.3	1.4	1.1
輔助專業人員	2.5	2.2	2.3	1.8	1.8
<u>較低技術階層</u> <sup>^</sup>	3.7	3.7	3.4	3.2	3.6
文書支援人員	3.0	2.9	3.6	3.0	2.8
服務工作及 銷售人員	4.5	4.4	4.2	4.0	4.1
工藝及有關人員	5.5	5.3	3.5	4.2	5.9
機台及機器 操作員及裝配員	1.8	1.8	2.1	2.1	2.5
非技術工人	3.3	3.4	3.0	2.6	3.1

註：\* 未經季節性調整，以及不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包括其他職業。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表 5.5：按年齡及教育程度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u>年齡</u>					
15 至 24 歲	8.1	9.6	11.3	8.8	7.5
其中：					
15 至 19 歲	13.5	17.8	14.9	11.5	10.3
20 至 24 歲	7.3	8.3	10.7	8.4	7.0
25 至 29 歲	3.3	3.5	3.8	3.7	3.1
30 至 39 歲	2.3	2.5	2.3	1.9	2.2
40 至 49 歲	3.3	2.7	2.6	2.7	2.8
50 至 59 歲	3.5	3.1	2.8	2.7	3.0
60 歲及以上	2.4	2.6	2.1	1.9	2.8
<u>教育程度</u>					
小學及以下	4.1	4.1	3.2	3.2	3.6
初中	5.1	4.5	3.5	3.9	4.1
高中 <sup>^</sup>	3.1	3.2	3.4	3.0	3.2
專上	2.9	3.0	3.6	2.7	2.4

註： \* 未經季節性調整，但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包括工藝程度課程。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5.7** 其他量度失業問題嚴重程度的指標顯示，勞工市場情況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仍然良好。長期失業(即失業達六個月或以上)人數較上一季減少 3 700 人至 24 900 人，而長期失業率則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 0.6%，是自一九九八年第一季以來的最低水平。同時，持續失業時間中位數由一年前同期的 79 日顯著縮短至 62 日。至於失業原因方面，總失業人數中被解僱或遣散的比例為 51.9%，與一年前的水平相若。

## 就業不足概況

**5.8** 就業不足情況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進一步改善。就業不足率較上一季下跌 0.2 個百分點至 1.2%，是自一九九七年第三季以來的最低季度水平。按實際數字計算，就業不足人數在同期大幅減少 7 800 人至 47 700 人。按經濟行業劃分，建造業和貨倉及運輸輔助活動業的就業不足率顯著下跌，抵銷了保險業及住宿服務業的升幅有餘。按職業類別分析，工藝及有關人員和非技術工人的就業不足率在同期間均錄得較顯著的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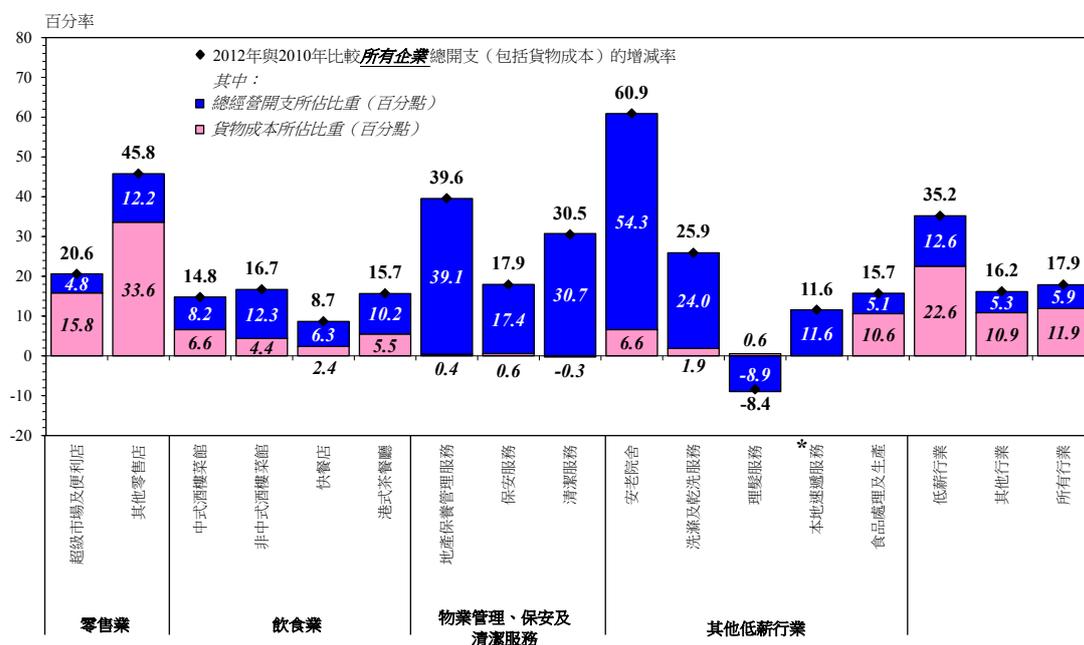
## 專題 5.1

### 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後的企業業務表現

法定最低工資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起開始實施，以保障基層僱員免於工資過低，但亦引致企業的勞工成本增加。與此同時，本地租金和其他經營開支在內部經濟堅穩的背景均有所上升，對企業的營運增添額外壓力。本專題就政府統計處進行的二零一二年「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的最新結果，分析二零一零年(即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前)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不同行業的業務表現變化<sup>(1)</sup>，特別是低薪行業及邊際利潤普遍較低的中小型企業(中小企)的經營情況，藉以了解企業在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後所採取的緩解措施，是否足以應付來自各方面的成本壓力。

由於二零一二年整體經濟僅錄得輕微增長，幾乎各行各業的業務收益增長均見放緩。低薪行業亦不例外，其業務收益的升幅由二零一一年的 24.3% 大幅回落至 9.7%。二零一二年與二零一零年比較，整體低薪行業的業務收益累計上升 36.4%，但個別低薪行業的表現則較弱，例如快餐店及本地速遞服務的業務收益在同期間只錄得 5.4% 及 2.9% 的些微升幅，而理髮服務的業務收益更下跌 13.2%。企業開支方面，二零一二年環球食品及商品價格相對回穩，加上業務擴張速度減慢，令總開支(包括貨物成本)上漲的壓力較二零一一年稍為緩和。然而，二零一二年與二零一零年比較，低薪行業的總開支仍累計上升 35.2%，升幅最為明顯的包括安老院舍(升 60.9%)、其他零售店(升 45.8%)及地產保養管理服務(升 39.6%)。按成本性質分析，飲食業、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安老院舍、洗滌及乾洗服務和本地速遞服務等低薪行業，其成本壓力主要來自總經營開支(即僱員薪酬；租金、差餉及地租；以及其他經營開支；下文有進一步詳細分析)。另一方面，對零售業而言，貨物成本的升幅則佔其總開支升幅一個相當大的比重(圖 1)。

圖 1：總經營開支上升為大部分低薪行業的營運增添壓力



註：(\*) 該行業並沒有貨物成本。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二年「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 總經營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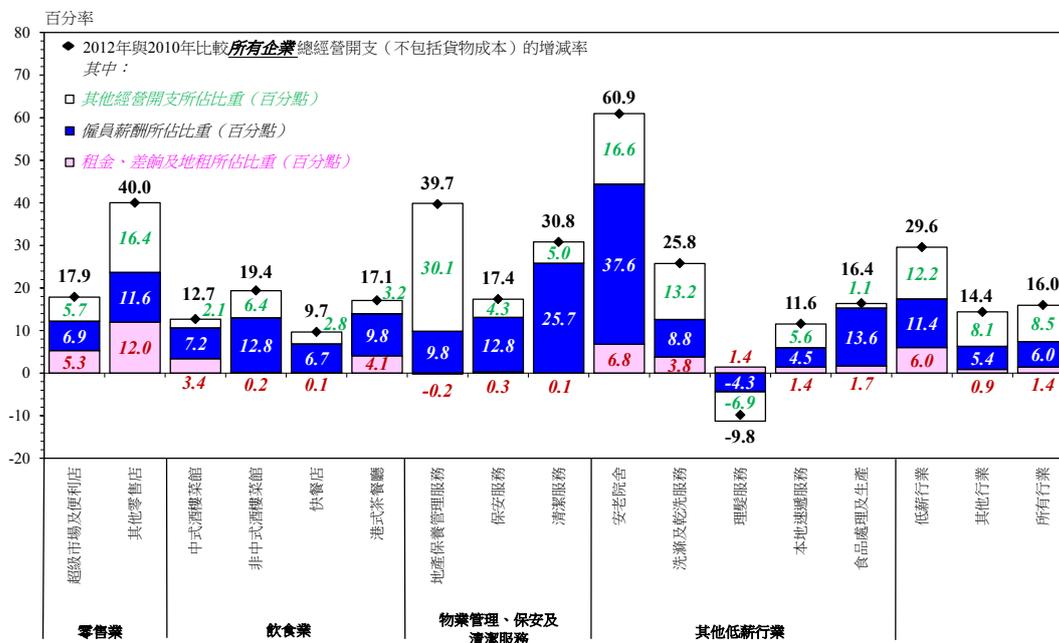
進一步的分析顯示，僱員薪酬上升是大部分低薪行業總經營開支增加的主要原因之一(圖 2)。二零一二年與二零一零年比較，低薪行業以每名僱員計算的平均僱員薪酬累計上升 20.9%，遠高於其他行業(非低薪行業)的 8.7%，升幅最為顯著的包括中式酒樓菜館(升 30.2%)、洗滌及乾洗服務(升 26.2%)和清潔服務(升 25.4%)。

(1) 本專題所討論的統計數字，只適用於聘有僱員的企業。

## 專題 5.1 (續)

有些行業除了面對僱員薪酬上升外，亦遇到人手短缺的問題，因而需要採取緩解措施。數據顯示，中式酒樓菜館及保安服務的每間企業平均僱員人數在同期間分別累計下跌 16.8%及 7.9%，意味低薪行業或已逐步調整營運模式，以應付工資上升及人手不足帶來的挑戰，例如一些食肆設立中央食品工場及將清洗碗碟的工序外判，以及有大廈使用保安監察系統以取代夜班保安員等。

圖 2：僱員薪酬及其他經營開支上升是低薪行業總經營開支增加的主要原因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二年「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另一方面，其他經營開支(例如廣告及業務推廣開支、管理費或外判服務費、公用事業費用等)上升，亦推高不少低薪行業的總經營開支。以其他零售店為例，二零一二年與二零一零年比較，其他經營開支顯著上升 56.1%，一定程度上是由於業務推廣活動增加所致。此外，企業成本上漲，亦可能因為其他相關行業提高產品及服務的價格。舉例來說，地產保養管理服務在二零一二年的其他經營開支較二零一零年急升 50.1%，或多或少與外判保安及清潔服務等費用增加有關；安老院舍的其他經營開支明顯上升(兩年間累計急升 107.9%)，部分原因是護理及醫療有關費用上升所致，其佔總經營開支的百分比由二零一零年的 15.3% 升至二零一二年的 19.8%。

二零一二年與二零一零年比較，雖然租金、差餉及地租方面的升幅相對於僱員薪酬及其他經營開支的升幅較為輕微，但對零售業、中式酒樓菜館、港式茶餐廳、安老院舍和洗滌及乾洗服務而言，租金、差餉及地租仍佔總經營開支的升幅一個相當大的比重。無可否認，這些行業的業務收益在同期間均見增長，整體租金開支上升或多或少與業務擴張有關，但一些行業如超級市場及便利店和洗滌及乾洗服務，即使企業數目有所下跌，其租金開支在二零一二年仍較二零一零年分別升 14.4%及 37.2%，顯示這些行業或較難在選址方面作出改動以應付租金上漲。

## 盈利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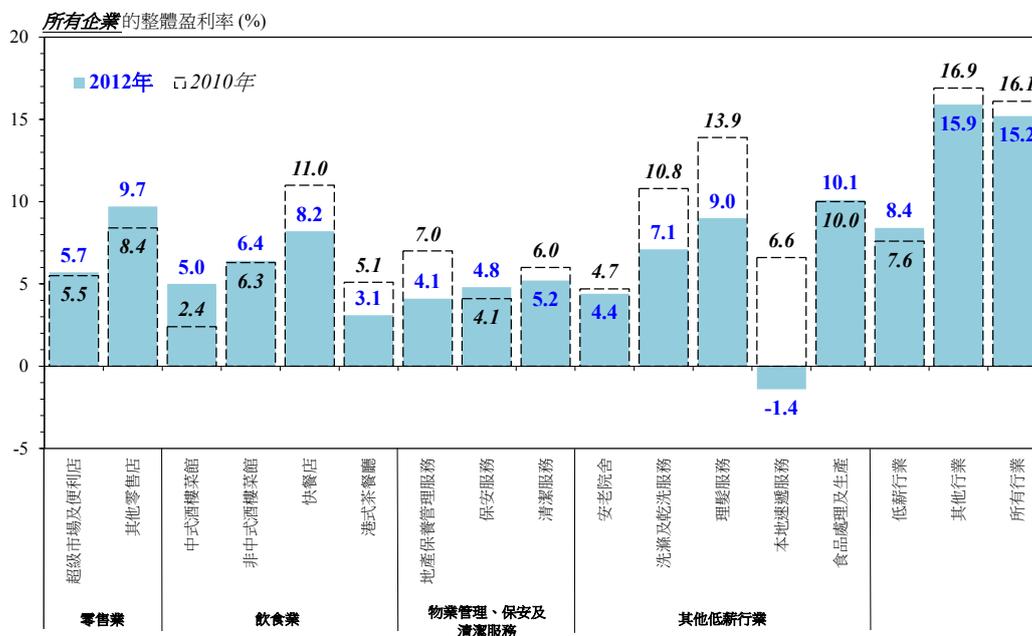
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後，雖然企業已採取緩解措施來控制成本，但部分低薪行業的盈利情況在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有所轉弱。其中理髮服務、洗滌及乾洗服務、地產保養管理服務及快餐店的整體盈利率(即盈利<sup>(2)</sup>相對於業務收益的比率)均大幅倒退，分別跌 4.9、3.7、2.9 及 2.8 個百分點。本地速遞服務的盈利倒退情況更為明顯，

(2) 二零一零年的稅前盈利(簡稱盈利)是指未扣除稅項、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枯帳／撇帳、攤銷及撥備等項目的盈利；二零一二年的盈利則扣除了攤銷項目。

## 專題 5.1 (續)

二零一二年錄得整體虧損 1.4% (圖 3)。這或顯示部分低薪行業並未能以提價或其他緩解措施完全吸納額外成本。另外，即使低薪行業的整體盈利率在兩年間輕微改善，但錄得虧損的企業比例卻上升 4.7 個百分點至 31.9%，以企業數目計算增加接近三千間。換言之，一些本來只賺取微薄利潤的企業可能已轉盈為虧。假如經營環境更趨嚴峻，這些企業要進一步縮減規模甚至結業的風險便會更大，繼而影響相關僱員的生計。

圖 3：部分低薪行業的盈利情況明顯轉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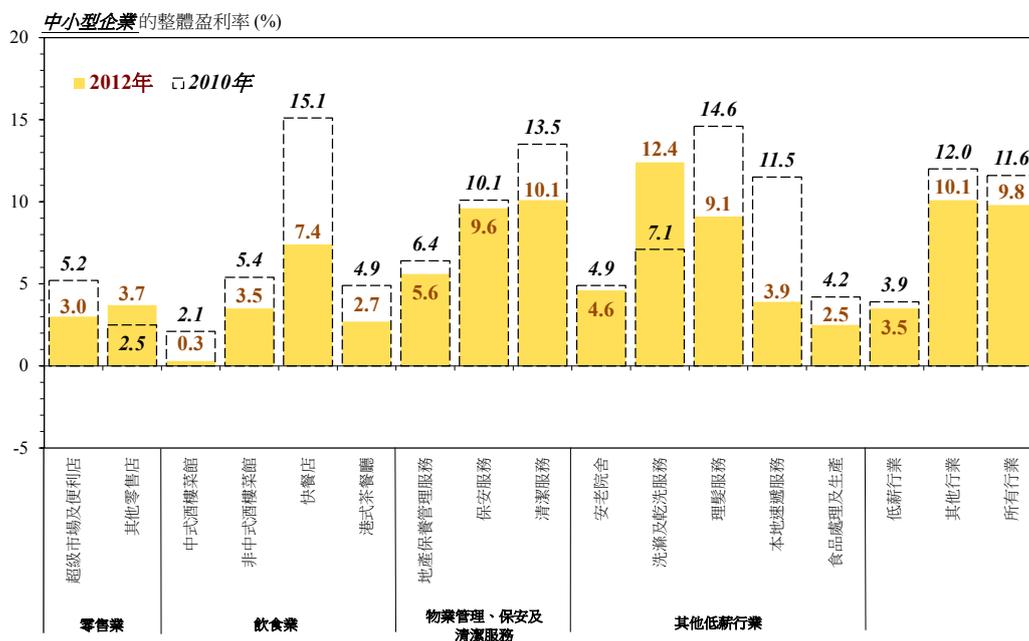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二年「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 中小型企業

礙於資源所限，中小企在提價及控制成本方面的能力一般不及大型企業，這情況從中小企的整體盈利率通常較低可見一斑。在二零一二年，所有低薪行業內中小企的整體盈利率為 3.5%，低於二零一零年的 3.9%。大部分低薪行業內中小企的整體盈利率均較二零一零年大幅下跌 (圖 4)，其中以飲食業的跌幅最為明顯。

圖 4：中小企盈利率下跌的情況見於大部分低薪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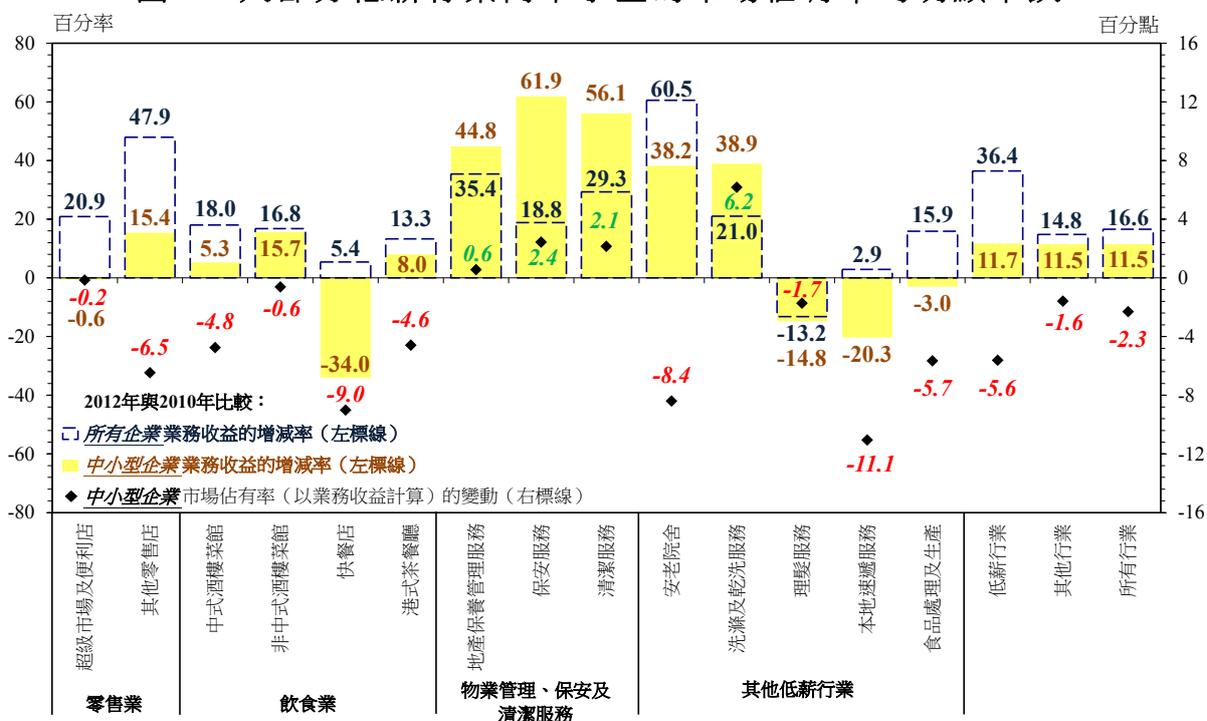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二年「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 專題 5.1 (續)

事實上，二零一二年與二零一零年比較，除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外，大部分低薪行業內的中小企市場佔有率(即中小企佔所有企業業務收益的比率)均錄得不同程度的跌幅，當中較為顯著的包括本地速遞服務(跌 11.1 個百分點)、快餐店(跌 9.0 個百分點)及安老院舍(跌 8.4 個百分點)(圖 5)。然而，低薪行業的整固主要出現在二零一一年，業內中小企的市場佔有率在二零一二年未見明顯變化。

圖 5：大部分低薪行業內中小企的市場佔有率均明顯下跌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二年「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 結語

總的來說，自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後，企業面對勞工成本顯著上升，加上租金及其他經營開支在同期間均有所增加，對大部分低薪行業內的企業營運構成壓力。儘管企業已採取緩解措施，但二零一二年的數據顯示，不少低薪行業的盈利情況較二零一零年明顯轉弱，錄得虧損的企業比例亦見上升，可見部分行業的經營環境頗具挑戰性。盈利率一般較低的中小企更受影響，以致其市場佔有率下降。雖然自法定最低工資實施以來，宏觀經濟環境及勞工市場情況維持穩定，或多或少緩和了法定最低工資以及其他成本上漲對企業盈利造成的壓力，但個別低薪行業的中小企的整體盈利率及市場佔有率仍錄得明顯跌幅。我們仍需要繼續觀察，才能更深入和透徹了解法定最低工資的實施對企業業務表現的影響。

## 機構就業概況

**5.9** 從私營機構收集所得有關就業、職位空缺、工資和薪金的季度統計數據，目前只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的數字。我們已參考其他輔助資料，盡可能令分析更貼近最新情況。

**5.10** 職位增設的速度在二零一三年年底依然強勁，私營機構總就業人數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按年顯著上升 2.4%至 2 727 900 人的歷史新高。受惠於大量公營部門基礎工程施工，建築地盤的就業人數(只包括地盤工人)繼去年九月按年錄得 6.3%的可觀增幅後，再度加快至雙位數升幅(按年升 13.4%)。大部分服務業也錄得職位增長，升幅較顯著的包括住宿服務業(升 6.3%)、資訊及通訊業(升 6.2%)，以及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 4.9%)。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就業人數的跌幅也稍為回穩(跌 0.3%)，相信是受惠於二零一三年年底外貿表現相對改善。另一方面，製造業就業人數的長期跌勢持續(跌 1.5%)。按機構規模分析，中小型企業(中小企)<sup>(7)</sup>的職位增長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加快，職位數目較一年前同期上升 2.9%，佔整體職位增長的 59%。同期間，大型企業的就業人數按年上升 1.8%，而去年九月則錄得 2.5%的可觀增幅。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私營機構總就業人數進一步強勁增長 1.9%，與二零一二年的升幅相同。至於公務員方面，僱員人數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按年上升 1.7%，而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則升 1.3%。

## 職位空缺情況

**5.11** 大部分主要經濟行業中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進一步顯著增加(所有選定行業合計按年升 11.2%)，顯示勞工需求甚殷。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職位空缺繼續錄得 12.1%的雙位數升幅，增至 77 180 個，是自一九九零年以來的最高年度水平。

表 5.6：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就業情況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556 400 (-1.1)	557 200 (-1.4)	558 300 (-0.4)	555 400 (-1.6)	554 600 (-0.9)	554 200 (-0.4)	558 000 (0.1)	554 400 (-0.7)	551 600 (-0.7)	552 800 (-0.3)
零售業	259 100 (2.5)	256 800 (2.2)	259 400 (2.9)	259 700 (2.7)	260 200 (2.1)	265 000 (2.3)	262 700 (2.3)	264 800 (2.1)	264 800 (1.9)	267 700 (2.9)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業	272 300 (2.6)	269 000 (2.3)	272 300 (2.3)	273 700 (2.8)	274 200 (3.0)	276 400 (1.5)	275 600 (2.4)	276 200 (1.4)	275 900 (0.8)	277 800 (1.3)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166 600 (1.8)	165 600 (2.2)	166 700 (2.2)	166 900 (1.9)	167 200 (1.1)	170 000 (2.0)	168 100 (1.5)	169 300 (1.6)	171 000 (2.5)	171 600 (2.6)
資訊及通訊業	96 400 (5.6)	95 200 (6.6)	95 900 (5.3)	97 500 (6.3)	97 200 (4.2)	101 300 (5.1)	98 400 (3.3)	101 100 (5.4)	102 600 (5.2)	103 200 (6.2)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666 500 (3.1)	662 200 (4.6)	664 700 (3.5)	668 200 (2.4)	671 000 (1.9)	683 400 (2.5)	676 100 (2.1)	678 300 (2.1)	685 200 (2.6)	693 800 (3.4)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450 000 (2.4)	444 600 (1.9)	450 600 (2.7)	450 800 (2.3)	454 200 (2.8)	462 400 (2.7)	458 600 (3.2)	461 000 (2.3)	463 800 (2.9)	466 100 (2.6)
製造業	106 900 (-5.1)	108 000 (-6.2)	107 600 (-5.4)	106 800 (-4.3)	105 300 (-4.6)	103 700 (-3.0)	104 000 (-3.7)	103 400 (-4.0)	103 900 (-2.7)	103 700 (-1.5)
建築地盤 (只包括地盤工人)	71 300 (13.8)	70 600 (20.1)	71 700 (22.4)	72 200 (13.4)	70 600 (1.7)	79 300 (11.2)	77 800 (10.1)	82 500 (15.1)	76 800 (6.3)	80 100 (13.4)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的 私營機構 <sup>(b)</sup>	2 656 000 (1.9)	2 639 700 (2.1)	2 657 700 (2.3)	2 661 500 (1.6)	2 665 000 (1.3)	2 706 400 (1.9)	2 689 700 (1.9)	2 701 600 (1.7)	2 706 500 (1.7)	2 727 900 (2.4)
		<0.4>	<0.7>	<0.2>	<§>		<0.9>	<0.5>	<0.3>	<0.7>
公務員 <sup>(c)</sup>	159 300 (1.1)	159 200 (1.5)	159 200 (1.2)	159 100 (0.9)	159 700 (0.7)	161 400 (1.3)	160 700 (0.9)	160 900 (1.1)	161 500 (1.5)	162 400 (1.7)

註：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從商業機構所得的就業數字，與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從住戶所得的數字稍有差別，主要原因是兩者所涵蓋的行業範圍有異：前者涵蓋選定主要行業，而後者則涵蓋本港各行各業。

-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b) 私營機構的總就業數字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業的就業人數。
-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僱用的公務員。法官、司法人員、廉政公署人員、駐香港以外地區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以及其他政府僱員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不包括在內。
-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增幅小於 0.05%。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5.12** 按經濟行業分析，受惠於公營部門基建工程持續蓬勃和內部需求強韌，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按年升 67.9%)、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升 26.1%)，以及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業(升 20.4%)的職位空缺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錄得較大的增幅。就職業類別而言，較低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繼續按年錄得 15.6%的強勁升幅，主要是由於非技術工人和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的職位空缺增加所帶動(分別升 25.0%及 21.4%)。相反，較高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繼去年九月下跌 1.9%後，十二月再微跌 0.7%，主要反映市場對經理及行政級人員和專業人員的需求偏弱。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較低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激增 18.0%，而較高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則微跌 0.5%。按機構規模分析，中小企的職位空缺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持續錄得雙位數升幅，較一年前同期升 15.4%，超逾大型企業已相當顯著的 7.6%升幅。至於公務員方面，職位空缺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按年下跌 5.5%，但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則升 2.7%。

**5.13** 按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求職者的人數分析，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的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每 100 名失業人士的比率為 61，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的 58 及一年前同期的 56。較高技術職位與較低技術職位的比率分別為 75 和 70，兩者均高於一年前同期的水平，顯示勞工市場進一步趨緊。較高技術職位空缺相對於失業人士的比率上升，主要是由市場對輔助專業人員的強勁需求所帶動，而在較低技術階層中，非技術工人的相關比率升幅最為顯著。按經濟行業分析，大部分行業的相關比率都上升，反映幾乎各行各業的人力供求日趨緊絀。人手持續短缺情況最為明顯的行業，包括社會及個人服務業、住宿及膳食服務業，以及金融、保險、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業。二零一三年年內，這些行業的職位空缺相對於失業人士的比率一直維持在高水平。

表 5.7：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職位空缺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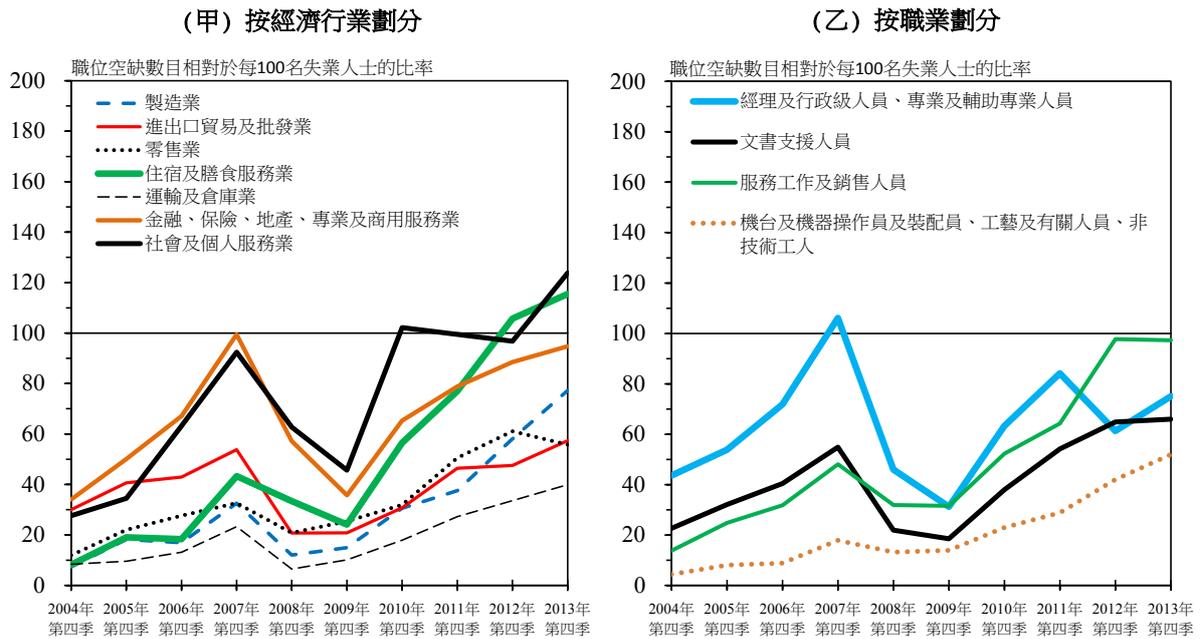
	職位空缺數目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的 職位空缺率 (%)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8 510 (8.5)	8 950 (7.8)	9 140 (10.6)	8 240 (6.4)	7 710 (9.0)	9 810 (15.3)	10 440 (16.7)	10 120 (10.7)	10 140 (23.1)	8 540 (10.9)	1.5
零售業	7 900 (33.6)	8 180 (35.7)	6 900 (32.7)	8 950 (45.9)	7 560 (20.4)	8 760 (10.9)	9 400 (15.0)	8 120 (17.8)	9 190 (2.6)	8 310 (9.9)	3.0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業	12 030 (46.5)	11 040 (42.7)	12 270 (51.1)	12 940 (62.0)	11 860 (31.9)	14 460 (20.2)	15 550 (40.9)	12 970 (5.7)	14 360 (11.0)	14 960 (26.1)	5.1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3 290 (25.5)	3 200 (26.1)	3 410 (13.2)	3 540 (45.7)	3 010 (20.2)	3 750 (13.9)	3 620 (13.1)	4 100 (20.3)	3 640 (2.8)	3 630 (20.4)	2.1
資訊及通訊業	2 370 (1.7)	2 480 (-7.4)	2 380 (8.6)	2 150 (-4.0)	2 480 (11.6)	2 690 (13.3)	2 680 (8.2)	3 050 (28.3)	3 020 (40.2)	2 000 (-19.6)	1.9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16 090 (14.5)	16 180 (14.8)	16 610 (14.0)	15 820 (10.6)	15 750 (18.9)	17 710 (10.0)	17 510 (8.2)	17 950 (8.1)	18 450 (16.6)	16 910 (7.3)	2.4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15 170 (16.0)	16 310 (23.1)	16 490 (29.5)	14 820 (6.6)	13 070 (5.0)	16 190 (6.7)	17 330 (6.2)	17 690 (7.3)	15 620 (5.4)	14 130 (8.2)	2.9
製造業	2 740 (25.0)	2 860 (21.1)	2 970 (37.2)	2 370 (2.6)	2 770 (42.5)	2 590 (-5.5)	2 600 (-9.1)	2 680 (-9.8)	2 700 (14.1)	2 390 (-13.9)	2.3
建築地盤 (只包括地盤工人)	640 (95.1)	670 (347.0)	590 (94.7)	510 (-4.3)	800 (142.7)	1 050 (63.1)	930 (39.6)	1 030 (74.3)	890 (73.2)	1 350 (67.9)	1.7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的 私營機構 <sup>(b)</sup>	68 840 (21.5)	69 970 (22.3)	70 840 (25.1)	69 460 (20.4)	65 100 (18.0)	77 180 (12.1)	80 170 (14.6)	77 860 (9.9)	78 300 (12.7)	72 380 (11.2)	2.6
		<8.4>	<5.2>	<-1.8>	<5.1>		<5.4>	<0.8>	<1.5>	<2.9>	
公務員 <sup>(c)</sup>	6 340 (0.9)	5 880 (-2.5)	6 350 (1.8)	6 600 (-0.5)	6 550 (5.0)	6 520 (2.7)	6 220 (5.8)	6 980 (10.0)	6 670 (1.1)	6 190 (-5.5)	3.7

註： 職位空缺率是指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總就業機會(實際就業人數加職位空缺數目)的百分比。

-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b) 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總數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職位空缺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業的職位空缺。
-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僱用公務員的職位空缺。
-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圖 5.5：大部分行業和職業的人力供求趨緊



**5.14** 以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總就業機會的百分比計算，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率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較去年同期微升 0.2 個百分點至 2.6%。職位空缺率升幅較為顯著的行業包括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地產業及教育業。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率上升 0.3 個百分點至 2.8%，是自一九九四年以來的最高年度水平。

**5.15** 勞工處編訂的職位空缺登記數據雖然樣本規模較小，但仍可反映勞工市場的最新發展。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私營機構於勞工處登記的平均每月職位空缺數目按年微升 0.7% 至 94 800 個，顯示私營機構的招聘意欲大致平穩。

## 工資及收入

**5.16** 工資及收入在二零一三年保持升勢，反映年內人力供求情況持續偏緊。衡量督導級及以下職級僱員之固定薪酬的名義工資指數，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按年續升 4.1%。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勞工工資以名義計算穩健增長 4.7%。撇除通脹<sup>(8)</sup>的影響後，實質微升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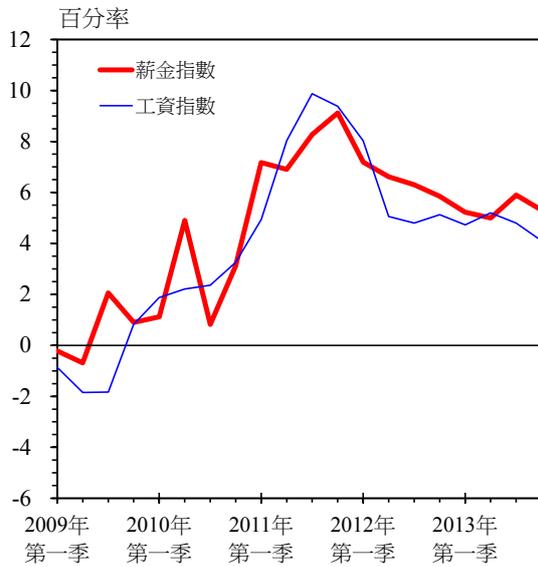
**5.17** 各行各業的名義工資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全面上升，升幅較為顯著的行業包括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業(按年升 9.7%)，以及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 8.1%)。同期間，較低薪人員的工資繼續錄得較為顯著的升幅，當中其他非生產級工人及服務人員的工資分別上升 7.1%和 5.8%，這或多或少是受惠於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在二零一三年五月上調。

**5.18** 以私營機構就業人士平均薪金計算的勞工收入<sup>(9)</sup>(包括超時工作津貼、非保證發放的花紅及其他非經常發放的款項)，在二零一三年第四季持續高於工資的升幅。名義薪金較一年前同期顯著上升 5.3%，撇除通脹因素後，實質增加 1.0%。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勞工收入以名義計錄得 5.4%的可觀升幅，以實質計的升幅則為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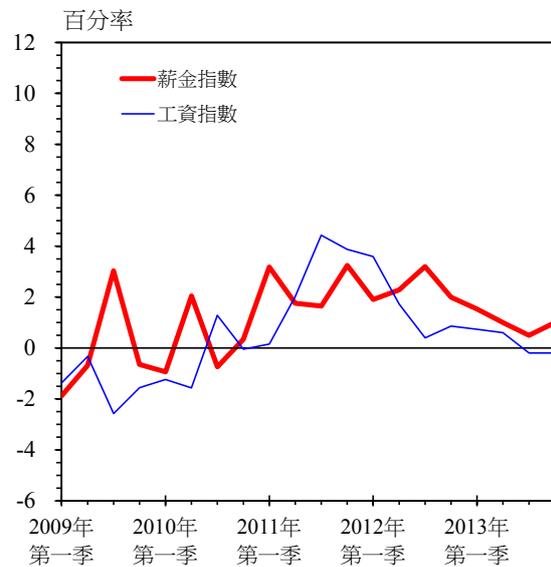
**5.19** 由於內部需求穩步增長，各主要行業的名義薪金在二零一三年第四季持續增加，增幅較為顯著的行業包括專業及商用服務業(按年升 7.6%)、住宿及膳食服務活動業(升 6.9%)，以及零售業(升 6.8%)。

圖 5.6：二零一三年全年合計的勞工收入和工資續見實質改善

(甲)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名義增減率



(乙)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率



**5.20** 儘管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不可與商業機構調查所得的數據直接比較，但前者的最新統計數字顯示，由於較低技術階層的人力供求情況偏緊，全職非技術僱員(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平均每月就業收入<sup>(10)</sup>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續見可觀增長，按年名義升幅達6.4%，撇除通脹因素後，實質升幅為2.0%。

## 與勞工有關的近期措施及政策發展重點

**5.21** 二零一四年，勞工處會繼續在不同地方舉辦大型招聘會，游說不同行業提供職位空缺，供求職者即場申請。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三月期間，勞工處在北區和旺角舉辦了三個大型招聘會，參與機構合共143家，提供零售、飲食、物業管理及其他行業的職位空缺約10100個。另外，有七家培訓機構參與了招聘會，向求職者介紹職業培訓課程並即場接受申請。除大型招聘會外，勞工處也不時在轄下就業中心舉行地區為本的招聘會，協助求職者尋找工作。此外，飲食和零售行業的僱主定期在兩所行業性招聘中心進行招聘，即場面見求職者。

**5.22** 行政長官在《二零一四年施政報告》中指出，政府從就業方面培育青少年。因此，勞工處會加強與僱主及不同機構合作，通過「展翅青見計劃」推出先導計劃，為青少年提供適切的職前培訓、工作實習、在職培訓和就業支援服務。此外，勞工處會在二零一四年於東涌設立一所就業中心，為偏遠地區的居民提供更佳的就業支援，利便區內求職者獲取所需服務並節省交通費。

**5.23** 「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旨在減輕低收入在職人士往返工作地點的交通費負擔，以鼓勵他們持續就業。津貼的入息及資產限額已按照每年調整機制，由二零一四年二月的津貼月份起再次調高。

**5.24** 政府在二零一三年四月委任標準工時委員會(委員會)成員，任期三年。委員會成立的目的，在於讓社會掌握充足資料作深入討論，務求達致共識，為工時政策訂定未來路向。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底，委員會已舉行六次會議，轄下「工時諮詢」及「工時研究」兩個工作小組也正在全力工作。委員會已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展開大型公眾諮詢，並會在今年第二季展開專題工時統計調查。兩個工作小組致力在二零一四年年底前提交報告予委員會考慮，以便籌劃未來的工作。

## 註釋：

(1) 政府統計處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把就業人士從事的職業及失業人士以前從事的職業撥歸不同的職業類別。「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已作更新，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以「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為基礎的統計數字已後向估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季度。從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參照季度起，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均按「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

(2)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人士界定為失業人士，該人須：(a)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無職業，亦沒有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b)在統計期內可隨時工作；以及(c)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工作。

儘管有上述界定，下列類別的人士也被視為失業人士：(a)無職業人士，曾找尋工作，但因暫時患病而不能工作；(b)無職業人士，可隨時工作，但因稍後時間會擔當新工作或開展業務，或預計會返回原來工作崗位而未有找尋工作；以及(c)感到灰心而沒有找尋工作的人士，因為他們相信沒有工作可做。

即使在全民就業的情況下，工人亦會為爭取較佳僱用條件轉職，以致出現一些摩擦性失業。如何準確地界定真正的摩擦性失業情況，會因不同經濟體而異，需視乎該勞工市場的結構和特性而定。

經季節性調整的數列是按「X-12 自迴歸—求和—移動平均(X-12 ARIMA)」方法編製。這方法是編製經季節性調整統計數列的一個標準方法。

(3)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就業人士界定為就業不足的主要準則為：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非自願工作少於 35 小時，以及在統計期內可以擔任更多工作或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更多工作的人士。

根據以上準則，因工作量不足而在統計期內放取無薪假期的就業人士，若在整段統計期內工作少於 35 小時或在休假，亦會被界定為就業不足人士。

- (4) 勞動人口，即從事經濟活動的人口，是指所有 15 歲或以上、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從事生產工作，或本可從事生產工作但失業的人士。
- (5) 從住戶數據所得的數字，總就業人數在此是指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或有一份正式工作的 15 歲或以上人士。
- (6) 最低工資委員會所識別的低薪行業包括：
- (i) 零售業；
  - (ii) 飲食業(包括中式酒樓菜館、非中式酒樓菜館、快餐店及港式茶餐廳；但不包括飲品供應場所、聚會餐飲及其他膳食服務活動)；
  - (iii)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保安服務、清潔服務及會員制組織)；
  - (iv) 其他低薪行業：
    - 安老院舍；
    - 洗滌及乾洗服務；
    -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 本地速遞服務；以及
    - 食品處理及生產。
- (7) 在香港，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是指僱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僱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不過，主要商業登記號碼相同、並從事同一行業類別活動的機構單位，會被歸類為一個商業單位以計算中小企的數目。因此，擁有很多僱用少量員工的小型連鎖店的企業會被視為一家大企業，而不是眾多獨立的中小企。
- (8) 勞工收入與工資的實質指數是根據不同消費物價指數，並因應指數與所涵蓋職業的相關性而編訂。具體來說，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作為總體消費物價指標，是適用於涵蓋所有職業階層僱員的收入的平減物價指數。至於甲類消費物價指數，則是入息較低組別的消费物價指數，可作為涵蓋主管職級及以下職業階層僱員的工資平減物價指數。
- (9) 收入除包括工資(涵蓋所有經常支付的款項，例如基本及固定發放的薪金、規定花紅及津貼)外，也包括超時工作津貼及其他非保證發放或非經常發放的花紅與津貼(但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則除外)。鑑於收入與工資的差別，加上所涵蓋的行業及職業有所不同，就業人士平均薪金與工資率兩者的變動，未必完全一致。

- (10) 每月就業收入平均數很容易受到調查樣本內極端的數值影響，而在計算較高階層員工的收入時，影響更為明顯。所以，在闡釋這些數字時，特別是與過往數據作比較時，須特別小心。

## 第六章：物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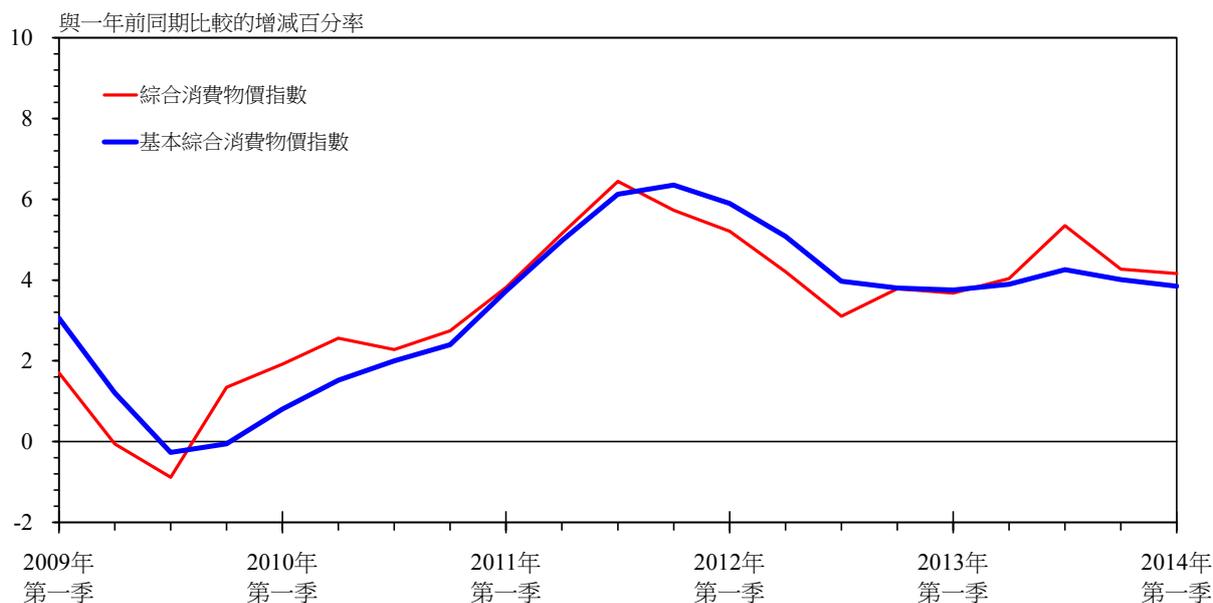
### 摘要

- 受惠於本地成本壓力減退，而輸入通脹仍然低企，通脹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略為緩和。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以更準確地反映基本通脹走勢，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sup>(1)</sup>的升幅由二零一三年第四季的4.0%回落至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的3.8%。
- 本地方面，租金成本壓力進一步消減。新訂住宅租金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內下跌，其緩和趨勢對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影響也續見浮現。商舖及寫字樓租金的升勢亦顯著減慢。同時，勞工成本升幅平穩，惟近期亦有減慢迹象。
- 外圍方面，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國際食品及商品價格大致穩定，香港主要供應來源地的通脹保持溫和，加上亞洲貨幣轉弱，均有助本港的輸入通脹維持於低水平。
- 展望未來一段時間，由於新訂住宅租金升幅減慢的影響浮現，加上輸入通脹處於較低水平，通脹的上行風險在短期內可望受控。

### 消費物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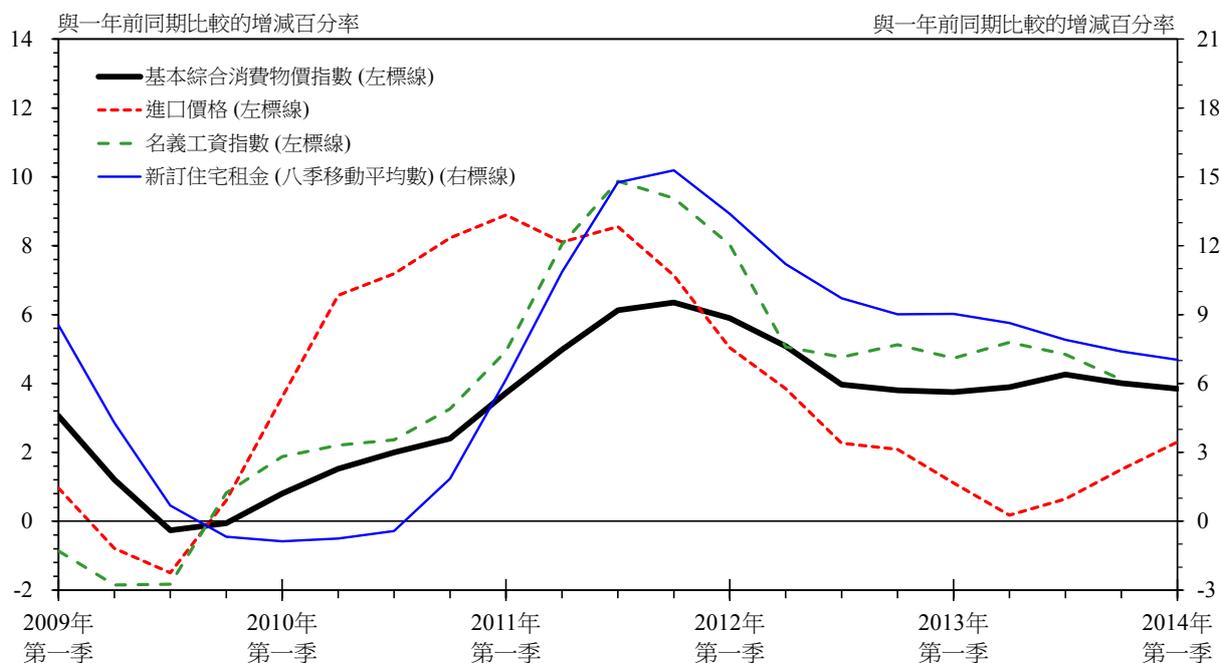
**6.1** 通脹壓力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繼續趨於緩和，主要原因是本地成本壓力略為減退。住宅租金在第一季內回落，而商業樓宇租金僅錄得輕微按年升幅。住宅租金持續緩和，也使消費物價指數中私人房屋項目的租金升幅更明顯收窄。食品通脹在第一季同樣輕微回落。同時，勞工成本升幅平穩，惟增速亦稍為減慢。外圍價格壓力方面，輸入通脹仍然大致輕微，反映國際商品價格相對穩定，和本港不少主要進口來源地的通脹溫和<sup>(2)</sup>，以及某程度上多種亞洲貨幣轉弱的影響。

圖 6.1：基本通脹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回落



註：由二零一零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四至零五年度為基期的數列計算。指數數列採用了拼接方法，以保持連貫性。

圖 6.2：本地價格壓力進一步減退，輸入通脹則仍然大致輕微



**6.2** 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以更準確地反映基本通脹走勢，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在二零一四年首兩個月平均為 4.0%，其後在三月跌至 3.6%。基本通脹率在第一季全季合計平均為 3.8%，低於上一季的 4.0%。以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增減率計算，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率同樣回落，由二零一三年第四季的 4.3%下降 0.1 個百分點至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的 4.2%。

**表 6.1：各類消費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基本消費 <sup>(a)</sup> 物價指數	整體消費物價指數			
二零一三年	全年	4.0	4.3	5.1	4.1	3.8
	上半年	3.8	3.9	4.4	3.6	3.5
	下半年	4.1	4.8	5.8	4.5	4.1
	第一季	3.8	3.7	4.2	3.5	3.3
	第二季	3.9	4.0	4.6	3.8	3.6
	第三季	4.3	5.3	7.3	4.6	4.2
	第四季	4.0	4.3	4.4	4.4	4.1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3.8	4.2	4.3	4.3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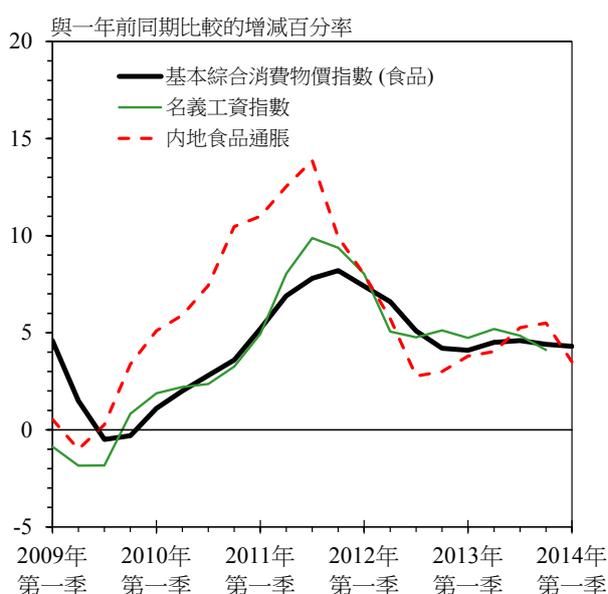
二零一三年	第一季	1.1	1.1	1.2	1.1	1.0
	第二季	1.1	1.3	1.3	1.2	1.2
	第三季	0.8	-0.8	-3.4	0.3	0.8
	第四季	1.0	2.7	5.5	1.7	1.0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0.9	1.0	1.1	1.0	0.8

註：(a) 計算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時，已撇除所有自二零零七年起實施的相關一次性措施所造成的效應；這些措施包括公屋租金寬免和政府代繳公屋租金、差餉減免、暫停收取僱員再培訓徵款，以及住戶電費補貼。

**6.3** 按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主要組成項目分析，食品價格及住屋租金這兩個權數最大的組成項目，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的按年升幅均有所收窄。本地食品通脹率(包括外出用膳費用)由二零一三年第四季的 4.4%，輕微下降至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的 4.3%。同期間，私人房屋租金項目的價格升幅由 6.5%收窄至 5.9%，反映住宅租金自二零一三年以來升勢放緩的影響繼續浮現。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多個其他組成項目的價格僅溫和上升，而耐用品價格則維持長期跌勢。然而，煙酒的價格出現較大升幅，反映自財政預算案公布增加煙草稅後，香煙價格在三月上。另一方面，由於復活節假期去年出現在三月底，而今年則在四月中，今年三月的旅遊費用因比較基數較高而按年下跌，也有助推低基本通脹率。

**圖 6.3：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中的食品及私人房屋租金項目**

(甲) 食品通脹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繼續受控



(乙) 新訂租金近期升幅放緩的影響持續浮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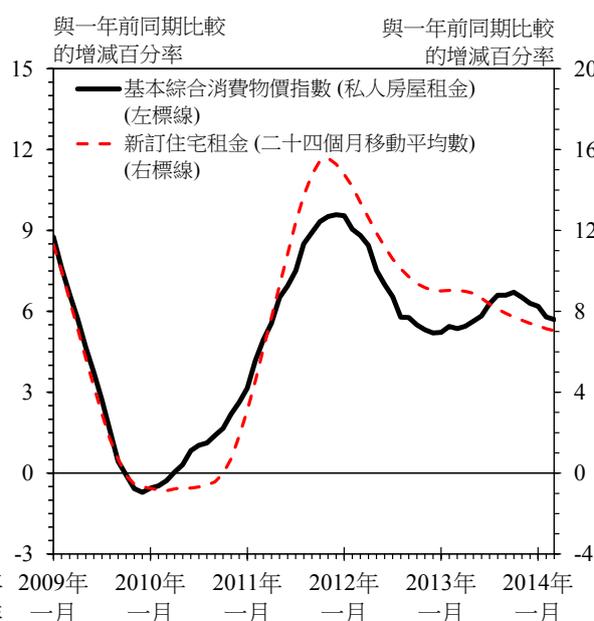


圖 6.4 (甲)：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中多個主要組成項目的價格升幅維持溫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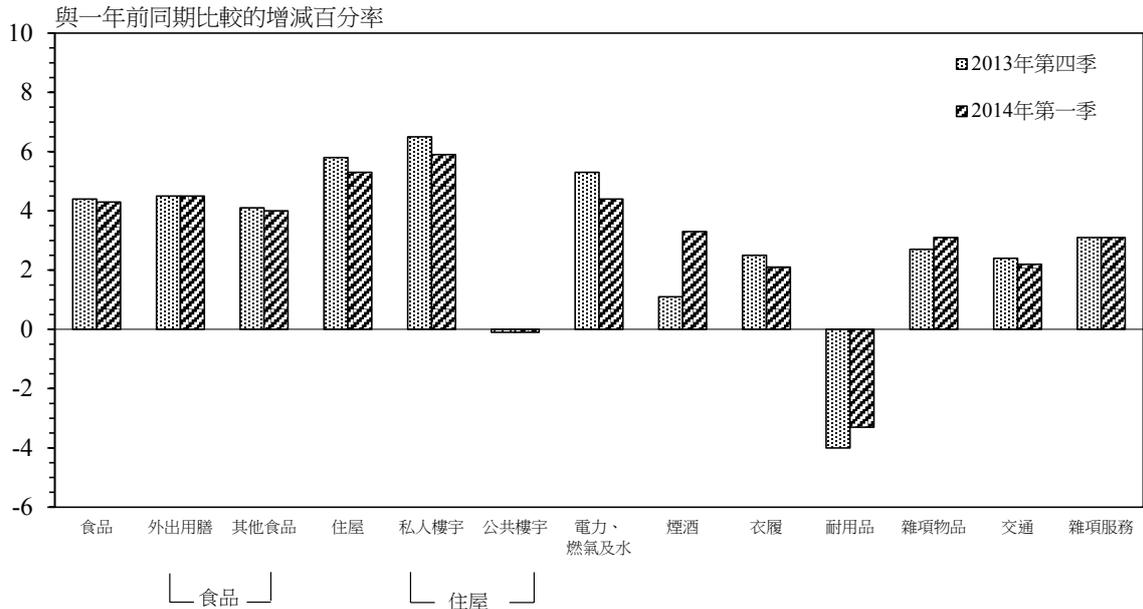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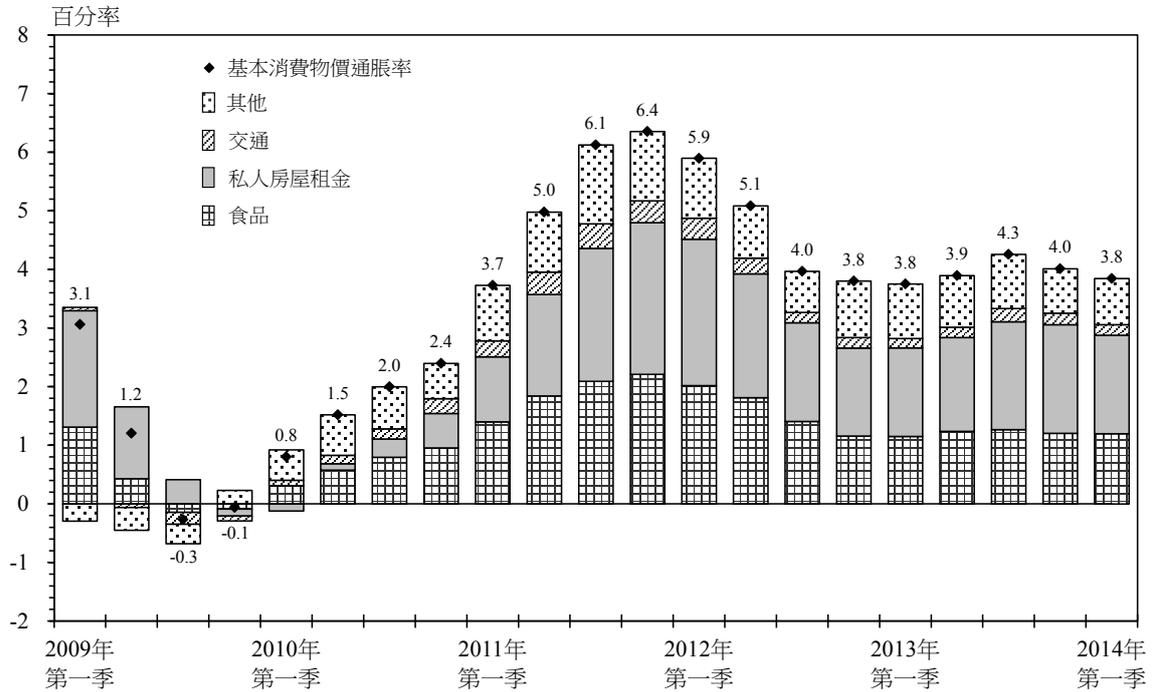


圖 6.4 (乙)：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的主要組成項目



註：由二零一零年第四季開始，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四至零五年度為基期的數列計算。

表 6.2：按組成項目劃分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開支組成項目	權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食品	27.45	5.8	4.4	4.1	4.5	4.6	4.4	4.3
外出用膳	17.07	5.4	4.4	4.4	4.3	4.3	4.5	4.5
其他食品	10.38	6.5	4.4	3.6	4.8	4.9	4.1	4.0
住屋 <sup>(a)</sup>	31.66	5.6 (6.4)	6.7 (5.8)	5.2 (5.5)	6.1 (5.8)	9.4 (6.3)	6.1 (5.8)	5.6 (5.3)
私人樓宇	27.14	6.8 (7.0)	6.3 (6.0)	5.0 (5.4)	6.1 (5.7)	7.0 (6.5)	7.0 (6.5)	6.4 (5.9)
公共樓宇	2.05	-7.1 (3.2)	16.0 (6.0)	9.7 (9.5)	8.9 (9.2)	777.6 (5.9)	-1.8 (-0.1)	-1.8 (-0.1)
電力、燃氣及水	3.10	-8.2 (3.6)	6.9 (5.1)	4.9 (3.6)	5.9 (4.4)	9.6 (7.2)	7.1 (5.3)	5.5 (4.4)
煙酒	0.59	3.0	1.5	1.6	1.9	1.4	1.1	3.3
衣履	3.45	3.1	1.7	1.5	1.0	1.7	2.5	2.1
耐用品	5.27	-1.4	-4.3	-3.5	-5.0	-4.7	-4.0	-3.3
雜項物品	4.17	2.2	2.2	1.4	2.2	2.5	2.7	3.1
交通	8.44	3.0	2.3	2.0	2.2	2.8	2.4	2.2
雜項服務	15.87	2.8 (2.8)	3.7 (3.2)	3.5 (3.5)	3.1 (3.1)	3.9 (3.1)	4.3 (3.1)	4.4 (3.1)
所有項目	100.00	4.1 (4.7)	4.3 (4.0)	3.7 (3.8)	4.0 (3.9)	5.3 (4.3)	4.3 (4.0)	4.2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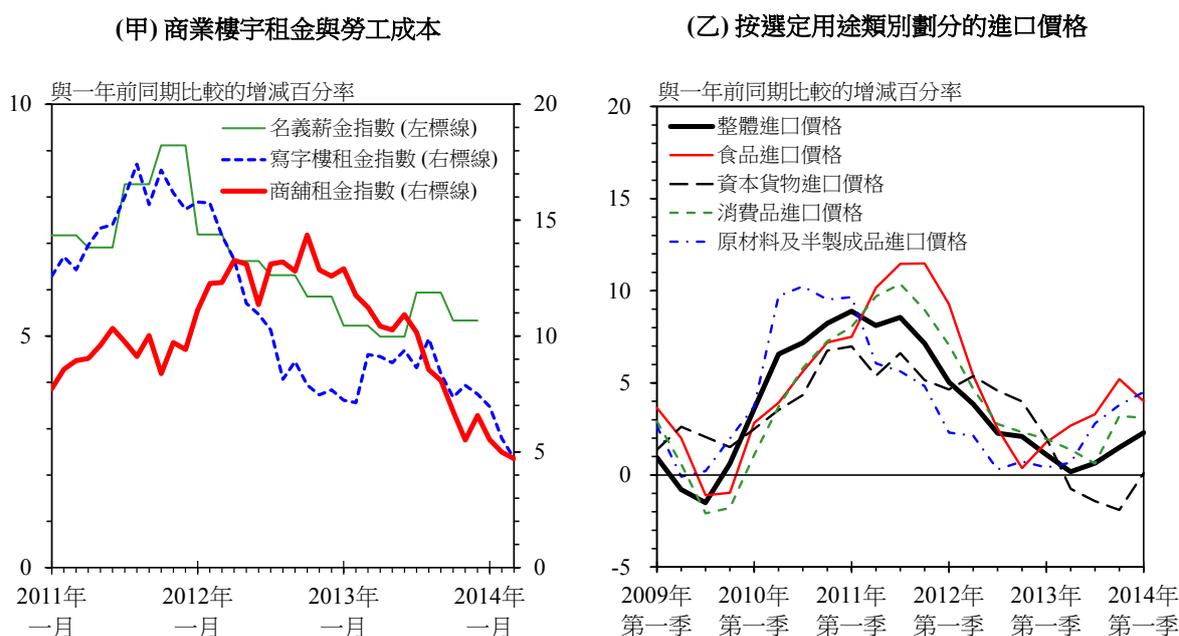
註：(a) 住屋項目包括租金、差餉、地租、維修費及其他住屋費用，但住屋項目下的私人樓宇及公共樓宇分項，在此只包括租金、差餉及地租，因此私人樓宇及公共樓宇的合計權數略小於整個住屋項目的權數。

(b) 括號內的數字表示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效應後的基本消費物價指數增減率。

## 生產要素成本與進口價格

6.4 本地成本壓力近年大幅上漲後，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回軟。最值得注意的是，商業樓宇租金的按年升幅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顯著減慢。同時，勞工成本升幅大致平穩，惟近期亦有緩和迹象。較低技術人員的工資則繼續受惠於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上調的推動效應。

圖 6.5：本地成本壓力續見減退，輸入通脹則大致保持溫和



**6.5** 外圍方面，進口價格壓力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仍然大致溫和。由於國際食品及商品價格相對穩定，加上主要進口來源地的通脹受控，而亞洲貨幣又轉弱，整體進口價格在第一季只按年上升 2.1%，上一季的升幅則為 1.5%。按用途類別分析，與一年前同期比較，食品及消費品的進口價格分別上升 4.0%及 3.1%，兩者均略低於上一季的升幅。同期，原材料及半製成品進口價格上升 4.0%，而資本貨物進口價格則大致持平。燃料進口價格續跌 3.1%，反映國際油價回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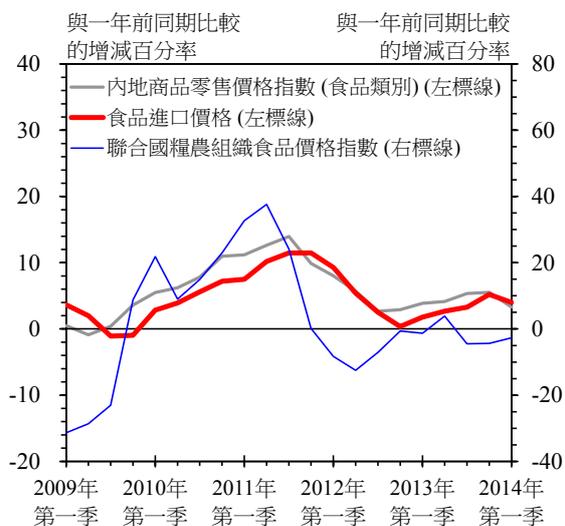
**表 6.3：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價格**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食品	消費品	原材料及 半製成品	燃料	資本貨物	所有進口貨物
二零一三年	全年	3.3	1.8	2.0	-3.6	-0.6	0.9
	上半年	2.2	1.7	0.5	-5.4	0.6	0.6
	下半年	4.4	1.9	3.3	-1.8	-1.6	1.1
	第一季	1.8	2.0	0.4	-5.5	2.0	1.1
	第二季	2.7	1.4	0.7	-5.4	-0.8	0.2
	第三季	3.3	0.6	2.8	-1.9	-1.4	0.6
	第四季	5.2	3.2	3.8	-1.8	-1.9	1.5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4.0	3.1	4.0	-3.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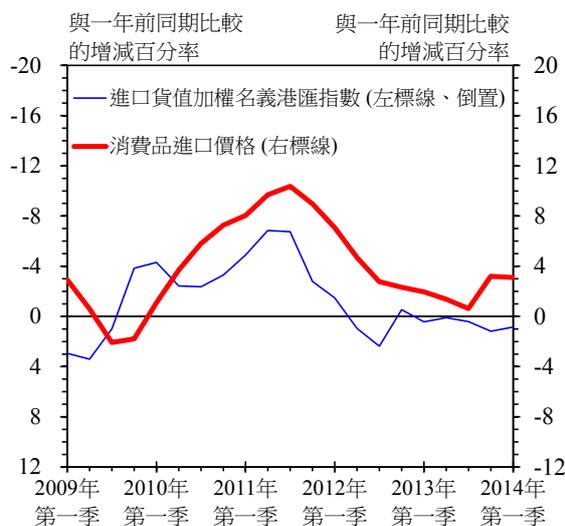
註：(\*) 增減小於 0.05%。

圖 6.6 : 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價格

(甲) 進口食品通脹保持平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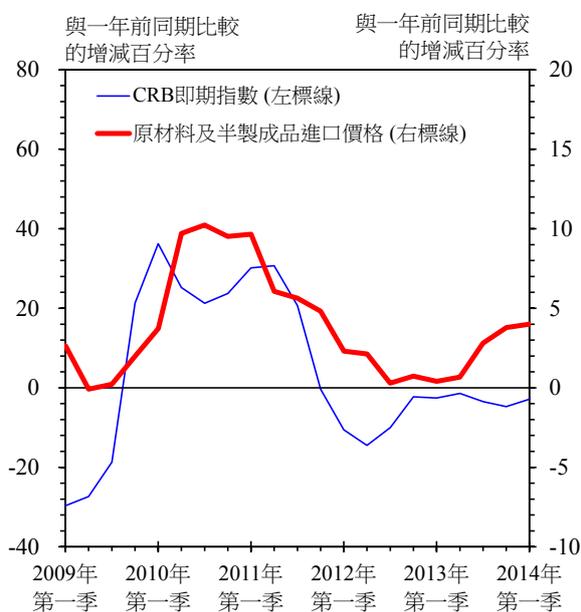


(乙) 消費品進口價格僅溫和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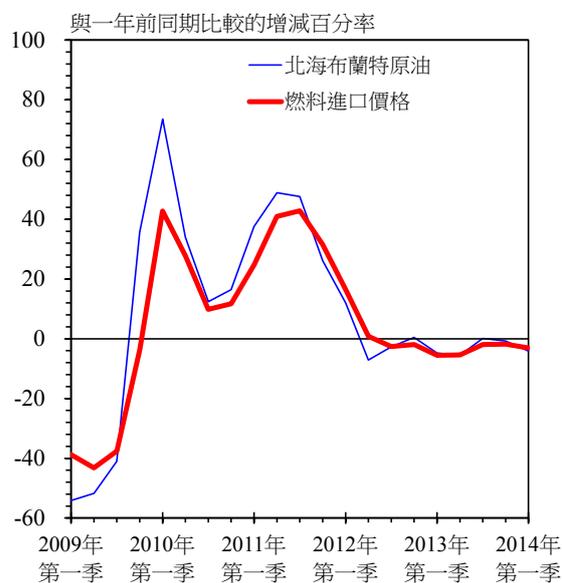


註：名義港匯指數上升表示港元轉強。為使表達清晰，加權名義港匯指數的y軸以倒置方式顯示。

(丙) 原材料進口價格升幅稍為加快



(丁) 燃料進口價格隨國際油價下跌



## 產品價格

6.6 根據生產物價指數<sup>(3)</sup>，不同行業的產品價格在二零一三年的走勢迥異。製造業產品價格在二零一三年略為回跌，主要原因是金屬、電腦、電子及光學產品、機械及設備這個行業組別的價格在下半年出現雙位數跌幅。在服務行業中，住宿服務的價格在訪港旅遊業繼續擴張下，全年錄得溫和升幅。不過，由於貿易往來呆滯，運輸相關行業的價格受控。陸路和航空運輸的價格在二零一三年升幅輕微，海上運輸的價格則在去年顯著上升後回跌。速遞服務的價格升幅同樣溫和。此外，由於不斷採用節省成本的技術，而且競爭依然激烈，電訊服務的價格跌勢持續。

表 6.4：製造業及選定服務業的生產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行業類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製造業	0.1	3.6	-0.6	-1.4	-1.0	-3.1	0.6	-2.4	-5.2	-5.5
選定服務業 <sup>(a)</sup>										
住宿服務	7.9	12.1	8.2	8.3	3.5	2.4	2.5	2.8	1.7	2.6
陸路運輸	1.5	2.1	1.8	1.3	0.7	1.7	0.6	1.0	2.4	2.7
海上運輸	6.4	-4.3	18.5	6.3	5.3	-2.5	7.3	-14.8	1.8	-1.9
航空運輸	0.6	-3.3	1.2	1.0	3.5	1.0	4.0	-2.4	0.1	2.5
電訊	-2.4	-4.4	-1.6	-1.6	-1.9	-1.9	-1.6	-1.8	-1.7	-2.6
速遞服務	2.1	3.1	2.0	1.2	2.3	2.7	2.7	3.1	3.3	1.8

註：(a) 由於其他服務業的類別難以界定和劃分，以致價格變動難於計算，其生產物價指數因而未能在本表提供。這種情況在銀行及保險業尤以為然，因為業界通常並非直接向顧客收取服務費。

##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6.7 作為量度經濟體系內整體價格變動的概括指標，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sup>(4)</sup>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較一年前同期上升 2.0%，升幅較二零一三年第四季的 1.5%稍為加快。在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中，貿易價格比率<sup>(5)</sup>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較一年前同期僅微升 0.1%。撇除對外貿易這個指數組成項目，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按年上升 1.7%，扭轉上一季 0.2%的跌幅。

圖 6.7：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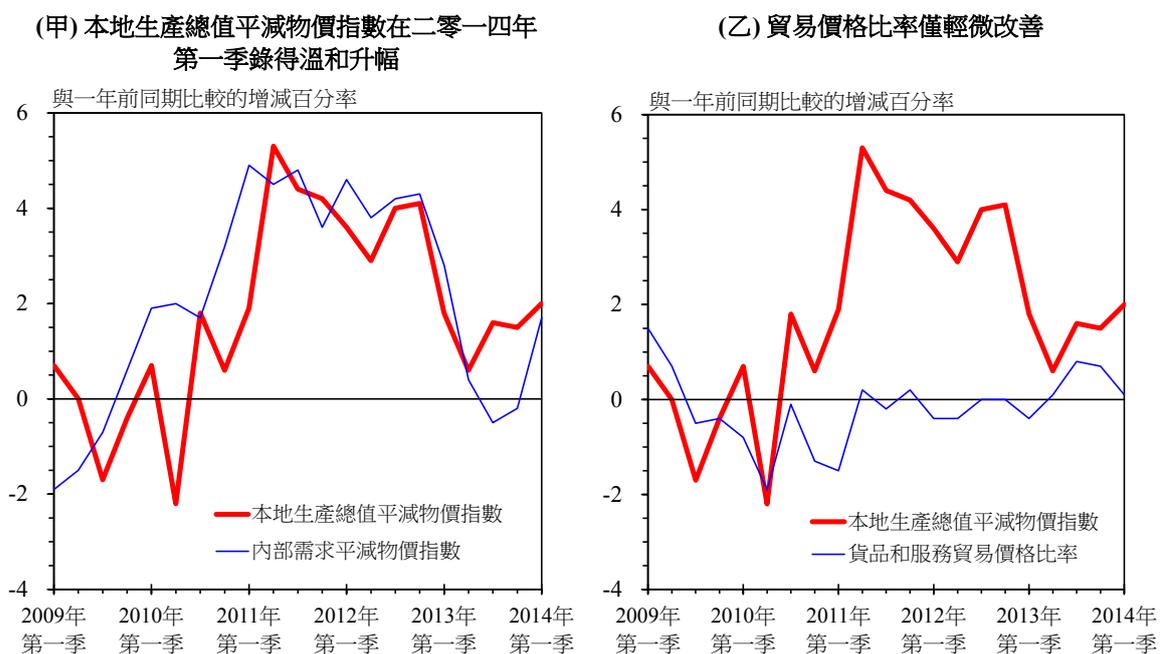


表 6.5：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及  
主要開支組成項目平減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全年	全年 <sup>#</sup>	第一季 <sup>#</sup>	第二季 <sup>#</sup>	第三季 <sup>#</sup>	第四季 <sup>#</sup>	第一季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3.2	2.4	2.1	2.1	3.0	2.4	2.2
政府消費開支	6.2	4.4	6.1	4.1	3.7	3.7	4.0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 總額	6.4	-5.1	3.1	-4.7	-9.4	-7.7	-1.7
整體貨物出口	3.1	-0.3	-0.5	-0.4	-0.3	-0.1	-0.6
貨物進口	3.8	-0.6	0.2	-0.5	-1.1	-0.8	-0.8
服務輸出	4.3	0.5	1.2	-0.2	0.7	0.3	*
服務輸入	1.9	0.5	0.9	0.4	0.2	0.4	1.0
本地生產總值	<b>3.7</b>	<b>1.4</b>	<b>1.8</b> <-0.7>	<b>0.6</b> <*>	<b>1.6</b> <-1.7>	<b>1.5</b> <-0.5>	<b>2.0</b> <-0.1>
最後需求總額	3.6	0.1	0.8	-0.1	-0.2	*	0.2
內部需求	4.2	0.6	2.8	0.4	-0.5	-0.2	1.7
貨物及服務 貿易價格比率	-0.2	0.3	-0.4	0.1	0.8	0.7	0.1

註：這些數字根據以環比物量計算本地生產總值的數列而得出，並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修訂數字。

(+) 初步數字。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註釋：

- (1) 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乃參照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中不同住戶類別的平均開支模式而編訂。綜合計算三項指數涵蓋所有住戶的開支模式後，便得出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所涵蓋的住戶，開支範圍分別如下：

	涵蓋住戶 約佔的比例	平均每月開支範圍 (二零零九年十月至 二零一零年九月期間)
	(%)	(元)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50	4,500 至 18,499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30	18,500 至 32,499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10	32,500 至 65,999

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各組成項目的權數如下：

開支 組成項目	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 物價指數	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
	(%)	(%)	(%)	(%)
食品	27.45	33.68	27.16	20.87
外出用膳	17.07	19.23	17.90	13.55
其他食品	10.38	14.45	9.26	7.32
住屋	31.66	32.19	31.43	31.36
私人樓宇	27.14	24.78	28.13	28.45
公共樓宇	2.05	5.49	0.72	--
維修費及其他 住屋費用	2.47	1.92	2.58	2.91
電力、燃氣及水	3.10	4.36	2.84	2.03
煙酒	0.59	0.91	0.56	0.29
衣履	3.45	2.60	3.45	4.39
耐用品	5.27	3.73	5.73	6.39
雜項物品	4.17	3.87	4.17	4.49
交通	8.44	7.22	8.35	9.93
雜項服務	15.87	11.44	16.31	20.25
所有項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下表載列選定經濟體消費物價通脹的按年增減百分率。

	<u>二零一二年</u>					<u>二零一三年</u>					<u>二零一四年</u>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選定已發展經濟體												
美國	2.1	2.8	1.9	1.7	1.9	1.5	1.7	1.4	1.6	1.2	1.4	
加拿大	1.5	2.3	1.6	1.2	0.9	0.9	0.9	0.8	1.1	0.9	1.4	
歐盟	2.6	2.9	2.6	2.7	2.5	1.5	2.0	1.6	1.5	1.0	0.8	
日本	*	0.3	0.2	-0.4	-0.2	0.4	-0.6	-0.3	0.9	1.4	1.5	
主要新興經濟體												
中國內地	2.6	3.8	2.9	1.9	2.1	2.6	2.4	2.4	2.8	2.9	2.3	
俄羅斯	5.1	3.9	3.8	6.0	6.5	6.8	7.1	7.2	6.4	6.4	6.4	
印度	9.7	8.6	10.2	9.9	10.1	10.1	10.7	9.5	9.7	10.4	8.4	
巴西	5.4	5.8	5.0	5.2	5.6	6.2	6.4	6.6	6.1	5.8	5.8	
選定亞洲經濟體												
香港	4.1	5.2	4.2	3.1	3.8	4.3	3.7	4.0	5.3	4.3	4.2	
新加坡	4.6	4.9	5.3	4.2	4.0	2.4	4.0	1.6	1.8	2.0	1.0	
台灣	1.9	1.3	1.6	2.9	1.8	0.8	1.8	0.8	*	0.6	0.8	
韓國	2.2	3.0	2.4	1.6	1.7	1.3	1.6	1.2	1.4	1.1	1.1	
馬來西亞	1.7	2.3	1.7	1.4	1.3	2.1	1.5	1.8	2.2	3.0	3.5	
泰國	3.0	3.4	2.5	2.9	3.2	2.2	3.1	2.3	1.7	1.7	2.0	
印尼	4.0	3.7	4.4	4.0	3.9	6.4	4.5	5.1	8.0	8.0	7.8	
菲律賓	3.2	3.1	3.0	3.6	3.0	3.0	3.2	2.6	2.4	3.5	4.1	
越南	9.2	15.9	8.6	5.6	7.0	6.6	6.9	6.6	7.0	5.9	4.8	
澳門	6.1	6.3	6.6	6.0	5.6	5.5	5.4	5.1	5.6	5.9	6.1	

註：(\*) 增減小於 0.05%。

(3) 生產物價指數專為反映本地製造商所收取的產品及服務價格的變動而編訂。生產物價是指實際交易價格，但扣除給予買方的任何折價或回扣，運輸及其他雜項費用不包括在內。

(4) 計算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的方法，是把按當時價格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除以相應的環比物量估計。同一時段的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與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率差別可能很大。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主要涵蓋消費物價通脹，而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是從更廣泛層面量度整個經濟體的通脹，當中計及消費、投資、進出口方面的所有價格變動。此外，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或會與最後需求總額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有顯著差距，差異視乎最後需求和進口價格走勢而定。同樣，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或會與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有顯著差距，差異視乎進口及出口價格的走勢而定。

(5) 貿易價格比率是指整體出口價格相對於進口價格的比率。

## 統計附件

	頁數
表 1. 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市價計算)	106-107
表 2. 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以實質計算)	108-109
表 3.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價格計算)	110
表 4. 按經濟活動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以實質計算)	111
表 5. 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國際收支平衡(以當時價格計算)	112
表 6. 有形及無形貿易(以當時市價計算)	113
表 6a. 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有形及無形貿易	114
表 7. 按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以價值計算)	115
表 8. 按來源地劃分的貨物進口(以價值計算)	116
表 9. 按用途類別劃分的留用貨物進口(以價值計算)	116
表 10. 按組成項目劃分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以當時市價計算)	117
表 10a. 按組成項目劃分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118
表 11. 按來源地劃分的訪港旅客人次	119
表 12. 物業市場情況	120-121
表 13. 物業價格及租金	122-123
表 14. 貨幣總體數字	124-125
表 15. 服務行業／界別業務收益指數的增減率	126
表 16. 勞動人口特點	127
表 17. 選定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	128
表 18. 樓宇及建造工程地盤的工人數目	129
表 19.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的增減率	130
表 20.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工資指數的增減率	131
表 21. 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月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業務單位	132
表 22. 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小時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業務單位	133
表 23. 價格的增減率	134-135
表 24.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136-137
表 25.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	138-139

表 1：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市價計算)

(百萬元)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私人消費開支	771,443	811,654	868,691	982,368	1,026,482	1,013,615
政府消費開支	136,354	130,566	131,837	138,967	148,017	152,512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287,360	302,152	337,153	340,356	350,796	339,552
其中：						
樓宇及建造	107,692	105,993	106,268	111,776	127,312	123,746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162,871	176,269	214,093	204,083	198,633	191,568
存貨增減	7,076	-4,761	-2,129	12,841	8,480	22,941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2,027,031	2,251,744	2,467,357	2,698,850	2,843,998	2,500,143
貨物進口 <sup>&amp;</sup>	2,099,545	2,311,091	2,576,340	2,852,522	3,024,089	2,702,966
服務輸出 <sup>&amp;</sup>	431,090	496,985	566,416	664,100	720,837	672,794
服務輸入 <sup>&amp;</sup>	243,860	265,124	289,634	334,204	367,034	339,346
<b>本地生產總值</b>	<b>1,316,949</b>	<b>1,412,125</b>	<b>1,503,351</b>	<b>1,650,756</b>	<b>1,707,487</b>	<b>1,659,245</b>
<b>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元)</b>	<b>194,140</b>	<b>207,263</b>	<b>219,240</b>	<b>238,676</b>	<b>245,406</b>	<b>237,960</b>
<b>本地居民總收入</b>	<b>1,344,927</b>	<b>1,419,589</b>	<b>1,538,864</b>	<b>1,703,567</b>	<b>1,807,994</b>	<b>1,709,007</b>
<b>人均本地居民總收入(元)</b>	<b>198,264</b>	<b>208,359</b>	<b>224,419</b>	<b>246,312</b>	<b>259,851</b>	<b>245,096</b>
最終需求	3,660,354	3,988,340	4,369,325	4,837,482	5,098,610	4,701,557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sup>(a)</sup>	2,088,521	2,243,119	2,436,589	2,697,292	2,836,222	2,687,437
本地內部需求	1,202,233	1,239,611	1,335,552	1,474,532	1,533,775	1,528,620
私營機構	1,012,565	1,062,587	1,163,262	1,297,607	1,342,889	1,327,688
公營部門	189,668	177,024	172,290	176,925	190,886	200,932
外來需求	2,458,121	2,748,729	3,033,773	3,362,950	3,564,835	3,172,937

名詞定義：

最終需求	= 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整體貨物出口+服務輸出
私營機構的本地內部需求	= 私人消費開支+私營機構的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
公營部門的本地內部需求	= 政府消費開支+公營部門的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本地內部需求	= 私營機構的本地內部需求+公營部門的本地內部需求
外來需求	= 整體貨物出口+服務輸出

**表 1：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市價計算)(續)**

(百萬元)

	<u>2010</u>	<u>2011</u>	<u>2012<sup>#</sup></u>	<u>2013<sup>#</sup></u>	第2季 <sup>#</sup>	<u>2013</u>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u>2014</u> 第1季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1,090,234	1,224,402	1,314,996	1,404,527	353,588	338,025	369,017	358,586
政府消費開支	157,371	168,517	185,310	197,951	47,366	49,595	50,104	54,212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386,852	455,294	517,389	507,106	126,998	125,637	138,522	117,423
其中：								
樓宇及建造	139,249	179,341	204,858	218,449	51,487	54,765	58,003	62,512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209,568	239,854	278,457	259,178	68,680	64,393	73,685	48,864
存貨增減	37,522	11,742	-3,662	-2,296	-8,082	-1,652	1,721	8,416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3,068,444	3,420,076	3,591,776	3,816,390	929,088	1,000,343	1,015,104	870,588
貨物進口 <sup>&amp;</sup>	3,395,057	3,848,200	4,116,410	4,394,928	1,100,267	1,117,381	1,153,163	1,028,681
服務輸出 <sup>&amp;</sup>	829,044	941,178	1,003,047	1,063,231	249,252	271,465	286,109	264,289
服務輸入 <sup>&amp;</sup>	398,078	438,576	455,382	466,628	107,116	118,351	127,284	114,851
<b>本地生產總值</b>	<b>1,776,332</b>	<b>1,934,433</b>	<b>2,037,064</b>	<b>2,125,353</b>	<b>490,827</b>	<b>547,681</b>	<b>580,130</b>	<b>529,982</b>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元)	252,887	273,550	284,721	295,701	--	--	--	--
本地居民總收入	1,813,928	1,987,259	2,066,519	2,167,523	519,055	548,049	581,127	N.A.
人均本地居民總收入(元)	258,240	281,020	288,838	301,568	--	--	--	--
最終需求	5,569,467	6,221,209	6,608,856	6,986,909	1,698,210	1,783,413	1,860,577	1,673,514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sup>(a)</sup>	3,058,027	3,433,562	3,655,330	3,836,430	930,261	956,424	1,021,600	953,454
本地內部需求	1,671,979	1,859,955	2,014,033	2,107,288	519,870	511,605	559,364	538,637
私營機構	1,449,592	1,614,013	1,737,299	1,809,995	451,809	438,276	482,413	450,480
公營部門	222,387	245,942	276,734	297,293	68,061	73,329	76,951	88,157
外來需求	3,897,488	4,361,254	4,594,823	4,879,621	1,178,340	1,271,808	1,301,213	1,134,877

註：(a) 最終需求仍保留轉口毛利。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數字是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不適用。

N.A. 未有數字。

表 2：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

	(%)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私人消費開支	7.1	3.5	6.1	8.6	1.9	0.2
政府消費開支	1.4	-2.6	0.9	3.2	2.0	2.3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3.4	4.0	7.1	3.2	1.4	-3.5
其中：						
樓宇及建造	-10.7	-7.6	-7.1	-0.3	6.8	-5.5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11.4	12.1	18.2	2.5	*	-2.2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14.9	10.4	9.3	7.0	1.9	-12.5
貨物進口 <sup>&amp;</sup>	13.7	8.0	9.2	8.8	1.8	-9.5
服務輸出 <sup>&amp;</sup>	17.9	11.6	10.0	14.3	5.0	0.4
服務輸入 <sup>&amp;</sup>	14.6	7.6	8.4	12.1	5.8	-5.0
<b>本地生產總值</b>	<b>8.7</b>	<b>7.4</b>	<b>7.0</b>	<b>6.5</b>	<b>2.1</b>	<b>-2.5</b>
<b>人均本地生產總值</b>	<b>7.9</b>	<b>6.9</b>	<b>6.3</b>	<b>5.6</b>	<b>1.5</b>	<b>-2.7</b>
<b>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4.1</b>	<b>4.3</b>	<b>6.7</b>	<b>8.2</b>	<b>3.3</b>	<b>-4.6</b>
<b>人均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3.3</b>	<b>3.9</b>	<b>6.0</b>	<b>7.3</b>	<b>2.7</b>	<b>-4.8</b>
最終需求	11.9	7.8	8.4	8.2	2.2	-6.8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sup>(a)</sup>	9.1	5.6	7.4	7.9	1.7	-2.6
本地內部需求	5.3	2.0	6.1	7.8	1.4	0.5
私營機構	6.5	3.4	7.6	8.9	1.2	-0.1
公營部門	-0.4	-5.7	-2.8	0.6	3.2	4.5
外來需求	15.4	10.6	9.4	8.4	2.5	-9.9

註：(a) 最終需求仍保留轉口毛利。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數字是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不適用。

(\*) 增減小於 0.05%。

N.A. 未有數字。

表 2：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續)

	(%)									
	2010	2011	2012 <sup>#</sup>	2013 <sup>#</sup>	2013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過去十年 2003 至 2013 <sup>#</sup>	過去五年 2008 至 2013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6.1	8.4	4.1	4.3	4.7	2.7	3.6	2.0	5.0	4.6
政府消費開支	3.4	2.5	3.6	2.3	3.1	2.3	2.0	2.4	1.9	2.8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7.7	10.2	6.8	3.3	7.6	2.7	5.3	3.0	4.3	4.8
其中：										
樓宇及建造	5.7	15.7	7.2	-0.9	-0.7	3.1	-3.8	10.2	*	4.2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6.5	12.3	10.1	10.8	19.8	7.6	17.5	1.4	8.0	7.4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17.3	3.4	1.8	6.6	6.1	6.1	5.7	0.5	5.7	2.9
貨物進口 <sup>&amp;</sup>	18.1	4.7	3.0	7.4	7.6	6.6	6.1	1.2	6.3	4.4
服務輸出 <sup>&amp;</sup>	14.7	5.5	2.2	5.5	7.7	5.0	4.7	3.1	8.6	5.5
服務輸入 <sup>&amp;</sup>	11.1	3.5	1.9	2.0	-0.7	2.6	5.5	-0.2	6.0	2.6
<b>本地生產總值</b>	<b>6.8</b>	<b>4.8</b>	<b>1.5</b>	<b>2.9</b>	<b>3.0</b>	<b>3.0</b>	<b>2.9</b>	<b>2.5</b>	<b>4.5</b>	<b>2.7</b>
<b>人均本地生產總值</b>	<b>6.0</b>	<b>4.1</b>	<b>0.4</b>	<b>2.5</b>	--	--	--	--	<b>3.8</b>	<b>2.0</b>
<b>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3.6</b>	<b>4.8</b>	<b>-0.2</b>	<b>4.3</b>	<b>4.3</b>	<b>5.0</b>	<b>4.6</b>	<b>N.A.</b>	<b>3.4</b>	<b>1.5</b>
<b>人均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2.9</b>	<b>4.1</b>	<b>-1.3</b>	<b>3.8</b>	--	--	--	--	<b>2.7</b>	<b>0.9</b>
最終需求	13.6	4.7	2.5	5.6	5.6	5.2	5.0	1.5	5.7	3.7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sup>(a)</sup>	10.4	5.6	3.2	4.7	4.6	4.0	4.4	1.8	5.2	4.2
本地內部需求	7.1	6.5	3.9	4.0	3.8	3.8	4.1	2.6	4.4	4.4
私營機構	6.6	6.7	3.6	4.1	3.7	3.2	4.8	1.7	4.8	4.1
公營部門	10.2	5.5	5.8	3.5	4.8	8.1	-0.2	7.6	2.3	5.9
外來需求	16.8	3.9	1.9	6.4	6.5	5.8	5.5	1.0	6.3	3.4

**表 3：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價格計算)**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sup>#</sup></u>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925	0.1	1,090	0.1	948	0.1	944	*	1,114	0.1
製造	31,506	1.9	28,714	1.8	30,410	1.8	30,578	1.6	30,600	1.5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 及廢棄物管理	39,651	2.4	35,032	2.2	34,486	2.0	33,877	1.8	35,382	1.8
建造	48,403	3.0	50,264	3.2	56,531	3.3	65,484	3.4	73,445	3.6
服務	1,499,529	92.6	1,466,724	92.7	1,614,922	93.0	1,770,166	93.1	1,872,498	93.0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399,200	24.6	370,226	23.4	413,308	23.8	492,900	25.9	511,537	25.4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	53,600	3.3	48,789	3.1	56,418	3.2	66,421	3.5	72,044	3.6
運輸、倉庫、郵政 及速遞服務	98,390	6.1	99,208	6.3	137,941	7.9	120,034	6.3	120,609	6.0
資訊及通訊	49,127	3.0	47,893	3.0	55,024	3.2	62,952	3.3	70,866	3.5
金融及保險	277,112	17.1	255,900	16.2	283,752	16.3	305,282	16.1	319,312	15.9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166,086	10.3	173,903	11.0	188,476	10.8	213,987	11.3	232,416	11.5
公共行政、社會 及個人服務	278,100	17.2	288,109	18.2	295,257	17.0	313,585	16.5	337,678	16.8
樓宇業權	177,915	11.0	182,696	11.5	184,745	10.6	195,005	10.3	208,036	10.3
<b>以基本價格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b>	<b>1,620,013</b>	<b>100.0</b>	<b>1,581,824</b>	<b>100.0</b>	<b>1,737,298</b>	<b>100.0</b>	<b>1,901,049</b>	<b>100.0</b>	<b>2,013,038</b>	<b>100.0</b>
產品稅	58,233	--	54,689	--	68,707	--	69,401	--	63,575	--
統計差額 (%)	1.7	--	1.4	--	-1.7	--	-1.9	--	-1.9	--
<b>以當時市價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b>	<b>1,707,487</b>	<b>--</b>	<b>1,659,245</b>	<b>--</b>	<b>1,776,332</b>	<b>--</b>	<b>1,934,433</b>	<b>--</b>	<b>2,037,064</b>	<b>--</b>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不適用。

(\*) 小於 0.05%。

表 4：按經濟活動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

	(%)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sup>#</sup>	2013 <sup>#</sup>	2013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17.0	-4.6	3.9	0.8	-3.2	1.3	1.6	4.6	-2.0	0.9
製造	-7.0	-8.2	3.3	0.7	-0.8	0.1	0.5	0.3	-0.9	0.5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 及廢棄物管理	0.7	1.5	-0.2	0.6	1.4	-0.7	-1.4	-2.4	-0.2	1.3
建造	8.9	-7.5	15.6	18.3	8.3	1.1	-0.8	2.8	8.5	-4.3
服務	2.4	-1.7	6.9	5.2	1.8	2.9	2.8	3.8	2.5	2.8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6.8	-9.5	16.7	9.1	1.9	3.6	5.4	5.1	1.8	2.8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	1.7	-11.3	9.5	8.3	1.8	3.7	4.3	4.2	3.4	2.9
運輸、倉庫、郵政 及速遞服務	2.5	-5.5	6.0	7.2	0.9	2.5	-0.5	2.9	2.4	5.4
資訊及通訊	-1.2	1.3	1.5	2.8	2.8	4.2	6.5	3.0	4.3	2.9
金融及保險	-0.5	4.1	6.3	6.5	0.8	5.6	3.3	7.5	7.2	4.6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1.4	1.6	2.5	2.6	3.1	0.1	-0.1	-0.8	-0.7	2.0
公共行政、社會 及個人服務	1.4	3.0	2.2	1.8	2.1	2.6	2.1	3.8	2.2	2.1
樓宇業權	2.0	0.3	0.8	0.7	1.1	0.4	0.2	0.2	0.5	0.7
產品稅	-1.7	-4.8	6.3	-6.8	-10.4	-9.0	-2.0	-13.4	-10.3	-10.4
以二零一二年環比物量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	<b>2.1</b>	<b>-2.5</b>	<b>6.8</b>	<b>4.8</b>	<b>1.5</b>	<b>2.9</b>	<b>2.9</b>	<b>3.0</b>	<b>3.0</b>	<b>2.9</b>

註：(＃)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表 5：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國際收支平衡  
(以當時價格計算)

(百萬元)

	2009	2010	2011	2012 <sup>#</sup>	2013 <sup>#</sup>	2013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經常賬戶 <sup>(a)</sup>	164,001	124,369	107,513	32,151	39,517	-1,855	-6,187	31,121	16,439
貨物	103,008	25,564	-58,203	-146,729	-203,302	-67,602	-90,627	-17,777	-27,296
服務	27,617	78,789	132,681	169,760	221,367	57,868	61,584	53,853	48,062
初次收入	49,762	37,596	52,826	29,455	42,170	12,577	28,228	368	997
二次收入	-16,386	-17,580	-19,791	-20,336	-20,718	-4,698	-5,372	-5,323	-5,324
資本及金融賬戶 <sup>(a)</sup>	-144,532	-88,838	-113,242	-67,664	-40,452	-12,528	25,953	-8,589	-45,288
資本賬戶	-3,021	-4,436	-2,021	-1,433	-1,594	-123	-123	-1,280	-67
金融賬戶	-141,511	-84,402	-111,220	-66,231	-38,858	-12,405	26,076	-7,309	-45,221
非儲備性質的金融資產	470,987	-25,257	-24,437	122,658	19,032	3,999	51,508	-36,030	-446
直接投資	-28,421	-122,026	1,868	-102,623	-115,542	-91,761	-81,059	11,563	45,716
證券投資	-310,083	-442,460	-10,979	-31,592	-333,625	33,735	-31,658	-123,286	-212,416
金融衍生工具	24,560	18,677	20,884	15,208	8,066	3,914	-7,487	10,598	1,041
其他投資	784,930	520,552	-36,210	241,665	460,132	58,111	171,712	65,095	165,214
儲備資產	-612,498	-59,145	-86,783	-188,889	-57,890	-16,404	-25,432	28,722	-44,775
淨誤差及遺漏	-19,470	-35,530	5,729	35,513	935	14,383	-19,766	-22,531	28,849
<b>整體的國際收支</b>	<b>612,498</b>	<b>59,145</b>	<b>86,783</b>	<b>188,889</b>	<b>57,890</b>	<b>16,404</b>	<b>25,432</b>	<b>-28,722</b>	<b>44,775</b>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根據編製國際收支平衡的會計常規，經常賬戶差額的正數值顯示盈餘而負數值則顯示赤字。資本及金融賬戶差額的正數值顯示資金淨流入而負數值則顯示資金淨流出。由於對外資產的增加是屬於借方記賬而減少則屬貸方記賬，因此負數值的儲備資產顯示儲備資產的增加，而正數值則顯示減少。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表 6：有形及無形貿易  
(以當時市價計算)

(百萬元)

	2009	2010	2011	2012 <sup>#</sup>	2013 <sup>#</sup>	2013			2014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整體貨物出口	2,500,143	3,068,444	3,420,076	3,591,776	3,816,390	929,088	1,000,343	1,015,104	870,588
貨物進口	2,702,966	3,395,057	3,848,200	4,116,410	4,394,928	1,100,267	1,117,381	1,153,163	1,028,681
<b>有形貿易差額</b>	<b>-202,823</b>	<b>-326,613</b>	<b>-428,124</b>	<b>-524,634</b>	<b>-578,538</b>	<b>-171,179</b>	<b>-117,038</b>	<b>-138,059</b>	<b>-158,093</b>
	<b>&lt;-7.5&gt;</b>	<b>&lt;-9.6&gt;</b>	<b>&lt;-11.1&gt;</b>	<b>&lt;-12.7&gt;</b>	<b>&lt;-13.2&gt;</b>	<b>&lt;-15.6&gt;</b>	<b>&lt;-10.5&gt;</b>	<b>&lt;-12.0&gt;</b>	<b>&lt;-15.4&gt;</b>
服務輸出	672,794	829,044	941,178	1,003,047	1,063,231	249,252	271,465	286,109	264,289
服務輸入	339,346	398,078	438,576	455,382	466,628	107,116	118,351	127,284	114,851
<b>無形貿易差額</b>	<b>333,448</b>	<b>430,966</b>	<b>502,602</b>	<b>547,665</b>	<b>596,603</b>	<b>142,136</b>	<b>153,114</b>	<b>158,825</b>	<b>149,438</b>
	<b>&lt;98.3&gt;</b>	<b>&lt;108.3&gt;</b>	<b>&lt;114.6&gt;</b>	<b>&lt;120.3&gt;</b>	<b>&lt;127.9&gt;</b>	<b>&lt;132.7&gt;</b>	<b>&lt;129.4&gt;</b>	<b>&lt;124.8&gt;</b>	<b>&lt;130.1&gt;</b>
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	3,172,937	3,897,488	4,361,254	4,594,823	4,879,621	1,178,340	1,271,808	1,301,213	1,134,877
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	3,042,312	3,793,135	4,286,776	4,571,792	4,861,556	1,207,383	1,235,732	1,280,447	1,143,532
<b>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b>	<b>130,625</b>	<b>104,353</b>	<b>74,478</b>	<b>23,031</b>	<b>18,065</b>	<b>-29,043</b>	<b>36,076</b>	<b>20,766</b>	<b>-8,655</b>
	<b>&lt;4.3&gt;</b>	<b>&lt;2.8&gt;</b>	<b>&lt;1.7&gt;</b>	<b>&lt;0.5&gt;</b>	<b>&lt;0.4&gt;</b>	<b>&lt;-2.4&gt;</b>	<b>&lt;2.9&gt;</b>	<b>&lt;1.6&gt;</b>	<b>&lt;-0.8&gt;</b>

註：表內數字按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及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佔貨物進口／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佔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表 6a : 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有形及無形貿易

	2009	2010	2011	2012 <sup>#</sup>	2013 <sup>#</sup>	2013			2014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b>以當時市價計算(百萬元)</b>									
整體貨物出口	2,454,394	3,021,492	3,406,765	3,632,957	3,945,256	944,366	1,043,344	1,068,467	906,403
貨物進口	2,351,386	2,995,928	3,464,968	3,779,686	4,148,558	1,034,993	1,061,121	1,095,763	981,290
<b>有形貿易差額</b>	<b>103,008</b>	<b>25,564</b>	<b>-58,203</b>	<b>-146,729</b>	<b>-203,302</b>	<b>-90,627</b>	<b>-17,777</b>	<b>-27,296</b>	<b>-74,887</b>
	(4.4)	(0.9)	(-1.7)	(-3.9)	(-4.9)	(-8.8)	(-1.7)	(-2.5)	(-7.6)
服務輸出	501,303	625,719	710,716	764,026	817,948	198,394	205,498	211,684	209,446
服務輸入	473,686	546,930	578,035	594,266	596,581	136,810	151,645	163,622	143,214
<b>無形貿易差額</b>	<b>27,617</b>	<b>78,789</b>	<b>132,681</b>	<b>169,760</b>	<b>221,367</b>	<b>61,584</b>	<b>53,853</b>	<b>48,062</b>	<b>66,232</b>
	(5.8)	(14.4)	(23.0)	(28.6)	(37.1)	(45.0)	(35.5)	(29.4)	(46.2)
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	2,955,697	3,647,211	4,117,481	4,396,983	4,763,204	1,142,760	1,248,842	1,280,151	1,115,849
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	2,825,072	3,542,858	4,043,003	4,373,952	4,745,139	1,171,803	1,212,766	1,259,385	1,124,504
<b>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b>	<b>130,625</b>	<b>104,353</b>	<b>74,478</b>	<b>23,031</b>	<b>18,065</b>	<b>-29,043</b>	<b>36,076</b>	<b>20,766</b>	<b>-8,655</b>
	<4.6>	<2.9>	<1.8>	<0.5>	<0.4>	<-2.5>	<3.0>	<1.6>	<-0.8>
<b>以實質計算的增減率(%)</b>									
整體貨物出口	-11.2	18.0	4.6	3.2	8.8	8.2	8.7	8.6	2.6
貨物進口	-7.0	19.9	6.7	4.6	10.3	10.1	10.2	9.7	3.5
服務輸出	1.7	15.3	5.7	2.7	6.8	9.3	6.6	6.3	3.9
服務輸入	-12.9	10.0	-0.2	2.2	0.6	-0.8	0.4	3.0	-1.2

註： 表內數字按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

為提供補充資料以分析國際貨品及服務貿易，本表內的有形及無形貿易統計數字，是採用了《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的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編製而成的。有關統計數字與香港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的經常賬戶內的貨品及服務統計數字是一致的。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佔貨物進口／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佔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表 7：按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  
(以價值計算)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3</u>			<u>2014</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所有市場	-12.6	22.8	10.1	2.9	3.6	3,559,686	2.4	3.3	4.8	0.7
中國內地	-7.8	26.5	9.3	6.3	4.9	1,949,247	5.1	3.7	4.8	-1.7
美國	-20.6	16.4	-0.4	2.3	-2.1	331,303	-4.8	0.2	-2.6	2.2
日本	-10.0	17.2	5.9	6.5	-6.1	135,229	-7.5	-8.8	-4.7	-0.7
印度	0.2	42.4	25.6	-17.5	7.9	83,301	7.1	7.6	13.9	5.2
台灣	-0.4	25.4	24.3	-5.2	-4.3	77,359	-13.3	-2.1	-14.1	-5.6
德國	-15.5	1.6	10.7	-12.8	-5.1	73,827	-5.7	-0.5	-7.8	-1.4
韓國	-13.0	24.4	14.2	-4.0	9.0	64,128	5.8	7.9	19.5	0.3
越南	16.6	33.9	37.3	9.9	15.5	58,580	14.7	25.3	21.4	9.9
新加坡	-23.6	20.7	10.3	-0.5	4.7	58,580	3.0	1.3	6.7	4.2
英國	-20.8	1.9	-3.4	-6.0	-2.0	54,045	-8.9	5.3	3.9	-4.2
世界其他地方	-20.2	20.9	15.1	0.6	5.7	674,087	3.3	5.4	11.5	6.6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表 8：按來源地劃分的貨物進口  
(以價值計算)**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3</u>				<u>2014</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b>所有來源地</b>	<b>-11.0</b>	<b>25.0</b>	<b>11.9</b>	<b>3.9</b>	<b>3.8</b>	<b>4,060,717</b>	<b>3.5</b>	<b>2.6</b>	<b>4.3</b>	<b>2.1</b>
中國內地	-11.4	22.4	10.9	8.5	5.5	1,942,131	5.9	4.0	3.2	-2.4
日本	-20.6	30.4	3.4	-2.2	-8.1	286,343	-10.7	-7.3	-2.3	2.3
台灣	-8.5	28.0	7.2	1.6	6.9	261,895	8.9	1.2	8.2	11.3
新加坡	-10.4	35.9	7.2	-3.2	*	246,441	-1.7	-5.0	0.8	0.2
美國	-5.7	26.0	18.0	-3.3	7.4	219,678	3.6	5.5	23.2	4.2
韓國	-12.7	29.8	12.2	2.4	3.4	158,709	6.2	0.9	-1.3	7.8
馬來西亞	2.8	24.5	5.1	-6.0	4.7	87,601	-13.9	16.8	21.9	25.7
印度	-9.3	36.5	20.6	-5.5	6.7	87,321	-0.2	13.4	3.6	1.0
泰國	-9.7	32.5	0.3	-4.8	6.4	77,544	2.5	3.3	7.7	19.2
瑞士	-11.5	26.3	51.7	-0.7	-1.7	77,195	-10.7	6.4	2.0	2.6
世界其他地方	-8.2	19.2	20.2	5.8	3.8	615,861	8.6	2.9	4.0	5.4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 增減小於 0.05%。

**表 9：按用途類別劃分的留用貨物進口  
(以價值計算)**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3</u>				<u>2014</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b>整體</b>	<b>-10.8</b>	<b>27.3</b>	<b>17.3</b>	<b>3.0</b>	<b>3.7</b>	<b>1,095,355</b>	<b>5.8</b>	<b>-0.1</b>	<b>2.5</b>	<b>5.9</b>
食品	9.9	17.0	18.8	5.1	13.9	130,787	5.1	16.0	19.9	5.0
消費品	-14.0	33.8	36.0	5.9	3.6	274,797	2.1	7.0	1.8	4.1
原料及半製成品	-6.4	32.3	0.2	-6.5	8.1	330,993	12.7	3.3	-4.6	21.4
燃料	-18.4	33.8	21.9	-4.2	-2.8	131,892	-11.4	-6.4	5.3	-10.0
資本貨物	-18.7	12.9	27.3	19.0	-5.3	222,122	10.1	-15.7	-0.3	-6.9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表 10 : 按組成項目劃分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sup>#</sup></u>	<u>2013<sup>#</sup></u>	<u>2013</u>				<u>2014</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b>服務輸出</b>	<b>-6.7</b>	<b>23.2</b>	<b>13.5</b>	<b>6.6</b>	<b>6.0</b>	<b>1,063,231</b>	<b>7.5</b>	<b>5.7</b>	<b>5.0</b>	<b>3.1</b>
運輸	-18.6	26.3	7.8	-0.6	-2.2	242,995	-7.5	0.9	2.1	0.3
旅遊	6.7	35.6	28.4	15.8	17.7	301,969	28.4	15.5	9.4	7.0
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4.3	18.0	11.0	3.9	2.6	288,559	2.2	2.0	2.9	1.5
其他服務	-3.1	16.4	10.1	9.0	5.9	229,708	9.8	5.1	5.1	2.8
<b>服務輸入</b>	<b>-7.5</b>	<b>17.3</b>	<b>10.2</b>	<b>3.8</b>	<b>2.5</b>	<b>466,628</b>	<b>-0.3</b>	<b>2.8</b>	<b>5.9</b>	<b>0.9</b>
運輸	-21.6	20.7	14.3	2.3	-0.4	142,068	-3.2	1.5	4.6	-0.3
旅遊	-3.8	11.9	9.8	5.2	5.7	164,545	0.7	4.2	11.6	-1.5
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0.5	21.6	1.1	1.7	-0.2	33,679	-1.0	-1.8	-0.7	1.4
其他服務	5.7	19.5	8.7	4.6	2.4	126,336	2.5	3.8	2.7	4.7
<b>服務輸出淨值</b>	<b>-5.8</b>	<b>29.2</b>	<b>16.6</b>	<b>9.0</b>	<b>8.9</b>	<b>596,603</b>	<b>14.3</b>	<b>8.1</b>	<b>4.3</b>	<b>4.8</b>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數字是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10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表 10a : 按組成項目劃分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  
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sup>#</sup></u>	<u>2013<sup>#</sup></u>	<u>2013</u>				<u>2014</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b>服務輸出</b>	<b>-7.9</b>	<b>24.8</b>	<b>13.6</b>	<b>7.5</b>	<b>7.1</b>	<b>817,948</b>	<b>9.0</b>	<b>7.0</b>	<b>5.7</b>	<b>3.5</b>
運輸	-18.6	26.3	7.8	-0.6	-2.2	242,995	-7.5	0.9	2.1	0.3
旅遊	6.7	35.6	28.4	15.8	17.7	301,969	28.4	15.5	9.4	7.0
其他服務	-4.6	16.2	8.1	8.3	5.4	272,984	8.6	4.5	4.7	2.6
<b>服務輸入</b>	<b>-16.2</b>	<b>15.5</b>	<b>5.7</b>	<b>2.8</b>	<b>0.4</b>	<b>596,581</b>	<b>-1.4</b>	<b>0.1</b>	<b>2.9</b>	<b>-0.9</b>
運輸	-21.6	20.7	14.3	2.3	-0.4	142,068	-3.2	1.5	4.6	-0.3
旅遊	-3.8	11.9	9.8	5.2	5.7	164,545	0.7	4.2	11.6	-1.5
其他服務	-19.0	15.1	0.1	1.9	-2.0	289,968	-1.5	-2.8	-1.8	-0.9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為提供補充資料以分析國際貨品及服務貿易，本表內的服務輸出及輸入統計數字，是採用了《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的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編製而成的。有關統計數字與香港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的經常賬戶內的貨品及服務統計數字是一致的。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表 11：按來源地劃分的訪港旅客人次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u>2013</u>	第2季	<u>2013</u> 第3季	第4季	<u>2014</u> 第1季
<u>(以千人次計)</u>									
<b>所有來源地</b>	<b>29 590.7</b>	<b>36 030.3</b>	<b>41 921.3</b>	<b>48 615.1</b>	<b>54 298.8</b>	<b>12 623.5</b>	<b>14 498.9</b>	<b>14 434.0</b>	<b>14 698.0</b>
中國內地	17 956.7	22 684.4	28 100.1	34 911.4	40 745.3	9 314.6	11 286.0	10 644.1	11 406.7
南亞及東南亞	2 885.2	3 500.9	3 751.1	3 651.8	3 718.0	972.2	810.7	1 116.4	846.6
台灣	2 009.6	2 164.8	2 148.7	2 088.7	2 100.1	488.7	566.5	529.8	491.1
歐洲	1 610.5	1 757.8	1 801.3	1 867.7	1 893.7	461.0	406.0	543.6	481.5
美國	1 070.1	1 171.4	1 212.3	1 184.8	1 109.8	285.0	245.8	308.8	264.4
日本	1 204.5	1 316.6	1 283.7	1 254.6	1 057.0	237.2	271.1	281.5	274.4
其他地方	2 854.0	3 434.5	3 623.9	3 656.1	3 674.9	864.8	912.9	1 009.9	933.4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b>所有來源地</b>	<b>0.3</b>	<b>21.8</b>	<b>16.4</b>	<b>16.0</b>	<b>11.7</b>	<b>13.7</b>	<b>11.1</b>	<b>9.0</b>	<b>15.3</b>
中國內地	6.5	26.3	23.9	24.2	16.7	21.2	15.8	11.1	20.1
南亞及東南亞	-1.7	21.3	7.1	-2.6	1.8	-1.3	0.8	6.7	3.4
台灣	-10.3	7.7	-0.7	-2.8	0.5	-1.8	-0.6	0.9	-4.7
歐洲	-5.9	9.1	2.5	3.7	1.4	4.0	-0.2	1.7	-0.3
美國	-6.7	9.5	3.5	-2.3	-6.3	-9.6	-9.1	-1.9	-2.2
日本	-9.1	9.3	-2.5	-2.3	-15.7	-22.2	-21.8	8.6	2.6
其他地方	-13.1	20.3	5.5	0.9	0.5	-0.2	0.1	3.7	5.2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表 12 : 物業市場情況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b>私營機構樓宇建成量</b>							
<b>(以內部樓面面積(千平方米)計)</b>							
住宅物業 <sup>(a)</sup> (單位數目)	26 036	17 321	16 579	10 471	8 776	7 157	13 405
商業樓宇	371	145	291	368	390	235	189
其中：							
寫字樓	279	34	108	320	341	151	124
其他商業樓宇 <sup>(b)</sup>	91	111	183	48	49	84	65
工業樓宇 <sup>(c)</sup>	1	17	27	16	78	3	21
其中：							
工貿大廈	0	4	0	0	4	0	0
傳統分層工廠大廈	1	0	0	16	70	3	21
貨倉 <sup>(d)</sup>	0	13	27	0	4	0	0
<b>公共房屋生產量(單位數目)</b>							
公營租住單位 <sup>(e)</sup>	20 614	24 691	4 430	4 795	22 759	19 021	6 385
受資助出售單位 <sup>(e)</sup>	0	0	0	2 010	2 200	370	1 110
<b>附連施工同意書的私營機構建築圖則</b>							
<b>(以樓面可用面積(千平方米)計)</b>							
住宅物業	530.0	550.7	706.7	900.0	530.0	546.8	570.5
商業樓宇	161.3	481.9	468.4	327.5	147.7	178.3	158.4
工業樓宇 <sup>(f)</sup>	16.4	35.1	23.9	103.5	106.6	97.1	34.3
其他物業	407.1	408.0	199.2	207.7	212.8	253.2	459.2
總數	1 114.8	1 475.8	1 398.2	1 538.6	997.1	1 075.4	1 222.4
<b>物業買賣合約(數目)</b>							
住宅物業 <sup>(g)</sup>	100 630	103 362	82 472	123 575	95 931	115 092	135 778
一手市場	25 694	15 994	13 986	20 123	11 046	16 161	13 646
二手市場	74 936	87 368	68 486	103 452	84 885	98 931	122 132
非住宅物業選定類別 <sup>(h)</sup>							
寫字樓	3 213	3 431	2 874	4 129	2 845	2 521	3 591
其他商業樓宇	7 833	7 143	4 402	5 490	4 149	5 359	7 639
分層工廠大廈	5 889	6 560	7 409	9 072	5 741	5 554	8 206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二零零二年之前的數字包括已獲發臨時或正式佔用許可證的所有已落成住宅樓宇，以及已發合格證明書的村屋。受同意方案約束的物業發展項目，除佔用許可證外，還須具備合格證明書、轉讓同意書或批租同意書，方可把樓宇個別轉讓。二零零二年之後的數字不包括村屋，而二零零四年之後的數字亦不包括獲發臨時佔用許可證的單位。

表內住宅物業的私人住宅單位數字並不包括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居者有其屋計劃、可租可買計劃、重建置業計劃、夾心階層住屋計劃、市區改善計劃和住宅發售計劃的單位。二零零四年之後的數字亦包括由受資助單位轉為私人住宅的單位。

(b) 這些數字包括零售業樓宇及其他設計或改建作商業用途的樓宇，但專作寫字樓用途的樓宇則除外。車位及香港房屋委員會和香港房屋協會所建的商業樓宇並不包括在內。

(c) 包括工貿大廈，但不包括主要供發展商自用的特定用途工廠大廈。

(d) 包括貨櫃碼頭及機場內的貨倉。

表 12：物業市場情況(續)

	2011	2012	2013	第2季	2013 第3季	第4季	2014 第1季
<b>私營機構樓宇建成量</b>							
<b>(以內部樓面面積(千平方米)計)</b>							
住宅物業 <sup>(a)</sup> (單位數目)	9 449	10 149	8 254	1 249	2 951	3 818	2 879
商業樓宇	197	226	161	28	66	62	75
其中：							
寫字樓	155	136	123	19	56	47	57
其他商業樓宇 <sup>(b)</sup>	42	90	39	9	11	16	18
工業樓宇 <sup>(c)</sup>	105	170	85	0	81	4	16
其中：							
工貿大廈	0	0	0	0	0	0	0
傳統分層工廠大廈	32	46	85	0	81	4	16
貨倉 <sup>(d)</sup>	73	123	0	0	0	0	0
<b>公共房屋生產量(單位數目)</b>							
公營租住單位 <sup>(e)</sup>	17 787	9 778	20 898	0	7 942	2 549	N.A.
受資助出售單位 <sup>(e)</sup>	0	0	0	0	0	0	N.A.
<b>附連施工同意書的私營機構建築</b>							
<b>圖則(以樓面可用面積(千平方米)計)</b>							
住宅物業	580.6	796.4	816.0	214.5	154.1	297.7	N.A.
商業樓宇	133.6	210.2	309.5	56.8	90.5	114.0	N.A.
工業樓宇 <sup>(f)</sup>	109.3	70.7	138.1	5.1	17.6	25.0	N.A.
其他物業	232.7	428.9	136.4	12.1	7.2	105.7	N.A.
總數	1 056.2	1 506.1	1 400.1	288.4	269.4	542.3	N.A.
<b>物業買賣合約(數目)</b>							
住宅物業 <sup>(g)</sup>	84 462	81 333	50 676	11 443	11 079	11 883	10 788
一手市場	10 880	12 968	11 046	2 508	1 628	3 986	3 595
二手市場	73 582	68 365	39 630	8 935	9 451	7 897	7 193
非住宅物業選定類別 <sup>(h)</sup>							
寫字樓	3 071	3 269	1 682	280	273	260	206
其他商業樓宇	5 980	7 282	4 305	693	596	808	519
分層工廠大廈	7 619	9 731	4 267	690	697	615	540

註(續)：(e) 本數列為房屋委員會建屋計劃興建數量。數字涵蓋所有建屋計劃，及按實際用途計算在發售時曾更改用途的工程項目數字(包括剩餘的居者有其屋計劃項目)。此外，待售的剩餘居屋屋苑及大廈在正式售出前，不會包括在有關的興建數量中。同時，房屋協會的出租及發售住宅項目亦已計算在內。

(f) 包括設計上亦可用作寫字樓的多用途工業樓宇。

(g) 數字是在有關期間送交註冊的住宅樓宇買賣合約。這些數字一般顯示送交註冊前約四個星期內簽立的交易。住宅買賣是指已繳付印花稅的樓宇買賣合約。統計數字並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的住宅買賣，有關單位轉售限制期屆滿並已繳付補價者除外。一手買賣一般指由發展商出售的單位，二手買賣指非由發展商出售的單位。

(h) 非住宅物業數字是按簽訂買賣合約的日期計算，時間上可能與把合約送交註冊的日期不同。

N.A. 未有數字。

表 13 : 物業價格及租金

	<u>2004</u>	<u>2005</u>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指數 (1999年=100))</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78.0	92.0	92.7	103.5	120.5	121.3	150.9
寫字樓	99.3	133.0	139.3	165.5	199.0	179.8	230.4
舖位	119.3	149.3	153.5	172.5	192.2	193.1	257.2
分層工廠大廈	88.6	125.0	158.5	199.5	235.9	216.3	284.4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77.7	86.5	91.6	101.8	115.7	100.4	119.7
寫字樓	78.1	96.4	117.4	131.9	155.5	135.7	147.6
舖位	92.8	100.5	104.3	111.8	116.2	110.9	122.9
分層工廠大廈	77.3	82.6	91.0	100.5	109.3	99.4	108.9
<u>(增減%)</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26.6	17.9	0.8	11.7	16.4	0.7	24.4
寫字樓	58.9	33.9	4.7	18.8	20.2	-9.6	28.1
舖位	39.5	25.1	2.8	12.4	11.4	0.5	33.2
分層工廠大廈	23.6	41.1	26.8	25.9	18.2	-8.3	31.5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5.6	11.3	5.9	11.1	13.7	-13.2	19.2
寫字樓	4.7	23.4	21.8	12.4	17.9	-12.7	8.8
舖位	7.4	8.3	3.8	7.2	3.9	-4.6	10.8
分層工廠大廈	3.2	6.9	10.2	10.4	8.8	-9.1	9.6

註：(a) 這些數字顯示在二手市場買賣現有單位的價格變動，但不包括在一手市場出售新建成單位的價格變動。

(b) 本表顯示的所有租金指數，已按所知的優惠租賃條款作出調整，其中包括承擔翻新工程、給予免租期及豁免雜費。

住宅物業租金的變動只計算新簽租約的新訂租金，而非住宅物業租金的變動則同時包括續訂租約的修訂租金。

(\*) 增減小於 0.05%。

(#) 非住宅物業的數字為臨時數字。

(+) 臨時數字。

表 13 : 物業價格及租金(續)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3</u>		<u>2014</u>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u>(指數 (1999年=100))</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182.1	206.2	242.4	241.2	245.6	245.2	244.2
寫字樓	297.9	334.7	409.8	409.6	415.4	414.1	414.8
舖位	327.4	420.5	506.4	509.0	510.8	504.5	501.5
分層工廠大廈	385.0	489.8	655.5	657.8	671.0	656.7	651.5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134.0	142.6	154.5	153.5	155.8	156.8	155.0
寫字樓	169.9	188.3	204.0	203.5	207.9	207.8	208.2
舖位	134.3	151.3	165.5	165.7	168.1	167.6	168.5
分層工廠大廈	118.6	131.9	147.3	146.1	150.8	151.7	153.0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20.7	13.2	17.6	19.2	16.1	8.6	2.8
寫字樓	29.3	12.4	22.4	26.9	21.5	11.4	3.6
舖位	27.3	28.4	20.4	26.6	16.3	5.7	*
分層工廠大廈	35.4	27.2	33.8	42.6	31.8	15.2	2.3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11.9	6.4	8.3	9.9	6.6	4.0	2.2
寫字樓	15.1	10.8	8.3	9.1	9.0	7.6	5.7
舖位	9.3	12.7	9.4	10.5	8.9	6.3	5.0
分層工廠大廈	8.9	11.2	11.7	11.1	12.6	10.6	8.9

表 14：貨幣總體數字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b>(期末計算)</b>							
港元貨幣供應(百萬元)							
M1	412,629	348,248	387,909	454,342	491,115	671,241	730,093
M2 <sup>(a)</sup>	2,208,591	2,329,669	2,777,679	3,281,017	3,239,857	3,587,717	3,866,788
M3 <sup>(a)</sup>	2,219,557	2,345,838	2,795,545	3,300,500	3,261,306	3,604,843	3,878,193
貨幣供應總額(百萬元)							
M1	484,494	434,684	491,648	616,709	645,833	901,819	1,017,227
M2	4,166,706	4,379,057	5,054,332	6,106,348	6,268,058	6,602,310	7,136,271
M3	4,189,544	4,407,188	5,089,741	6,139,758	6,300,751	6,626,843	7,156,260
存款(百萬元)							
港元	2,017,911	2,131,579	2,568,283	3,075,042	3,033,980	3,373,595	3,617,183
外幣	1,848,145	1,936,322	2,188,993	2,793,856	3,024,004	3,007,445	3,245,081
合計	3,866,056	4,067,901	4,757,275	5,868,898	6,057,984	6,381,040	6,862,265
貸款及墊款(百萬元)							
港元	1,666,740	1,797,350	1,917,437	2,184,705	2,354,755	2,401,323	2,824,445
外幣	488,964	514,637	550,392	776,971	930,883	887,160	1,403,281
合計	2,155,704	2,311,987	2,467,828	2,961,676	3,285,638	3,288,483	4,227,726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113.6	112.6	111.1	106.3	100.7	101.9	99.5
進口加權	115.4	114.1	112.6	107.6	101.3	102.2	99.2
出口加權	111.7	110.9	109.6	104.8	100.1	101.6	99.8
<b>(增減%)</b>							
港元貨幣供應							
M1	16.3	-15.6	11.4	17.1	8.1	36.7	8.8
M2 <sup>(a)</sup>	4.8	5.5	19.2	18.1	-1.3	10.7	7.8
M3 <sup>(a)</sup>	4.6	5.7	19.2	18.1	-1.2	10.5	7.6
貨幣供應總額							
M1	17.2	-10.3	13.1	25.4	4.7	39.6	12.8
M2	9.3	5.1	15.4	20.8	2.6	5.3	8.1
M3	8.6	5.2	15.5	20.6	2.6	5.2	8.0
存款							
港元	4.5	5.6	20.5	19.7	-1.3	11.2	7.2
外幣	13.0	4.8	13.0	27.6	8.2	-0.5	7.9
合計	8.4	5.2	16.9	23.4	3.2	5.3	7.5
貸款及墊款							
港元	6.0	7.8	6.7	13.9	7.8	2.0	17.6
外幣	5.8	5.3	6.9	41.2	19.8	-4.7	58.2
合計	5.9	7.2	6.7	20.0	10.9	0.1	28.6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2.4	-0.9	-1.3	-4.3	-5.3	1.2	-2.4
進口加權	-2.4	-1.1	-1.3	-4.4	-5.9	0.9	-2.9
出口加權	-2.4	-0.7	-1.2	-4.4	-4.5	1.5	-1.8

**名詞定義：**

港元貨幣供應是指有關貨幣總體數字中的港元組成部分。

貨幣供應總額：

M1：公眾手頭持有的紙幣及硬幣，再加持牌銀行客戶的活期存款。

M2：M1 另加持牌銀行客戶的儲蓄及定期存款，再加持牌銀行所發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M3：M2 另加有限制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客戶存款，再加這類機構所發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表 14：貨幣總體數字(續)

	2011	2012	2013	2013	2013	2014	2014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b>(期末計算)</b>							
港元貨幣供應(百萬元)							
M1	794,726	920,920	1,000,344	956,250	987,295	1,000,344	1,014,042
M2 <sup>(a)</sup>	4,046,216	4,537,384	4,795,130	4,543,194	4,751,371	4,795,130	4,861,544
M3 <sup>(a)</sup>	4,055,404	4,545,590	4,806,012	4,553,568	4,761,232	4,806,012	4,873,038
貨幣供應總額(百萬元)							
M1	1,127,320	1,377,359	1,510,895	1,428,400	1,483,998	1,510,895	1,522,509
M2	8,057,530	8,950,005	10,056,437	9,219,621	9,726,413	10,056,437	10,145,621
M3	8,081,079	8,970,396	10,085,243	9,242,688	9,750,025	10,085,243	10,177,899
存款(百萬元)							
港元	3,740,240	4,176,200	4,390,953	4,166,773	4,354,568	4,390,953	4,445,310
外幣	3,851,020	4,120,234	4,789,109	4,314,027	4,551,307	4,789,109	4,743,682
合計	7,591,260	8,296,434	9,180,062	8,480,800	8,905,875	9,180,062	9,188,992
貸款及墊款(百萬元)							
港元	3,160,002	3,333,059	3,606,028	3,489,631	3,595,502	3,606,028	3,746,501
外幣	1,920,659	2,233,751	2,850,808	2,606,608	2,803,966	2,850,808	3,078,485
合計	5,080,661	5,566,810	6,456,836	6,096,239	6,399,468	6,456,836	6,824,986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94.6	94.9	94.9	95.0	95.3	94.6	95.1
進口加權	93.9	94.2	94.7	94.8	95.2	94.6	95.1
出口加權	95.4	95.6	95.1	95.2	95.4	94.7	95.0
<b>(與一年前比較增減%)</b>							
港元貨幣供應							
M1	8.9	15.9	8.6	18.1	14.5	8.6	7.3
M2 <sup>(a)</sup>	4.6	12.1	5.7	9.6	9.6	5.7	7.1
M3 <sup>(a)</sup>	4.6	12.1	5.7	9.7	9.6	5.7	7.1
貨幣供應總額							
M1	10.8	22.2	9.7	17.4	14.6	9.7	9.5
M2	12.9	11.1	12.4	10.8	13.3	12.4	12.1
M3	12.9	11.0	12.4	10.9	13.4	12.4	12.2
存款							
港元	3.4	11.7	5.1	9.3	9.3	5.1	6.7
外幣	18.7	7.0	16.2	10.8	15.1	16.2	13.3
合計	10.6	9.3	10.7	10.1	12.2	10.7	10.0
貸款及墊款							
港元	11.9	5.5	8.2	8.9	10.9	8.2	11.5
外幣	36.9	16.3	27.6	23.3	28.9	27.6	29.5
合計	20.2	9.6	16.0	14.6	18.1	16.0	19.0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4.9	0.3	0.0	-0.3	-0.2	0.4	0.4
進口加權	-5.3	0.3	0.5	0.1	0.4	1.2	0.8
出口加權	-4.4	0.2	-0.5	-0.8	-1.0	-0.2	-0.2

註：(a) 經調整以包括外幣調期存款。

(b) 期內平均數。

表 15 : 服務行業／界別業務收益指數的增減率

(%)

	2010	2011	2012	2013	2013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b>服務行業</b>								
進出口貿易	19.7	8.9	-1.3	-0.3	0.6	*	0.2	-1.8
批發	25.0	12.7	3.2	4.3	6.3	2.3	3.4	5.1
零售	18.3	24.9	9.8	11.0	13.9	16.1	7.5	6.8
運輸	24.5	4.4	0.9	1.4	1.2	0.1	-0.3	4.3
當中：								
陸路運輸	6.0	7.0	11.9	8.0	7.6	6.3	6.6	11.4
水上運輸	20.5	0.6	-2.4	-2.9	2.3	-3.9	-7.1	-2.0
航空運輸	33.7	6.7	0.3	2.4	-1.2	1.2	2.7	6.5
貨倉及倉庫	9.5	9.4	25.2	8.2	1.4	0.9	14.4	16.6
速遞	28.3	17.3	16.1	26.1	16.4	14.7	53.0	19.8
住宿服務 <sup>(a)</sup>	25.3	19.6	13.8	5.6	11.3	6.8	2.6	2.9
膳食服務	5.1	6.4	5.0	3.5	3.7	4.6	3.8	2.0
資訊及通訊	4.9	8.8	9.3	6.0	7.0	8.2	6.7	2.4
當中：								
電訊	3.0	8.1	14.7	8.0	9.6	8.3	11.1	3.8
電影	-6.4	-5.6	1.9	-4.3	-8.1	4.2	-5.2	-7.9
銀行	8.8	10.8	9.4	16.8	17.8	14.2	16.8	18.6
金融(銀行除外)	16.7	-2.4	1.6	2.6	0.2	7.1	10.5	-5.4
當中：								
金融市場及資產管理	15.3	-3.2	1.7	1.0	-2.0	6.7	9.9	-8.2
當中：資產管理	28.4	10.6	-5.4	14.9	6.8	20.1	13.1	19.5
保險	8.3	9.4	13.6	15.1	13.6	12.1	16.0	18.6
地產	11.4	-0.9	11.8	0.1	5.7	-2.3	-10.6	8.4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	13.9	7.3	-0.5	7.2	4.1	10.8	6.7	7.3
行政及支援服務	12.3	10.2	8.2	9.5	7.1	11.2	10.8	8.6
<b>服務界別</b>								
旅遊、會議及展覽服務	30.6	20.6	14.8	17.0 <sup>+</sup>	15.2 <sup>+</sup>	28.2 <sup>+</sup>	15.1 <sup>+</sup>	11.1 <sup>+</sup>
電腦及資訊科技服務	32.5	10.4	15.1	2.1	4.6	2.7	0.4	0.8

註：政府統計處在二零零八年十月推行新的「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後，已採用新行業分類編製服務行業按季業務收益指數。由二零零九年第一季起，所有服務行業業務收益指數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編製，而指數基期亦已轉為二零零八年（即以二零零八年的季度平均指數定為一百）。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為基礎的一系列服務行業業務收益指數，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零零五年第一季。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增減小於 0.05%。

(+) 臨時數字。

表 16：勞動人口特點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3</u>		<u>2014</u>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u>(%)</u>									
勞動人口參與率	60.8	59.6	60.1	60.5	61.2	61.5	61.5	61.2	60.6
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	5.3	4.3	3.4	3.3	3.4	3.3	3.3	3.2	3.1
就業不足率	2.3	2.0	1.7	1.5	1.5	1.6	1.5	1.4	1.2
<u>(以千人計)</u>									
工作年齡人口	6 022.9	6 093.8	6 164.4	6 253.4	6 304.6	6 305.1	6 314.7	6 333.8	6 334.9
勞動人口	3 660.3	3 631.3	3 703.1	3 785.2	3 858.8	3 877.2	3 884.3	3 878.8	3 840.1
就業人數	3 467.6	3 474.1	3 576.4	3 660.7	3 728.0	3 745.1	3 750.1	3 760.4	3 721.0
失業人數	192.6	157.2	126.7	124.5	130.8	132.1	134.2	118.4	119.1
就業不足人數	83.8	72.5	63.3	57.6	58.2	61.4	57.0	55.5	47.7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工作年齡人口	0.8	1.2	1.2	1.4	0.8	0.9	0.8	0.8	0.6
勞動人口	0.6	-0.8	2.0	2.2	1.9	2.5	2.7	2.2	-0.3
就業人數	-1.2	0.2	2.9	2.4	1.8	2.4	2.7	2.2	*
失業人數	50.4	-18.4	-19.4	-1.8	5.1	4.5	1.9	1.4	-10.1
就業不足人數	23.4	-13.5	-12.7	-9.0	1.1	12.7	-3.9	-0.7	-21.9

註：(\*) 增減小於 0.05%。

表 17：選定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

選定主要行業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3				12月 (人數)
	(增減%)					3月	6月	9月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製造	-5.7	-4.5	-5.6	-5.1	-3.0	-3.7	-4.0	-2.7	-1.5	103 683
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	2.2	9.6	13.2	13.8	11.2	10.1	15.1	6.3	13.4	80 061
進出口貿易	-4.4	0.9	-0.3	-1.1	-0.2	0.4	-0.4	-0.4	-0.2	490 308
批發	-2.0	1.2	*	-0.6	-2.0	-1.5	-2.8	-2.5	-1.3	62 515
零售	-0.3	3.3	4.0	2.5	2.3	2.3	2.1	1.9	2.9	267 703
餐飲服務	*	3.7	6.6	1.6	0.9	2.1	1.0	0.2	0.5	237 209
住宿服務 <sup>(a)</sup>	-1.0	1.5	5.8	9.2	5.0	4.6	4.5	4.4	6.3	40 585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1.1	1.5	2.0	1.8	2.0	1.5	1.6	2.5	2.6	171 620
資訊及通訊	-1.6	1.3	3.4	5.6	5.1	3.3	5.4	5.2	6.2	103 248
金融及保險	-0.5	4.8	6.3	1.9	1.0	-1.1	0.2	2.1	2.8	213 490
地產	0.5	4.1	8.0	4.2	1.6	4.0	1.7	0.3	0.5	126 523
專業及商用服務 （清潔及同類服務除外）	0.9	2.2	4.2	3.4	4.5	3.6	4.0	4.6	5.9	274 253
清潔及同類服務	6.7	13.7	9.5	3.3	1.6	2.9	1.2	0.7	1.6	79 564
教育	5.3	3.4	1.5	2.4	2.8	3.1	2.7	3.0	2.4	177 734
人類保健服務	3.8	3.0	4.1	4.9	5.2	5.1	5.4	5.4	4.9	108 469
住宿護理及社會工作服務	1.5	1.8	1.3	2.0	0.5	2.0	0.4	*	-0.5	58 474
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	0.8	5.0	2.8	0.6	1.6	2.2	0.1	1.9	2.5	121 411
公務員 <sup>(b)</sup>	1.1	0.5	0.7	1.1	1.3	0.9	1.1	1.5	1.7	162 413
其他 <sup>(c)</sup>	-1.0	3.1	-0.6	-5.1	3.5	-0.4	2.5	5.3	6.6	11 034

註：由二零零九年三月起，由於根據「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編製的行業分類有所改變，上述調查的涵蓋範圍擴大至包括某些行業的更多經濟活動。新加入涵蓋範圍的經濟活動涉及多個行業，計有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專業及商用服務；以及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為基礎的一系列就業人數統計數字，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受僱的公務員。法官、司法人員、廉政公署人員、駐香港以外地區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以及其他政府僱員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不包括在內。

(c) 包括採礦及採石，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

(\*) 增減小於 0.05%。

表 18：樓宇及建造工程地盤的工人數目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3			
						3月	6月	9月	12月
<b>(數目)</b>									
樓宇建築地盤									
私營機構	28 776	28 620	31 780	37 687	41 308	39 845	43 217	39 450	42 719
公營部門 <sup>(a)</sup>	10 277	11 463	12 335	10 578	9 860	11 744	10 701	8 508	8 487
小計	39 053	40 083	44 115	48 265	51 168	51 589	53 918	47 958	51 206
土木工程地盤									
私營機構	1 618	1 544	1 250	1 410	1 322	1 055	1 149	1 504	1 578
公營部門 <sup>(a)</sup>	9 831	13 714	17 270	21 621	26 813	25 159	27 475	27 342	27 277
小計	11 449	15 258	18 520	23 030	28 135	26 214	28 624	28 846	28 855
<b>合計</b>	<b>50 501</b>	<b>55 341</b>	<b>62 635</b>	<b>71 295</b>	<b>79 303</b>	<b>77 803</b>	<b>82 542</b>	<b>76 804</b>	<b>80 061</b>
<b>(與一年前比較增減%)</b>									
樓宇建築地盤									
私營機構	-0.4	-0.5	11.0	18.6	9.6	5.8	10.1	5.6	17.2
公營部門 <sup>(a)</sup>	26.3	11.5	7.6	-14.2	-6.8	8.6	11.3	-24.8	-19.8
小計	5.5	2.6	10.1	9.4	6.0	6.5	10.3	-1.5	8.9
土木工程地盤									
私營機構	-4.0	-4.6	-19.0	12.8	-6.2	-23.1	-19.9	2.1	16.1
公營部門 <sup>(a)</sup>	-8.1	39.5	25.9	25.2	24.0	20.9	28.3	23.8	23.0
小計	-7.6	33.3	21.4	24.4	22.2	18.2	25.3	22.5	22.6
<b>合計</b>	<b>2.2</b>	<b>9.6</b>	<b>13.2</b>	<b>13.8</b>	<b>11.2</b>	<b>10.1</b>	<b>15.1</b>	<b>6.3</b>	<b>13.4</b>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包括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及香港機場管理局。

表 19 :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的增減率

(%)

選定行業主類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3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b>(以名義計算)</b>									
製造	-3.5	2.3	7.7	8.2	3.3	2.1	3.1	3.1	2.8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1.8	2.0	12.8	4.6	3.3	3.2	0.4	5.8	3.1
零售	-1.4	3.9	12.0	10.1	6.7	4.9	8.0	6.9	6.8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0.7	4.0	4.1	1.2	5.4	4.6	5.7	4.9	5.0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0.9	3.4	9.5	6.2	6.7	4.7	7.6	7.7	6.9
資訊及通訊	0.2	2.5	7.5	8.2	5.4	4.4	5.0	5.6	6.3
金融及保險活動	-3.5	6.5	12.4	4.7	4.6	6.4	3.4	3.0	3.8
地產活動	-2.1	1.8	10.8	7.7	5.9	4.5	6.4	7.5	4.8
專業及商業服務	0.7	2.2	2.1	4.7	7.1	4.8	7.4	8.0	7.6
社會及個人服務	1.7	-2.4	3.2	7.6	3.6	5.8	4.1	2.0	3.7
<b>調查包括的所有選定行業主類</b>	<b>0.7</b>	<b>2.1</b>	<b>7.8</b>	<b>6.5</b>	<b>5.4</b>	<b>5.2</b>	<b>5.0</b>	<b>5.9</b>	<b>5.3</b>
<b>(以實質計算)</b>									
製造	-4.1	0.1	2.1	3.9	-0.8	-1.4	-0.8	-2.1	-1.4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2.5	-0.3	7.2	0.4	-1.0	-0.4	-3.5	0.4	-1.1
零售	-2.1	1.5	6.3	5.7	2.3	1.3	3.8	1.5	2.4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1.3	1.6	-1.2	-2.7	1.0	0.9	1.7	-0.5	0.7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1.6	1.0	4.1	2.0	2.3	1.0	3.5	2.2	2.5
資訊及通訊	-0.4	0.1	2.2	4.0	1.0	0.8	1.0	0.2	1.9
金融及保險活動	-4.2	4.1	7.0	0.5	0.4	2.7	-0.6	-2.3	-0.4
地產活動	-2.6	-0.4	5.2	3.6	1.4	0.9	2.4	2.0	0.5
專業及商業服務	0.1	*	-3.1	0.7	2.6	1.1	3.3	2.4	3.2
社會及個人服務	1.2	-4.6	-2.1	3.6	-0.8	2.1	0.1	-3.2	-0.5
<b>調查包括的所有選定行業主類</b>	<b>*</b>	<b>-0.2</b>	<b>2.4</b>	<b>2.3</b>	<b>1.1</b>	<b>1.5</b>	<b>1.0</b>	<b>0.5</b>	<b>1.0</b>

註：實質增減率是根據就業人士實質平均薪金指數編製。該指數是以就業人士名義平均薪金指數扣除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計算出來。

收入除包括工資(涵蓋所有經常支付的款項，例如基本及固定發放的薪金、規定花紅及津貼)外，也包括超時工作津貼及其他非保證發放或非經常發放的花紅與津貼(但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則除外)。鑑於收入與工資的差別，加上所涵蓋的行業及職業有所不同，就業人士平均薪金與工資率兩者的變動，未必完全一致。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增減小於 0.05%。

表 20：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工資指數的增減率

選定行業主類						(%)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3			
						3月	6月	9月	12月
<b>(以名義計算)</b>									
製造	-1.0	-1.0	6.7	4.3	4.7	2.4	6.5	5.1	4.7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1	2.7	7.7	4.5	2.9	3.6	3.0	3.4	1.9
運輸	*	1.1	4.1	3.3	3.9	3.6	3.7	3.9	4.1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2.2	2.5	9.4	7.9	5.7	6.9	7.2	5.5	3.7
金融及保險活動 <sup>(b)</sup>	-0.4	2.9	6.7	4.2	4.4	5.3	5.1	4.0	2.8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0.3	2.6	8.7	7.6	9.3	5.8	9.2	9.4	9.7
專業及商業服務	0.8	3.4	12.9	6.5	5.9	3.3	5.8	6.1	8.1
個人服務	-0.5	3.6	10.0	9.2	6.2	7.3	6.9	5.4	5.4
<b>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b>	<b>-0.9</b>	<b>2.5</b>	<b>8.1</b>	<b>5.6</b>	<b>4.7</b>	<b>4.7</b>	<b>5.2</b>	<b>4.8</b>	<b>4.1</b>
<b>(以實質計算)</b>									
製造	-1.4	-3.6	0.9	0.6	-0.2	-1.5	1.8	*	0.4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5	-0.2	2.4	0.6	-1.7	-0.4	-1.6	-1.6	-2.3
運輸	-0.6	-1.6	-1.2	-0.7	-0.6	-0.4	-0.8	-1.2	-0.2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2.6	-0.4	3.9	3.8	1.1	2.8	2.5	0.4	-0.5
金融及保險活動 <sup>(b)</sup>	-0.9	0.3	1.4	0.1	*	1.3	0.5	-1.0	-1.4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0.7	-0.4	3.5	3.4	4.5	1.8	4.4	4.1	5.2
專業及商業服務	0.5	0.6	7.0	2.2	1.4	-0.7	1.1	1.0	3.6
個人服務	-0.8	0.7	4.2	5.3	1.5	3.2	2.2	0.3	1.1
<b>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b>	<b>-1.3</b>	<b>-0.4</b>	<b>2.7</b>	<b>1.6</b>	<b>0.1</b>	<b>0.7</b>	<b>0.6</b>	<b>-0.2</b>	<b>-0.2</b>

註：實質增減率是根據實質工資指數編製。該指數是以名義工資指數扣除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計算出來。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不包括證券、期貨及金銀經紀、交易與服務業；保險代理及保險經紀；和地產代理。

(\*) 增減小於 0.05%。

表 21 :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月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業務單位

(港元)

行業主類	2012年5月至6月			2013年5月至6月		
	第二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二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百分位數
製造 <sup>(a)</sup>	9,500	12,500	18,000	10,800	13,300	20,000
電力及燃氣供應；污水處理、廢棄物管理及污染防治活動	15,000	23,000	36,800	16,200	23,500	37,000
建造	12,100	16,100	21,000	13,800	17,600	22,300
進出口貿易	10,400	15,000	22,000	11,200	15,500	24,000
批發	9,000	11,600	15,500	10,000	12,200	17,300
零售	7,800	10,300	14,100	8,100	10,900	14,900
當中：						
超級市場及便利店	5,600	9,100	11,500	5,600	9,500	11,900
其他零售店	8,000	10,600	14,800	8,400	11,100	15,500
陸路運輸	11,000	14,000	22,000	11,700	15,000	22,500
其他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sup>(b)</sup>	10,000	13,500	19,400	11,400	14,800	20,700
飲食	7,500	9,400	12,700	7,800	10,000	13,100
當中：						
港式茶餐廳	7,500	9,100	12,200	8,400	9,800	13,000
中式酒樓菜館	8,400	10,600	14,800	9,100	11,100	15,100
非中式酒樓菜館	8,100	9,800	12,500	8,700	10,400	13,600
快餐店 <sup>(c)</sup>	3,500	7,500	9,800	3,800	7,800	9,900
住宿 <sup>(d)</sup> 及其他膳食服務活動	10,000	12,500	16,200	10,400	13,000	16,700
資訊及通訊	12,600	17,000	27,000	13,000	18,200	29,000
金融及保險	14,900	22,000	39,000	15,000	22,600	39,600
地產活動 <sup>(e)</sup>	11,700	17,500	25,400	12,000	18,000	27,000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	7,300	9,100	10,800	7,700	9,700	11,800
當中：						
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8,800	10,000	12,000	9,400	10,800	13,700
保安服務 <sup>(f)</sup>	8,400	9,500	10,500	8,700	10,000	11,600
清潔服務	6,000	7,300	7,800	6,200	7,400	8,400
會員制組織 <sup>(g)</sup>	7,000	9,300	15,000	7,100	10,100	16,100
專業、科學及技術活動	11,500	18,500	28,100	12,000	19,200	29,700
行政及支援服務活動	9,200	12,800	19,500	10,200	14,000	22,000
旅行代理、代訂服務及相關活動	9,000	11,400	16,000	10,000	12,000	17,000
教育及公共行政（不包括政府）	11,400	23,500	42,000	12,000	24,200	42,300
人類保健活動；以及美容及美體護理	10,700	15,500	40,000	11,400	15,800	40,000
雜項活動	7,700	9,200	12,400	8,300	9,800	13,000
當中：						
安老院舍	8,700	9,800	11,700	9,400	10,600	13,100
洗滌及乾洗服務	6,200	8,100	10,400	6,900	8,900	11,300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7,600	8,600	12,500	8,600	9,400	12,600
本地速遞服務	6,900	7,500	9,700	7,000	8,100	11,000
食品處理及生產	7,600	9,300	13,700	7,900	10,200	14,400
以上沒有分類的其他活動	9,000	12,500	17,700	9,400	12,700	20,000
<b>所有以上行業主類</b>	<b>9,500</b>	<b>13,400</b>	<b>20,900</b>	<b>10,000</b>	<b>14,100</b>	<b>22,000</b>

註：每月工資以最近的百位港元顯示。

- (a) 不包括食品處理及生產。
- (b) 不包括本地速遞服務。
- (c) 包括外賣店。
- (d)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e) 不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 (f) 包括偵查活動以及建築物及園境護理服務。
- (g) 包括業主及住客立案法團和街坊福利會等。

表 22：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小時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業務單位

(港元)

行業主類	2012年5月至6月			2013年5月至6月		
	第二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二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百分位數
製造 <sup>(a)</sup>	39.0	52.2	76.1	42.7	54.9	84.4
電力及燃氣供應；污水處理、廢棄物管理及污染防治活動	57.4	85.2	129.6	63.5	89.2	130.0
建造	49.9	66.7	87.5	58.1	72.5	92.4
進出口貿易	45.0	63.7	92.6	46.4	64.5	101.3
批發	37.3	46.6	66.2	41.1	51.2	69.0
零售	32.0	38.5	53.8	34.7	40.9	54.4
當中：						
超級市場及便利店	30.0	32.3	38.5	32.5	35.4	41.6
其他零售店	32.6	40.3	56.9	35.0	42.1	58.0
陸路運輸	44.0	62.9	88.4	46.0	65.0	103.1
其他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sup>(b)</sup>	38.4	51.7	71.9	43.4	56.8	81.7
飲食	30.5	35.2	45.8	33.1	37.2	48.2
當中：						
港式茶餐廳	31.1	35.0	43.3	34.0	37.6	46.9
中式酒樓菜館	31.8	38.6	50.9	34.0	40.2	53.0
非中式酒樓菜館	32.2	37.3	49.0	35.2	40.0	50.0
快餐店 <sup>(c)</sup>	29.3	31.0	36.1	31.0	33.2	37.8
住宿 <sup>(d)</sup> 及其他膳食服務活動	37.0	46.2	61.7	37.9	46.8	62.0
資訊及通訊	49.7	68.5	114.8	51.7	74.1	115.0
金融及保險	58.8	87.1	157.3	60.5	89.8	166.7
地產活動 <sup>(e)</sup>	48.8	69.8	110.0	52.3	72.6	116.4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	28.9	31.1	40.4	30.5	33.3	44.2
當中：						
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28.8	31.5	44.4	31.0	33.9	50.2
保安服務 <sup>(f)</sup>	28.7	31.3	35.0	30.0	32.9	40.3
清潔服務	28.9	30.2	34.9	30.0	32.4	38.4
會員制組織 <sup>(g)</sup>	30.5	40.7	74.5	30.6	41.7	74.7
專業、科學及技術活動	48.4	71.7	116.5	50.3	72.9	122.2
行政及支援服務活動	37.0	52.0	75.5	42.0	56.9	88.6
旅行代理、代訂服務及相關活動	37.8	50.4	71.7	39.1	51.9	72.6
教育及公共行政（不包括政府）	60.0	108.9	180.6	60.0	114.0	189.4
人類保健活動；以及美容及美體護理	46.7	68.9	166.7	50.5	71.6	170.9
雜項活動	31.7	37.5	50.9	34.1	40.0	55.0
當中：						
安老院舍	29.2	36.4	49.4	32.0	38.6	53.2
洗滌及乾洗服務	30.0	34.2	41.3	32.3	37.5	47.0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32.0	38.5	51.9	35.8	40.3	55.3
本地速遞服務	32.0	36.8	44.4	32.5	40.4	48.2
食品處理及生產	32.1	37.5	50.9	34.0	39.3	56.5
以上沒有分類的其他活動	37.3	50.4	75.0	40.8	53.5	83.5
<b>所有以上行業主類</b>	<b>37.7</b>	<b>54.8</b>	<b>86.9</b>	<b>40.0</b>	<b>57.5</b>	<b>91.9</b>

註：每小時工資以小數點後一個位的港元顯示。

- (a) 不包括食品處理及生產。
- (b) 不包括本地速遞服務。
- (c) 包括外賣店。
- (d)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e) 不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 (f) 包括偵查活動以及建築物及園境護理服務。
- (g) 包括業主及住客立案法團和街坊福利會等。

表 23 : 價格的增減率

(%)

	<u>2004</u>	<u>2005</u>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3.6	-0.2	-0.5	3.1	1.3	-0.4	0.3	3.9
本地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	-0.1	1.1	1.6	2.4	2.6	-0.8	2.2	4.5
消費物價指數 <sup>(a)</sup>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0.4	1.0	2.0	2.0	4.3	0.5	2.4	5.3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	1.1	1.7	1.3	3.6	0.4	2.7	5.6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0.5	1.0	2.1	2.2	4.6	0.5	2.3	5.2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0.9	0.8	2.2	2.7	4.7	0.6	2.1	5.1
單位價格指數：								
港產品出口	1.5	2.2	-2.1	0.8	5.1	-0.2	5.5	6.4
轉口	1.1	1.2	1.1	2.4	3.8	1.2	4.6	8.0
整體貨物出口	1.2	1.3	1.0	2.3	3.8	1.1	4.7	8.0
貨物進口	2.9	2.7	2.1	2.3	4.4	-0.1	6.4	8.1
貿易價格比率指數	-1.7	-1.4	-1.1	0.1	-0.5	1.3	-1.7	-0.1
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 <sup>(b)</sup>	2.2	0.8	2.2	3.0	5.6	-1.7	6.0	8.3
投標價格指數：								
公營部門建築工程	-1.5	1.4	5.0	20.1	41.9	-15.9	12.5	11.6
公共房屋工程	3.5	7.7	11.2	19.7	30.8	-6.8	6.7	10.1

註：(a) 二零一零年十月以前的按年變動率是以當時所屬基期的指數數列(例如以二零零四至零五年為基期的指數數列)，對比一年前相同基期的指數來計算的。

(b) 由二零零九年第一季起，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編製，而指數基期亦已轉為二零零八年（即以二零零八年的季度平均指數定為一百）。新系列指數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零零五年第一季。本表內二零零六年以前的增減率是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1.1 版」的舊系列編製。這兩套系列因而不能直接比較。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 0.05%。

(--) 不適用。

N.A. 未有數字。

表 23 : 價格的增減率(續)

	2012	2013	2013			2014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過去十年 2003 至 2013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sup>#</sup>	3.7	1.4	0.6	1.6	1.5	2.0	0.9	1.8
本地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 <sup>#</sup>	4.2	0.6	0.4	-0.5	-0.2	1.7	1.8	2.1
消費物價指數 <sup>(a)</sup>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4.1	4.3	4.0	5.3	4.3	4.2	2.5	3.3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3.6	5.1	4.6	7.3	4.4	4.3	2.5	3.5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4.3	4.1	3.8	4.6	4.4	4.3	2.6	3.3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4.1	3.8	3.6	4.2	4.1	3.9	2.5	3.1
單位價格指數：								
港產品出口	2.5	2.2	2.3	1.8	0.6	-1.1	2.4	3.3
轉口	3.4	1.3	0.4	1.7	2.4	0.7	2.8	3.7
整體貨物出口	3.4	1.3	0.4	1.7	2.4	0.7	2.8	3.7
貨物進口	3.3	0.9	0.2	0.6	1.5	2.1	3.3	3.7
貿易價格比率指數	0.1	0.4	0.2	1.0	0.8	-0.4	-0.5	*
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 <sup>(b)</sup>	0.1	-3.1	-2.4	-5.2	-5.5	N.A.	--	1.8
投標價格指數：								
公營部門建築工程	8.3	6.6	6.5	6.3	6.3	N.A.	8.1	4.0
公共房屋工程	6.4	N.A.	9.6	10.1	N.A.	N.A.	N.A.	N.A.

表 24：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

	權數	<u>2004</u>	<u>2005</u>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b>總指數</b>	<b>100.0</b>	<b>-0.4</b> (--)	<b>1.0</b> (--)	<b>2.0</b> (--)	<b>2.0</b> (2.8)	<b>4.3</b> (5.6)	<b>0.5</b> (1.0)	<b>2.4</b> (1.7)
食品	27.45	1.0	1.8	1.7	4.3	10.1	1.3	2.4
外出用膳	17.07	0.2	0.9	1.3	2.5	5.9	1.6	1.7
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	10.38	2.5	3.2	2.5	7.1	16.8	0.9	3.5
住屋 <sup>(a)</sup>	31.66	-5.2	0.1	4.7	2.0	4.1	3.7	0.4
私人房屋租金	27.14	-6.6	-0.1	5.6	4.0	6.8	3.6	0.9
公營房屋租金	2.05	2.5	0.2	0.1	-17.7	-27.2	9.5	-7.8
電力、燃氣及水	3.10	11.4	4.1	2.1	-0.7	-6.5	-25.3	43.3
煙酒	0.59	*	0.4	-3.7	-1.2	0.1	18.7	3.4
衣履	3.45	6.4	2.0	1.0	4.1	0.8	2.7	1.8
耐用物品	5.27	-2.2	-3.2	-6.4	-4.7	-2.0	-3.0	-2.7
雜項物品	4.17	3.6	1.5	1.7	2.5	5.0	2.3	2.4
交通	8.44	0.4	1.4	0.7	-0.1	2.5	-0.9	2.0
雜項服務	15.87	-0.2	1.0	1.9	1.7	0.8	-2.1	2.0

註：二零一零年十月以前的按年變動率是以當時所屬基期的指數數列(例如以二零零四至零五年為基期的指數數列)，對比一年前相同基期的指數來計算的。本表引述的權數與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為基期的數列所載的相符。

括號內數字為撇除政府的一次性紓困措施的效應後，基本消費物價的增減率。

(a) 除「私人房屋租金」及「公營房屋租金」外，「住屋」類別還包括「管理費及其他住屋雜費」和「保養住所材料」。

(\*) 增減小於 0.05%。

(--) 不適用。

表 24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續)

	權數								平均每年 增減率：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3</u>			<u>2014</u>	過去十年 2003 至 2013	過去五年 2008 至 2013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b>總指數</b>	<b>100.0</b>	<b>5.3</b>	<b>4.1</b>	<b>4.3</b>	<b>4.0</b>	<b>5.3</b>	<b>4.3</b>	<b>4.2</b>	<b>2.5</b>	<b>3.3</b>
		<b>(5.3)</b>	<b>(4.7)</b>	<b>(4.0)</b>	<b>(3.9)</b>	<b>(4.3)</b>	<b>(4.0)</b>	<b>(3.8)</b>	<b>(-)</b>	<b>(3.4)</b>
食品	27.45	7.0	5.8	4.4	4.5	4.6	4.4	4.3	3.9	4.2
外出用膳	17.07	5.2	5.4	4.4	4.3	4.3	4.5	4.5	2.9	3.6
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	10.38	9.9	6.5	4.4	4.8	4.9	4.1	4.0	5.6	5.0
住屋 <sup>(a)</sup>	31.66	7.2	5.6	6.7	6.1	9.4	6.1	5.6	2.9	4.7
私人房屋租金	27.14	7.2	6.8	6.3	6.1	7.0	7.0	6.4	3.4	4.9
公營房屋租金	2.05	11.9	-7.1	16.0	8.9	777.6	-1.8	-1.8	-2.8	4.0
電力、燃氣及水	3.10	-4.2	-8.2	6.9	5.9	9.6	7.1	5.5	1.0	0.1
煙酒	0.59	17.1	3.0	1.5	1.9	1.4	1.1	3.3	3.7	8.5
衣履	3.45	6.8	3.1	1.7	1.0	1.7	2.5	2.1	3.0	3.2
耐用物品	5.27	-3.8	-1.4	-4.3	-5.0	-4.7	-4.0	-3.3	-3.4	-3.0
雜項物品	4.17	3.8	2.2	2.2	2.2	2.5	2.7	3.1	2.7	2.6
交通	8.44	4.4	3.0	2.3	2.2	2.8	2.4	2.2	1.6	2.2
雜項服務	15.87	3.5	2.8	3.7	3.1	3.9	4.3	4.4	1.5	2.0

表 25 :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

	(%)						
	<u>2004</u>	<u>2005</u>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私人消費開支	-0.4	1.6	0.9	4.1	2.5	-1.4	1.4
政府消費開支	-2.6	-1.7	0.1	2.2	4.4	0.7	-0.2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2.2	1.1	4.2	-2.1	1.7	0.3	5.8
整體貨物出口	0.9	0.6	0.3	2.2	3.4	0.5	4.6
貨物進口	2.9	1.9	2.1	1.7	4.1	-1.3	6.3
服務輸出	0.5	3.3	3.6	2.5	3.4	-7.0	7.4
服務輸入	4.1	1.0	0.8	3.0	3.8	-2.7	5.6
<b>本地生產總值</b>	<b>-3.6</b>	<b>-0.2</b>	<b>-0.5</b>	<b>3.1</b>	<b>1.3</b>	<b>-0.4</b>	<b>0.3</b>
最終需求	0.5	1.1	1.1	2.3	3.1	-1.1	4.3
本地內部需求	-0.1	1.1	1.6	2.4	2.6	-0.8	2.2

註：(＃)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 0.05%。

表 25 :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續)

	(%)								
	<u>2011</u>	<u>2012</u> <sup>#</sup>	<u>2013</u> <sup>#</sup>	<u>2013</u>			<u>2014</u>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過去十年 2003 至 2013 <sup>#</sup>	過去五年 2008 至 2013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3.6	3.2	2.4	2.1	3.0	2.4	2.2	1.8	1.8
政府消費開支	4.5	6.2	4.4	4.1	3.7	3.7	4.0	1.8	3.1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6.8	6.4	-5.1	-4.7	-9.4	-7.7	-1.7	2.0	2.7
整體貨物出口	7.7	3.1	-0.3	-0.4	-0.3	-0.1	-0.6	2.3	3.1
貨物進口	8.2	3.8	-0.6	-0.5	-1.1	-0.8	-0.8	2.9	3.2
服務輸出	7.6	4.3	0.5	-0.2	0.7	0.3	*	2.5	2.4
服務輸入	6.4	1.9	0.5	0.4	0.2	0.4	1.0	2.4	2.3
<b>本地生產總值</b>	<b>3.9</b>	<b>3.7</b>	<b>1.4</b>	<b>0.6</b>	<b>1.6</b>	<b>1.5</b>	<b>2.0</b>	<b>0.9</b>	<b>1.8</b>
最終需求	6.7	3.6	0.1	-0.1	-0.2	*	0.2	2.2	2.7
本地內部需求	4.5	4.2	0.6	0.4	-0.5	-0.2	1.7	1.8	2.1

